

---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Simpact Technology Co.Ltd.**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SECURITIES CO.,LTD.**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二〇一六年七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通信电缆及相关产品，具体包括市内通信电缆、数据电缆、及美化天线。近年来，国内不断增长的通信消费需求为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容量，整个通信产业链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但通信设备的更新换代，传输宽带的不断提高及产品环保化的要求等，对通信电缆产品的种类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出新的更高的要求。同时，从整个行业的发展来看，受“光进铜退”、FTTx等政策的影响，铜缆需求量逐步萎缩，传统的市内通信电缆将会逐步退出，新产品研发及投资转型能力薄弱的电缆企业将会被淘汰。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公司传统的市内通信电缆产品销售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1.37%、25.22%及14.09%，销售占比逐渐下降。若公司在未来发展中，不能生产出适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则有失去市场的风险。

###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通信电缆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铜，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铜占直接材料成本的比重分别为75.66%、76.53%及71.15%，国内铜的价格受上海期货交易所期货价格的影响。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材料采购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为主的采购模式，在销售定价方面，公司对通信电缆的定价以定价日前一个月铜的均价为基准，进行相应调整，基本执行“原材料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虽然公司采用的采购模式及定价政策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有效规避铜价波动带来的风险，但如果公司不能将铜价的波动合理的转移，则会增加公司的生产经营压力，影响公司电缆产品的生产成本及毛利，给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销售对象主要集中在通信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合计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5.72%、86.73%及93.90%，其中主要客户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和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2014

年、2015年及2016年1月，公司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2.16%、43.64%及14.09%；公司对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84%、18.54%及68.22%，公司客户相对比较集中。公司将通过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进一步巩固和扩展现有市场，与主要客户建立长期的战略伙伴关系。同时，公司不断开拓新客户，2015年公司中标了中国联通广东省分公司双绞线（注：双绞线属于数据电缆）的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790万元。但如果公司的某些主要客户不再采购或减少采购本公司的产品，将会对本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9,619,905.18元、35,706,841.11元及36,732,974.32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6.84%、23.95%、30.48%。尽管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分别为99.38%、99.18%及99.20%，且客户主要为中国电信等大型电信运营商，五金矿产、国瑞硅谷等知名企业，这些客户实力强，信誉好，但由于公司应收账款较大且相对比较集中，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未来公司应收账款有进一步增加的趋势。如果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个别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困难，则公司存在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导致发生坏账的风险。

#### 五、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通信行业的高速发展对通信线缆产生了巨大需求，大量资金投入到通信电缆、光缆行业，出现了企业数量众多、市场集中度低的局面，并逐渐出现了产能过剩的问题。近年来随着电信运营商集中采购的实施，行业内不具有技术、管理、市场、规模等优势的小企业逐渐被淘汰。目前行业内的企业已经缩减至几十家，但是由于公司目前主要的竞争对手均为行业内规模较大、技术水平较高的大中型企业，公司面临的竞争压力依然较大。伴随着市场集中度的不断提高，企业之间市场份额的竞争不断国际化和激烈化。激烈的市场竞争对公司的产品质量、价格、服务和市场开拓能力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继续强化自身的竞争优势，就有可能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 六、公司租赁经营场所的搬迁风险

公司与周泽龙签署的《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公司租赁其受托管理的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华侨科技工业园的房屋作为厂房使用，上述租赁房产尚未取得房产证，公司已经将上述租赁合同在广州市花都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花都区分局进行了备案，并分别于2016年3月3日和2016年3月4日，获得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人民政府和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经济发展总公司出具的《房产情况的证明》，证明思柏有限租赁的上述房产规划用途为工业，无产权纠纷，近五年内没有拆迁计划。

2016年2月，思柏有限向广州市花都区政府和花山镇政府提交了《关于思柏科技扩建项目征用土地的申请报告》，公司向政府部门申请工业用地200亩，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政府已对公司上述申请进行批准支持，现正在花都区政府办理相关手续。

公司租赁的经营场所在没有取得房产证之前仍然存在搬迁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在租赁期限内因上述房屋的权利瑕疵或被相关部门拆迁而导致公司搬迁，实际控制人保证协助公司在短期内另寻其他合适的生产经营场所，并愿意承担公司因此发生的搬迁费用及造成的直接损失，确保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伟旭、辜晓虹夫妇。陈伟旭现持有公司440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56.35%；辜晓虹系陈伟旭的配偶，现持有公司110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4.09%。陈伟旭、辜晓虹夫妇合计持有公司70.44%的股份。另外，陈伟旭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辜晓虹任公司董事，陈伟旭、辜晓虹夫妇能够有效控制公司的日常经营方针及重大决策，对公司拥有控制权。虽然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体系，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也未发生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但仍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未来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并造成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损的风险。

## 目 录

声明 .....	I
重大事项提示 .....	II
目 录.....	V
释义 .....	1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4</b>
公司概况 .....	4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	6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	8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18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	21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	23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25</b>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	25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	31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	36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	55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69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	77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96</b>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	96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	97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100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	101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	102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	10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	107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	110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12</b>
一、财务报表 .....	112
二、审计意见 .....	124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24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125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	146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157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201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214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	214
十、股利分配情况 .....	214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215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216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221</b>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22
主办券商声明 .....	223
审计机构声明 .....	224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225
律师声明 .....	226
<b>第六节 附件 .....</b>	<b>227</b>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思柏科技、股份公司	指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思柏有限、思柏线缆	指	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月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观韬（广州）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和原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
通鼎互联	指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亨通光电	指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永鼎股份	指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五金矿产	指	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瑞硅谷	指	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长飞	指	长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烽火通信	指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SO9001	指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ISO14001	指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泰尔认证	指	由泰尔认证中心（TLC）开展的认证。泰尔认证中心隶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电信研究院，是邮电通信行业的管理体系认证和产品认证机构。
UL 认证	指	美国保险商实验所（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颁发的产品认证。
CE 认证	指	欧盟国家所采用的一种安全认证，凡是贴有“CE”标志的产品表示其符合安全、卫生、环保和消费者保护等一系列欧洲指令的要求。
专业术语		
PE	指	聚乙烯，是通过乙烯（ $CH_2=CH_2$ ）的加成聚合反应而生成的一种高分子材料。
PVC	指	聚氯乙烯，是以聚氯乙烯树脂为主要原料，加入适量的抗老化剂、改性剂等，经混炼、压延、真空吸塑等工艺而制成的材料。
光纤	指	光纤作为传输载体，是通信光缆生产的上游原材料。按模式可分为多模和单模光纤。多模光纤中心玻璃芯较粗，模间色散较大，限制了传输数字信号的频率，传输距离有限，一般只有几公里，目前使用较少，实际应用中以单模光纤为主
特性阻抗	指	在给定线路参数的无限长传输线路上，行波的电压与电流的比值。特性阻抗与频率大小无关，仅取决于连接器或传输线本身的介质参数和几何尺寸，可表征同轴线的传输“特性”。
光进铜退	指	光纤逐步向用户端延伸，最终实现光纤到户和光纤到桌面；铜缆逐步向用户端退缩，并最终退网。“光进铜退”是针对用户接入“最后一公里”的光纤对电缆的替代而言的
FTTx	指	FTTx 技术主要用于接入网络光纤化，范围从区域电信机房的局端设备到用户终端设备，局端设备为光线路终端、用户端设备为光网络单元或光网络终端。根据光纤到用户的距离来分类，可分成光纤到交换箱 FTTCab(Fiber To TheCabinet)、FTTC 光纤到路边(Fiber To TheCurb)、光纤到大楼 FTTB(Fiber To TheBuilding)及光纤到户 FTTH(Fiber To The Home)

		等 4 种类型，上述服务可统称 FTTx
2G	指	第二代移动通信，主要指 GSM 和 CDMA 网络，以语音业务为主
3G	指	3rd Generation 的简称，指第三代数字通信。1995 年问世的第一代模拟制式手机（1G）只能进行语音通话；1996 到 1997 年出现的第二代 GSM、TDMA 等数字制式手机（2G）便增加了接收数据的功能，如接受电子邮件；第三代与前两代的主要区别是在传输声音和数据速度上的提升，它能够在全球范围内更好地实现无缝漫游，并处理图像、音乐、视频流等多种媒体形式，提供包括网页浏览、电话会议、电子商务等多种信息服务。3G 标准，国际电信联盟（ITU）目前共确定了全球四大 3G 标准，它们分别是 WCDMA、CDMA2000 和 TD-SCDMA 和 WiMAX，我国三大电信运营商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的 3G 业务分别采用了 TD-SCDMA、WCDMA 和 CDMA2000 标准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除提供语音服务外，可以支持包含移动互联网功能在内的高速数据业务，现主要有 TDD-LTE 和 FDD-LTE 两种技术标准。国际电信联盟（ITU）对 4G 网络的定义为静态传输速率达到 1Gbps，用户在高速移动状态下可以达到 100Mbps 的移动通信系统
TD-LTE	指	TDD 版本的 LTE 的技术，中国标准的 4G 技术
基站	指	提供移动通信信号的无线收发设备
美化天线	指	将基站天线或直放站天线外形伪装成外形看起来像别的物体形状的天线，如集束形（把多个扇区的多面天线集中在一个天线罩里面），树形，水塔形，空调形，立柱形，广告牌形等等
IPTV	指	IPTV 即交互式网络电视，是一种利用宽带网，集互联网、多媒体、通讯等技术于一体，向家庭用户提供包括数字电视在内的多种交互式服务的崭新技术
三网融合	指	将电信网、广电网和互联网三种网络互相融合
互联网+	指	“互联网+各个传统行业”，利用信息通信技术以及互联网平台，让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进行深度融合，创造新的发展生态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angdong Simpact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陈伟旭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1年1月20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年4月11日
注册资本:	7808万元
住所: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华侨科技工业园
办公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华侨科技工业园
邮编:	518000
电话:	020-37700888
传真:	020-86207892
互联网网址:	www.simpact.com.cn
电子邮箱:	info@simpact.com.cn
董事会秘书:	李勉其
信息披露负责人:	李勉其

- 经营范围：**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辐射防护器材的研究、开发、设计；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线、电缆制造；光纤、光缆制造；绝缘制品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开关、插座、接线板、电线电缆、绝缘材料零售；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电气机械检测服务；电子产品检测；软件测试服务；无线通信网络系统性能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工程设计服务；安全生产技术服务；辐射防护器材的安装、维护。（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代码为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代码为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代码为C）—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代码为C38）—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代码为C383）。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在的细分子行业为电线、电缆制造；光纤、光缆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代码为C）—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代码为C38）—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代码为C38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部件与设备（代码为12101310）。
-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通信用光电缆、光器件、通信设备的生产、研发及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6793519XE

##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交易方式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78,08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

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或质押。若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应遵循国家关于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的相关规则。若公司股份未获准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转让，公司股东应当以非公开方式协议转让股份，不得采取公开方式向社会公众转让股份，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后，应当及时告知公司，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期间，股东所持股份只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外，公司股东蔡凯生、陈伟强、李春潮、洪秀蕾、陈国伟、林伟斌和汪天红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在思柏科技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此承诺不可撤销。

##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股份公司发起人陈伟旭、辜晓虹持有的发起人股份不得转让。股东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建奇、林美卿、邱少鸿和洪锦

英为公司股改后新增股东且无自愿限售的承诺，因此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建奇、林美卿、邱少鸿和洪锦英持有的股份可以转让。股东蔡凯生、陈伟强、李春潮、洪秀蕾、陈国伟、林伟斌和汪天红为公司股改后新增股东且承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自愿限售 12 个月，因此蔡凯生、陈伟强、李春潮、洪秀蕾、陈国伟、林伟斌和汪天红持有的股份自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可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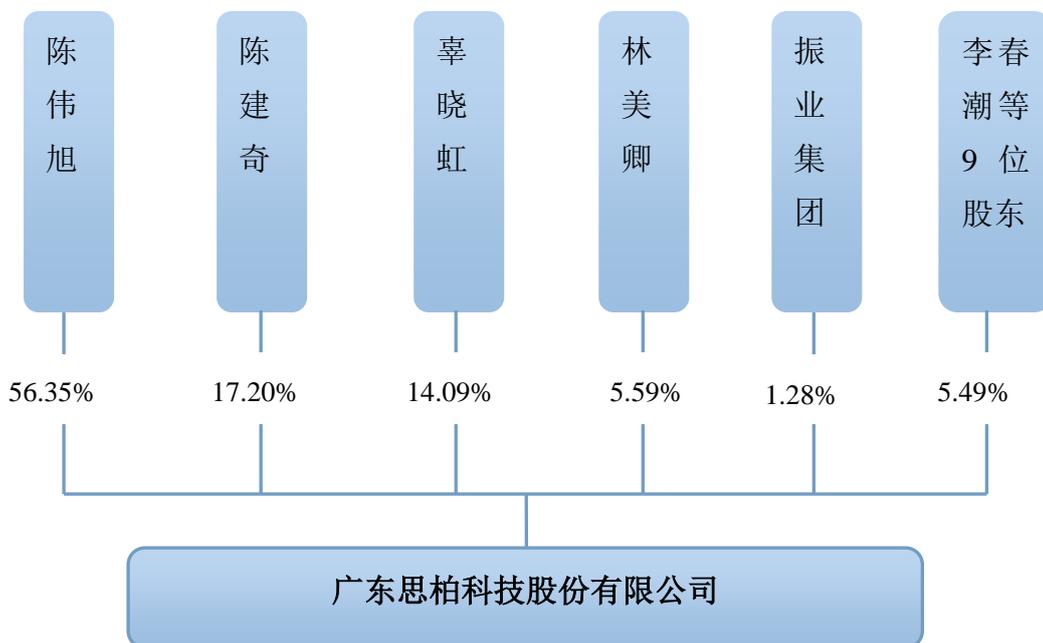
综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以及限售股份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	职务	挂牌前持股数量 (股)	限售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可进入股份 转让系统转让的 股份数量(股)
1	陈伟旭	董事长、总经理	44,000,000	44,000,000	
2	陈建奇		13,432,000		13,432,000
3	辜晓虹	董事	11,000,000	11,000,000	
4	林美卿		4,368,000		4,368,000
5	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6	李春潮		1,000,000	1,000,000	
7	洪锦英		660,000		660,000
8	蔡凯生		600,000	600,000	
9	陈伟强		600,000	600,000	
10	洪秀蕾		600,000	600,000	
11	林伟斌	董事、副总经理	360,000	360,000	
12	陈国伟		220,000	220,000	
13	邱少鸿		200,000		200,000
14	汪天红	董事、财务总监	40,000	40,000	
合计			78,080,000	58,420,000	19,660,0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 (一)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 1、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 2、公司机构投资者的基本情况

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持有公司 1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28%。

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5 月 21 日，住所为惠州市江北东江二路二号富力丽港中心酒店 11 层 11 号，法定代表人为吴晓翔，注册资本为 17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汽车行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吴晓翔	16,150.00	95.00
2	林宜龙	850.00	5.00
合计		17,000.00	100.00

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未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而设立，其资产并未由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需要进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股权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陈伟旭	自然人	44,000,000	56.35	否
2	陈建奇	自然人	13,432,000	17.20	否
3	辜晓虹	自然人	11,000,000	14.09	否
4	林美卿	自然人	4,368,000	5.59	否
5	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1,000,000	1.28	否
6	李春潮	自然人	1,000,000	1.28	否
7	洪锦英	自然人	660,000	0.85	否
8	蔡凯生	自然人	600,000	0.77	否
9	陈伟强	自然人	600,000	0.77	否
10	洪秀蕾	自然人	600,000	0.77	否
合计			77,260,000	98.95	

## (三) 股东之间关系

公司股东陈伟旭与辜晓虹为夫妻关系，陈伟旭与林美卿为甥舅关系，蔡凯生与辜晓虹为姨姐夫关系，陈伟旭与陈国伟为堂兄弟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

#### (1) 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陈伟旭，陈伟旭持有公司 4400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56.35%。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修订）》第 216 条之“（二）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陈伟旭所持股份比例超过 50%，故认定其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伟旭、辜晓虹。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伟旭、辜晓虹夫妇。陈伟旭现持有公司 44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56.35%；辜晓虹系陈伟旭的配偶，现持有公司 11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14.09%。陈伟旭、辜晓虹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70.44% 的股份。另外，陈伟旭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辜晓虹任公司董事，陈伟旭、辜晓虹夫妇能够有效控制公司的日常经营方针及重大决策，对公司拥有控制权，因此认定陈伟旭、辜晓虹夫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陈伟旭**，董事长，男，197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4 月毕业于中山大学总裁高级 MBA 精要课程研修班，高中学历，2005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广东思柏线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自 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

**辜晓虹**，董事，女，197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7 月毕业于广东省汕头供销学校，中专学历，2005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 年 1 月起至 2015 年 6 月，任广东思柏线缆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4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

##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五)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 1、有限公司的设立和首期出资

2011年1月19日，陈伟旭、辜晓虹、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章程》，决定成立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分两次缴足，其中：首次出资400万元，应于2011年1月19日前缴足；第二期出资应于2013年1月18日前缴足。

2011年1月19日，广州悦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悦禾验字20110107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1月19日，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400万元已缴足，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0%，其中广州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实缴人民币8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4%，陈伟旭实缴人民币240万元，占注册资本12%，辜晓虹实缴人民币8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4%。

2011年1月20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有限公司取得注册号为4401010001456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辜壁文，住所为广州市白云区江石路23号。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加工、制造、销售：网络电缆，光缆、铜线，电线电缆接头、插座，配线架，交换机；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伟旭	1,200.00	240.00	60.00	货币
2	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400.00	80.00	20.00	货币
3	辜晓虹	400.00	80.00	2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400.00	100.00	—

### 2、有限公司股东缴足第二期出资

2011年3月1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变更

实收资本，履行第二期出资，增加实收资本 1,600 万元，本次出资完成后，实收资本由 400 万元增加至 2,000 万元。其中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出资 320 万元，陈伟旭出资 960 万元，辜晓虹出资 320 万元。

2011 年 03 月 14 日，广州恒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恒德审验字[2011]第 A0302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1 年 03 月 11 日止，全体股东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 1600 万元已缴足，其中：陈伟旭出资 960 万元，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出资 320 万元，辜晓虹出资 320 万元，上述出资皆以货币出资。

2011 年 3 月 16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	出资方式
1	陈伟旭	1,200.00	1200.00	60.00	货币
2	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20.00	货币
3	辜晓虹	400.00	400.00	2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

### 3、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1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 400 万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 20%）以 400 万元转让给股东陈伟旭，同日，全体股东签署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以上各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已实际履行。

2011 年 11 月 23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	实缴出资额（万	认缴比例 (%)	出资方式
----	------	---------	---------	----------	------

		元)	元)		
1	陈伟旭	1,600.00	1,600.00	80.00	货币
2	辜晓虹	400.00	400.00	2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

#### 4、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3年03月0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2,000万元变更为5,008万元。其中：陈伟旭以货币增资2,406.40万元；辜晓虹以货币增资601.6万元。

2013年03月06日，广州融成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穗融成验字(2013)第126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03月05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辜晓虹和陈伟旭缴纳的新增出资合计人民币3,008万元，以上出资方式为货币。同日，全体股东签署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2013年03月07日，广州市工商局核发《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伟旭	4,006.40	4,006.40	80.00	货币
2	辜晓虹	1,001.60	1,001.60	20.00	货币
合计		<b>5,008.00</b>	<b>5,008.00</b>	<b>100.00</b>	-

#### 5、有限公司名称变更

2015年6月1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名称由“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3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6、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3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拟以2016年1月31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当日发出创立大会通知。

根据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2016年3月16日出具的CHW粤专字[2016]第[0009]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16年1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55,676,746.97元；根据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3月17日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6]第082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1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5849.5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依据上述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股本5500万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676,746.97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4月4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了CHW粤验字[2016]0008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验证，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5500万元。

2016年4月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有关议案。

2016年4月11日，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9144010156793519XE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5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伟旭，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华侨科技工业园，经营范围为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辐射防护器材的研究、开发、设计；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线、电缆制造；光纤、光缆制造；绝缘制品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开关、插座、接线板、电线电缆、绝缘材料零售；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电气机械检测服务；电子产品检测；软件测试服务；无线通信网络系统性能检测服务；机

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工程设计服务；安全生产技术服务；辐射防护器材的安装、维护。（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份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伟旭	4400	80.00	净资产折股
2	辜晓虹	1100	2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b>5500</b>	<b>100.00</b>	---

思柏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存在以未分配利润 492 万元转增股本的情况，发起人自然人股东陈伟旭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78.72 万元，辜晓虹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19.68 万元，根据广州市花都区地方税务局花山税务分局出具的《税收完税证明》上述发起人已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了纳税义务。

## 7、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4 月 25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7280 万元，同日，公司分别与陈建奇、林美卿签署《增资协议》，约定以截止 2016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每股净资产 1.0122 元/股的价格进行增资。其中陈建奇认购 13,432,000 股，林美卿认购 4,368,000 股，合计增资 18,017,160.00 元，其中 17,800,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217,16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4 月 27 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编号为 CHW 粤验字[2016]0009 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收到上述股东的认购款。

2016 年 4 月 29 日，股份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伟旭	4400.00	60.44	净资产折股
2	辜晓虹	1100.00	15.11	净资产折股
3	陈建奇	1343.20	18.45	货币
4	林美卿	436.80	6.00	货币
合计		<b>7280.00</b>	<b>100.00</b>	---

## 8、股份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年5月14日，股份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7808万元，同日，公司分别与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春潮、洪锦英、蔡凯生、陈伟强、洪秀蕾、林伟斌、陈国伟、邱少鸿、汪天红签署《增资协议》，各投资者看好公司发展前景并考虑公司行业发展趋势，经友好协商，约定以5元/股的价格进行增资。其中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1,000,000股，李春潮认购1,000,000股，洪锦英认购660,000股，蔡凯生认购600,000股，陈伟强认购600,000股，洪秀蕾认购600,000股，林伟斌认购360,000股，陈国伟认购220,000股，邱少鸿认购200,000股，汪天红认购40,000股，合计增资26,400,000.00元，其中5,280,0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21,12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5月24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编号为CHW粤验字[2016]0012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收到上述股东的认购款。

2016年5月18日，股份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伟旭	4,400.00	56.35	净资产折股
2	陈建奇	1,343.20	17.20	货币
3	辜晓虹	1,100.00	14.09	净资产折股
4	林美卿	436.80	5.59	货币
5	振业控股集	100.00	1.28	货币

	团有限公司			
6	李春潮	100.00	1.28	货币
7	洪锦英	66.00	0.85	货币
8	蔡凯生	60.00	0.77	货币
9	陈伟强	60.00	0.77	货币
10	洪秀蕾	60.00	0.77	货币
11	林伟斌	36.00	0.46	货币
12	陈国伟	22.00	0.28	货币
13	邱少鸿	20.00	0.26	货币
14	汪天红	4.00	0.05	货币
<b>合计</b>		<b>7,808.00</b>	<b>100.00%</b>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公司股权均为股东本人真实出资且持有，不存在股权代持。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的情况。公司与投资者均未签署对赌协议或任何包括对赌条款的协议。

#### （六）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实施过重大资产重组。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任期自 2016 年 4 月 5 日至 2019 年 4 月 5 日。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陈伟旭**，董事长，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辜晓虹**，董事，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李勉其**，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男，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7月毕业于中山大学，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02年9月至2006年7月，任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教师，2006年8月至2008年9月，任深圳市永宜隆贸易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08年9月至2011年1月，任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1年2月至2015年6月，任广东思柏线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销售总监，2015年6月至2016年3月，任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销售总监，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6年4月至2019年4月。

**林伟斌**，董事，男，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8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1998年6月至1999年5月，任广东诗梦轩寝室用品有限公司仓管；1999年6月至2000年7月，任广东诗梦轩寝室用品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00年8月至2002年5月，任广东诗梦轩寝室用品有限公司东莞寝室世界商场主管，2002年6月至2004年8月，任上海红富士家纺有限公司广州分厂生产主管，2004年8月至2014年10月，任上海红富士家纺有限公司广州分厂厂长，2015年6月至今，任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6年4月至2019年4月。

**汪天红**，董事，女，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1994年12月至2000年9月，任安徽省枞阳县水产冷冻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00年10月至2006年5月，任广州市同亨协贸易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6年6月至2012年8月，任广州市耐普电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年9月至2015年6月，任广东思柏线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6月至2016年3月，任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4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6年4月至2019年4月。

## （二）公司监事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李胜育、林康为股东监事，李晓杰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16 年 4 月 5 日至 2019 年 4 月 5 日。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李胜育**，监事会主席，男，1977 年 0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8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于花东乐成五金店任技术员；2000 年 01 月至 2001 年 12 月于汕头市新业先锋实业有限公司任操作员；2002 年 01 月至 2003 年 08 月于汕头市新业先锋实业有限公司任品质研发部主管；2003 年 09 月至 2005 年 12 月于汕头市新业先锋实业有限公司任生产经理；2006 年 02 月至 2011 年 01 月于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任品质部经理；2011 年 02 月至 2016 年 3 月于有限公司任品质部经理；2016 年 04 月至今于股份公司任监事会主席兼品质技术部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

**林康**，监事，男，199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6 月毕业于东莞市经济贸易学校，中专学历。2009 年 6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华硕电脑东方四海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员，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华硕电脑（中国）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广东思柏线缆有限公司通信产品部副经理、国内业务部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通信产品部副经理、国内业务部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

**李晓杰**，监事，男，198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中医药大学，本科学历。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江门谦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电仪部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广东思柏线缆有限公司通信产品事业部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通信产品事业部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五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陈伟旭**，总经理，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林伟斌**，副总经理，详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李勉其**，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汪天红**，财务总监，详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王晓龙**，副总经理，男，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9月毕业于棉湖中学，高中学历。1998年8月至2005年01月于深圳雅利隆包装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5年2月至2015年10月，任广州新兴电缆厂销售经理；2015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052.81	14,909.19	11,037.6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567.67	5,545.91	5,245.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567.67	5,545.91	5,245.19
每股净资产（元）	1.1118	1.1074	1.04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118	1.1074	1.0474
资产负债率	53.81%	62.80%	52.48%
流动比率（倍）	1.58	1.40	1.84

速动比率（倍）	1.23	1.16	1.55
<b>项目</b>	<b>2016年1月</b>	<b>2015年度</b>	<b>2014年度</b>
营业收入（万元）	1,501.81	17,455.57	17,106.82
净利润（万元）	21.76	300.72	173.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76	300.72	173.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81	342.10	175.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81	342.10	175.53
毛利率（%）	11.11	12.06	11.42
净资产收益率（%）	0.39	5.57	3.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39	6.34	3.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3	0.0600	0.03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3	0.0600	0.0346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39	5.07	6.24
存货周转率（次）	0.76	11.88	1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591.50	870.82	569.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175	0.1739	0.1136

注 1：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注 2：每股净资产的计算公式为：每股净资产=各报告期末净资产额/期末模拟股本。注 3：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为：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各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产生的净额/加权平均股本，分母的计算方法参考每股收益计算公式

中分母计算方法。

##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电话：010-68573828  
传真：010-68573837  
项目负责人：何明宇  
项目组成员：刘凤娟、梁坤花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观韬（广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珺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28 号富力盈信大厦 1703-04 房  
电话：86 20 38398787  
传真：86 20 38398331  
经办律师：王宇、严紫君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方文森  
住所：天津市和平区解放路 188 号信达大厦 35 层

电话：022-23193866  
传真：022-23201483  
经办注册会计师：虞晓卫、胡咸华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施耘清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路 249 号中信物流科技园 3 号单体 2 层 C029 室  
电话：022-23201483  
传真：022-23201482  
经办人员：匡向北、刘立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010-63889512  
邮编：100033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通信用光电缆、光器件、通信设备的生产、研发及销售。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通信领域的研发制造，产业规模较大、产品规格齐全、生产技术先进。公司主要产品为通信电缆，包括市内通信电缆、数据电缆等，公司掌握了这些产品领域的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2015年，公司在原有通信电缆的基础上增加了美化天线（注：美化天线属于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大类中的一种产品）的销售，以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除生产自有品牌的产品外，还为小部分客户提供贴牌生产，公司为委托方提供的贴牌生产采用OEM的形式，即委托方提供工艺要求，公司提供原材料，按照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等产品的行业标准及委托方的要求进行生产，产品出厂时使用委托方的品牌。

2014年、2015年、2016年1月，公司贴牌生产的销售收入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8.62%、18.68%及5.77%，其中主要客户为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与这些客户签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产品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参数情况等，公司接受委托后，按照行业标准及委托方的要求进行生产，与委托方之间不存在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的约定，报告期内，未有发生过知识产权、质量纠纷等。

####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通信电缆、美化天线。

公司的主要产品通信电缆主要应用于有线传输领域。通信电缆产品主要包括市内通信电缆及数据电缆。

美化天线是指在符合常规天线技术指标的基础上，对天线进行美化装饰，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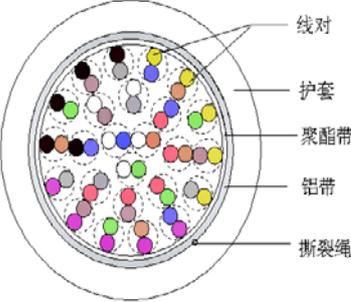
其外观与周围环境相协调，达到美化环境，减弱广大民众的视觉冲击的效果，一般用于商务区或住宅区楼顶，属于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大类中的一种产品。公司于 2015 年开始销售美化天线产品。公司目前暂不生产美化天线，所销售的美化天线全部采用外购的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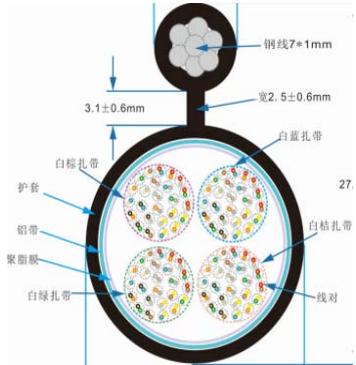
得益于国内各大运营商对 4G 网络的大规模投资建设以及对 3G 网络的持续投入，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市场需求不断扩大，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的发展迎来黄金发展期。公司利用其在通信线缆行业，深耕细作多年积累的优势，于 2015 年开始获得运营商有关美化天线的订单，并实现收入，提升了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基于美化天线的市场前景，公司将该产品作为公司后续重点发展的产品。在后续的生产及销售中，会有较大的投入，包括有研发投入及市场开拓方面的投入等。截至目前，公司有三项与美化天线相关的技术正在申请专利。后续，公司将密切关注各运营商发布的美化天线的采购信息，积极参与运营商的招投标，以扩大订单份额，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后续订单规模扩大后，公司会自行进行生产，以获得更大的产品溢价。

公司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通信电缆主要产品示意图如下：

类别	产品系列	图示	主要特点	用途
----	------	----	------	----

<p>通信 电缆 系列 产品</p>	<p>市话电缆 系列充气 型 (HYA)</p>		<p>以单支退火裸铜丝作为导线，采用高密度聚乙烯或聚丙烯作为绝缘材料；电缆内充入一定压强的干燥气体，使电缆内部的气体压强大于电缆外面的大气压或水压，当电缆护层出现漏洞时，可以抵抗外界的水份浸入电缆，保持电缆内部处于干燥状态，使信号传输不受影响，保证电路正常运行；-30°C~+60°C环境条件下，电缆的机械和电气性能均保持不变。</p>	<p>适用于 本地电信网 的城市与乡 镇电信线路， 接入公用网 的专用网线路</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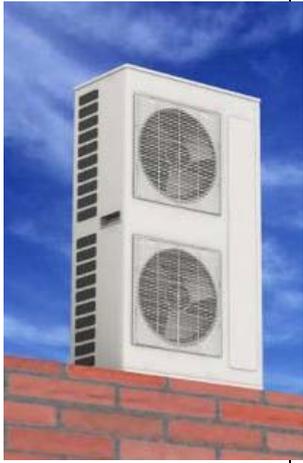
	<p>市话电缆系列充气型 (HYAC)</p>		<p>以实心退火铜线作为导线，采用高密度聚乙烯作为绝缘材料，100对及以上电缆加有1%的备用线对，但最多不超过10对；用聚脂薄膜带纵包缆芯；电缆内充入一定压强的干燥气体，使电缆内部的气体压强大于电缆外面的大气压或水压，当电缆护层出现漏洞时，可以抵抗外界的水份浸入电缆，保持电缆内部处于干燥状态，使信号传输不受影响，保证电路正常运行。</p>	<p>适用于城镇，近郊及厂矿的通信线路中。主要用于管道敷设</p>
	<p>数据电缆系列：非屏蔽超5类 CAT5E</p>		<p>采用规格24AWG的单芯裸铜为导体，具有良好的韧性；标准五类线缆中有4对线，为了降低信号的干扰，双绞线电缆中的每一线对都是由两根绝缘的铜导线相互扭绕而成，缠绕程度较密；最高传输频率100MHz。</p>	<p>适用于综合布线系统中模拟或数字通信设备的连接</p>

	<p>数据电缆系列： 非屏蔽 6 类 (CAT6)</p>		<p>采用规格 23AWG 的单芯裸铜为导体，聚乙烯类高分子材料为绝缘体，外皮材料采用阻燃型高分子材料；电缆中心十字架隔离保证 NEXT 性能和合理施工弯曲半径，提高电缆的平衡特性和串扰衰减；比五类和超五类具有传输距离长，传输损耗小，耐磨、抗压强等特性；最高传输频率 250 MHz。</p>	<p>应用于综合布线系统中模拟或数字通信设备的连接</p>
	<p>数据电缆系列： 屏蔽线缆 6 类 CAT6</p>		<p>由铜、铝等非磁性材料制成屏蔽层包裹线对，并且厚度很薄，使传输网络的传输速率迅速提高；对外辐射保密性好，屏蔽层的效果主要不是由于金属体本身对电场、磁场的反射吸收而产生的，而是由于屏蔽层的接地产生的；价格相对较高，安装施工要求比较大.最高传输频率 250 MHz。</p>	<p>适用于办公性质要求高，快速，精准，保密的环境下的信息传递和传输</p>

2、美化天线主要产品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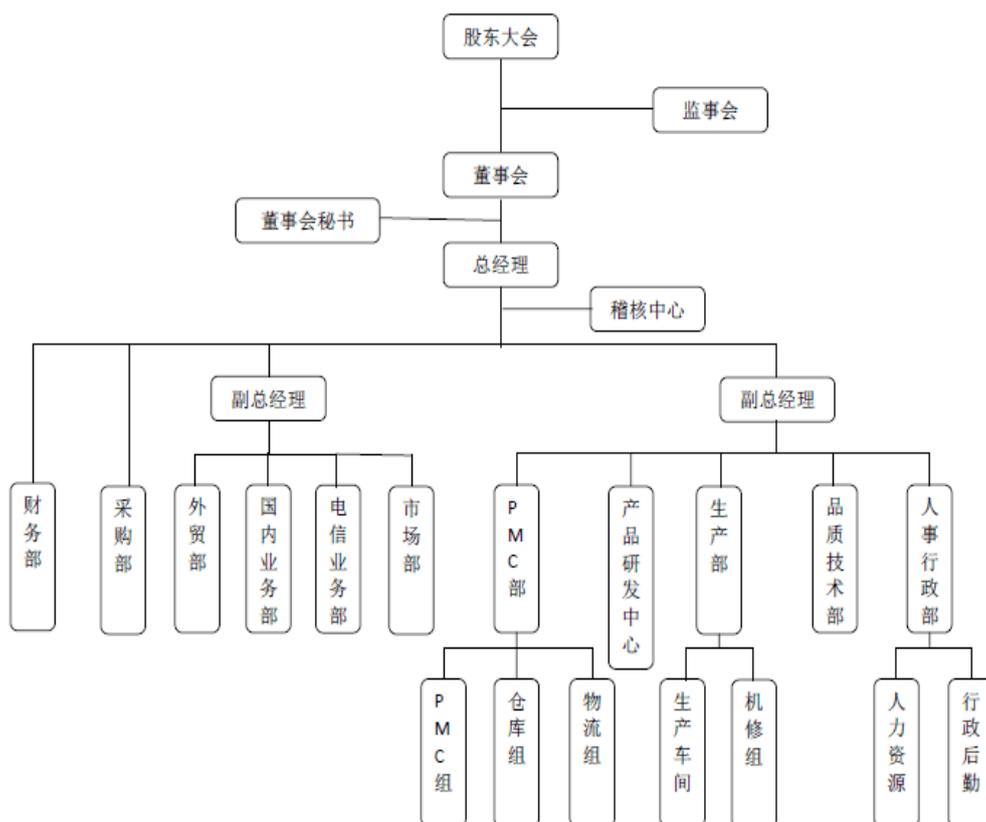
类别	产品系列	图示	主要特点	用途
----	------	----	------	----

美化天线 系列产品	排气管 型天线		单扇区电调天线,方位角下倾角可调。直径200mm 高 2500-4000mm. 一体化集约设计, 体积较小; 重量轻, 结构强度高。运输、安装过程看不到天线, 隐蔽性强, 安装方便。	属于一体化单扇区隐蔽天线产品, 一般用于商务区或住宅区楼顶, 可以直接安装在楼顶。
	一体化 集束天 线		同时适用于新建站点和旧站改造; 产品结构可拆分, 能够分体打包, 运输搬运都较为方便; 内置三扇区天线; 外罩通过机械传动开闭, 方便维护; 直接安装, 或选购各种高度的钢杆隐蔽辅材使用。	楼面安装, 高度2~12米可选, 可同时安装1~3副天线, 根据不同的杆体高度设有爬梯、维护平台和维护门, 可通过维护门对罩子内部的天线进行维护。适合于公共场所和居民住宅小区等。

	<p>空调型 天线</p>		<p>与普通空调外观一样具有较强的隐蔽性。可根据需要挂在建筑物楼顶的不同位置，安装方便。</p>	<p>属于一体化单扇区隐蔽天线产品，一般用于商务区或住宅区楼顶，可以直接安装在楼顶。</p>
	<p>围栏型 美化天线</p>		<p>外罩表面肌理处理成与建筑的风格一致，具有较强的隐蔽性。</p>	<p>楼顶落地安装，可安装多副天线，可根据需要安装在建筑物的不同位置，天线隐藏在隐蔽外罩内，可实现隐蔽通信，在楼面的安装高度不宜超过 4000mm。</p>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主要部门及职责如下：

部门	职责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预决算管理、会计核算管理、资金管理、税务筹划、财务分析、财务监管、应收账款管理、财务信息化管理等工作，为公司决策提供财务方面的支持。保障公司财务工作的安全性和规范性。
人事行政部	<p>负责公司的行政管理、办公设备管理、办公用品管理、公文运转、通讯保障、车辆管理、印鉴管理、各类后勤保障、商务接待服务等工作。保障行政后勤体系能够有效支持公司整体运营。</p> <p>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规划管理、招聘管理、劳动合同管理、员工绩效管理、薪酬管理、保险及福利管理、人事档案管理、培训管理、企业文化建设等职能。确保公司人力资源能够支撑企业战略的需要。</p>
采购部	负责公司运营过程中，各类原材料、设备的采购管理、供应商管理、进货质

	量管理等工作。保障采购产品及服务的质量、成本和可持续性。
国内业务部、外贸部、电信业务部、市场部	依据公司年度发展战略，组织制定营销战略规划，并采用不同策略进行市场销售推广工作；负责维护公司固定客户，根据客户要求不断改进工作方法，以客户为导向，提高公司信誉度及客户的满意度；及时跟踪客户对产品使用情况，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和营销方案，与客户保持积极沟通，提高销售的回款率；负责定期培训市场营销人员，建设和管理高素质的营销团队，组织销售人员学习新的销售技能，指导其完成公司计划、市场营销任务等；
生产部	监督生产过程、协调生产各相关部门工作，按照产能要求完成生产计划；负责组织生产相关部门，为生产提供技术、设备、人员、质量等，使生产保质保量完成；负责产品工艺参数的审核，为生产过程提供技术支持；负责生产中过程检验、成品检验，确保产品质量要求，降低客户投诉率；组织、参与、协调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编制等；
品质技术部	负责品质标准及规范的制定，负责产品来料、成品及出货的品质监控及管理，产品性能的检测及验证等。
产品研发中心	负责公司各类项目、产品、算法的研发、测试和优化；对公司各类产品的开发管理，保障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为业绩增长提供核心技术基础。
PMC部 (PMC组、仓库组、物流组)	根据客户需求，结合原材料、成品库存，结合各生产车间的产能和加工特点，整合生产能力，合理安排生产；控制各生产车间的生产进度，确保交期满足销售需求；组织协调各相关部门解决生产过程中的各类异常情况，确保生产顺畅；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公司材料、成品的收发管理。

##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通信电缆的主要工序包括：串联、对绞、成缆及护套。

1) 串联工序为产品生产的首道工序也是生产的主要工序，由拉丝和绝缘两个部分组成，其中拉丝工序为按照生产工艺要求将原铜拉成规定规格后由挤塑机

将 PE 料和色母料的混合绝缘料均匀的挤包在铜丝上，本工序要求绝缘线必须平滑地从导体上剥离下来，绝缘颜色必须符号孟赛尔色标的色度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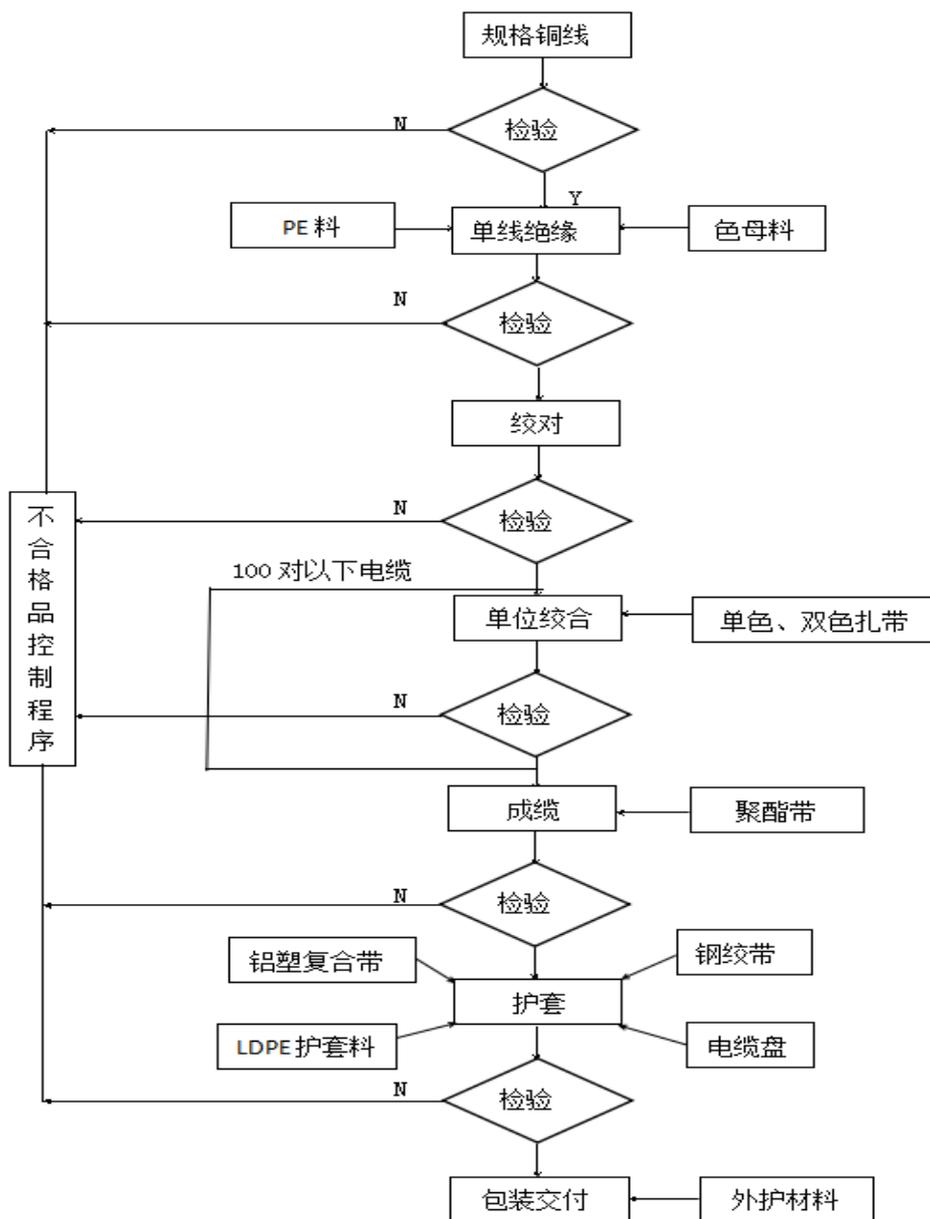
2)对绞工序使用对绞机按照绞对节距规格将两条单股绝缘铜线绞合在一起，绞对线不得有刮伤、露铜、混线、断线、一根线松一根紧等现象，应排列整齐，不得交叉压线，退扭率为 30%。

3)成缆工序使用成缆机，按照线对排列规则将线缆绞合成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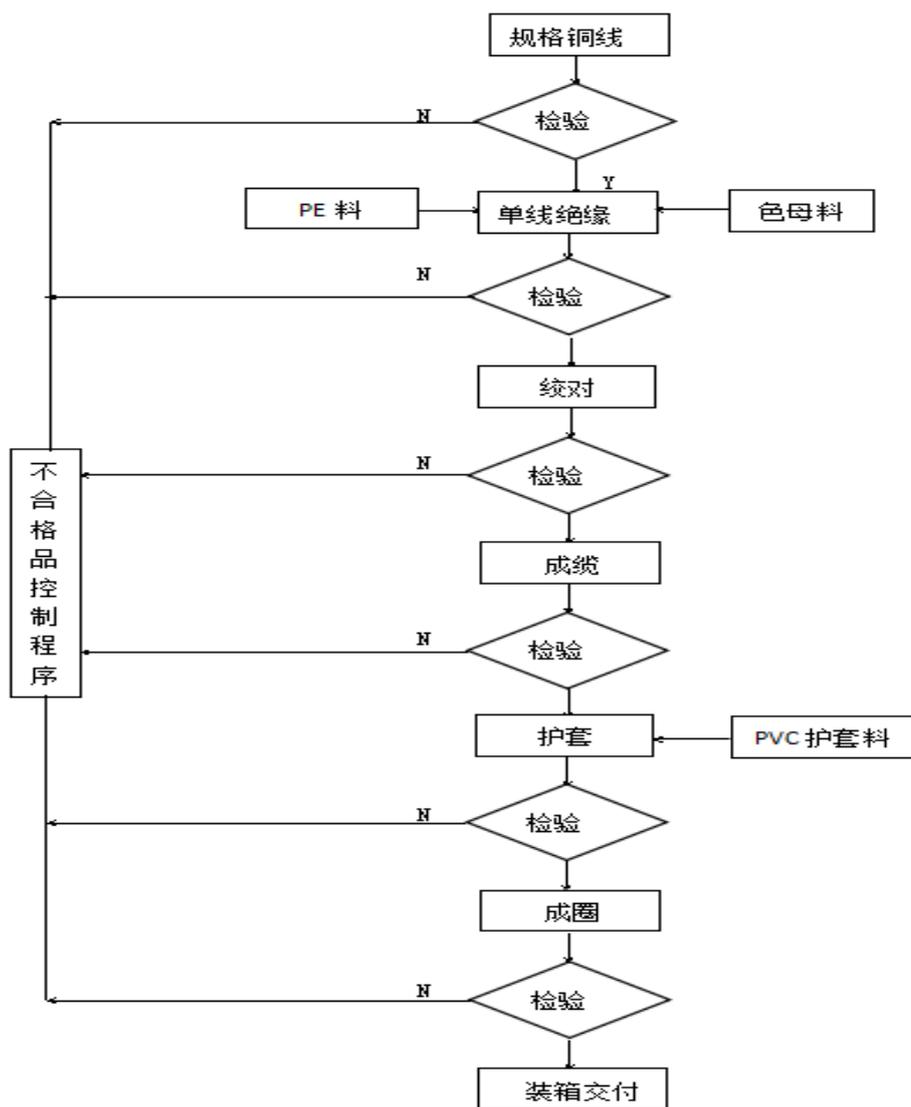
4)护套工序为将护套料均匀的包裹在缆线上，护套应连续、均匀地包覆在缆芯上，表面应光滑平整，无孔洞、裂纹、气泡等缺陷，护套的颜色应为黑色或用户按要求的其它颜色。不同电缆使用不同的护套材料。

公司主要通信电缆产品的工艺流程如下：

(1) 市内通信电缆



(2) 数据电缆



公司具备独立生产的能力，整个工艺链条中，不存在外协加工的情况。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 (一) 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 1、通信电缆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从产品传输属性来看，数字电缆传输的都是高频信号，高频信号数字电缆的特性阻抗是由电感和电容决定的，而电感和电容的大小又与导体直径和绝缘外径密切相关。其次，数据电缆的测试频率要达到 100MHz、155MHz、250MHz、

600MHz、1000MHz 等，因此对电缆结构的对称性和精密性要求甚高。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自身技术的特色，不断研发改进更新产品的工艺，使产品达到更高更稳定的传输频率。公司生产数字通信电缆的核心技术共有 4 项，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应用的产品	技术特点及技术优势
1	导体拉丝生产过程中控制铜线外径偏差工艺技术	数字通信 HBYV CAT6A、CAT6、 CAT5E	“拉丝-绝缘”工序是数据电缆生产中的一道核心工序。公司采用国内最先进的拉丝-绝缘串列生产线把 $\Phi 2.6\text{mm}$ 含铜 99.99%的低氧铜加工成 $\Phi 0.32\text{mm}\sim 0.7\text{mm}$ 的铜丝，按照工艺要求精确计算过桥模（钻石模或聚晶模）和规格模（钻石模）配比，确保铜线导体直径达到标准。同时，使用铜线直径 X—Y 测控仪对生产过程进行监控，将铜线外径误差控制在 $\pm 0.003\text{mm}$ 以内。
2	实芯绝缘外径偏差工艺技术	数字通信 HBYV CAT6A、CAT6、 CAT5E	该技术采用进口高精度定心挤出机和进口精密模具进行生产。在绝缘单线串联生产线中安装挤出机温度控制系统，该系统采用挤出时先对塑料喷淋温水，后喷淋冷水的方法进行冷却，避免塑料在高温、高速时直接入冷水造成绝缘外径产生凹凸缺陷。同时，使用绝缘外径 X—Y 测控仪对生产过程进行监控，将产品绝缘外径误差控制在 $\pm 0.005\text{mm}$ 以内。
3	皮泡皮三层高压物理发泡工艺技术	屏蔽数字通信 HBYVP、CAT6A	公司采用物理发泡绝缘的隔层挤出技术，挤出的绝缘为实心内层、发泡绝缘层、外层组型的三层结构，可同时满足 CATV 电缆、小型同轴电缆和现代通信电缆的需要。利用该工艺生产的话缆线芯比化学发泡法生产话缆线芯绝缘质理更好、生产成本更低，能够保证绝缘的同心度达到 95%，并将数据缆发泡度控制在 50%以内。

4	高压物理发泡技术	屏蔽数字通信 HBYVP、CAT6A	该技术主要用于通讯电缆外部绝缘层的制作，是一种先进的电缆制造技术。首先向电缆铜线外围的模枪内进行热熔塑料 PE 或 FEP 的注射，然后利用精确的自动化控制系统把压缩氮气或二氧化碳注入熔融塑料中，使气体均匀分布于塑料制品中。利用该技术生产的电缆将具有优秀的信号传输性能。
---	----------	-----------------------	---

## 2、研发基本情况

### (1) 公司研发部门构成

公司设有产品研发中心，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公司研发注重跨部门研发团队的整体作用，充分整合销售部、财务部、采购部及生产部等各部门的信息资源，制定有竞争力、有特色、切合实际的产品战略和规划。

公司一贯关注技术研发团队建设，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16 人，研发人员占员工总人数的比重为 12.21%，在公司董事长陈伟旭和产品技术研发中心李胜育等核心技术人员的带领下，公司核心研发和关键技术人员稳定，为公司未来技术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2) 研发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期间	2016 年 1 月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费用(元)	763,967.57	7,619,754.60	7,460,165.86
营业收入(元)	15,018,141.35	174,555,656.10	171,068,202.90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5.09%	4.37%	4.36%

### (3) 研发项目与成果

通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已掌握并成熟运用线缆生产过程中的成缆、护套等工艺技术。公司目前已获得 8 项有关技术方面的专利，有 10 项专利正在申请中。公司获得的专利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之“（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之“3、专利”。

公司正在研发的项目有：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应用场合	研发产品特点	研发阶段
1	GYFXTC8F (非金属加强吊线、中心束管式、非金属纤维增强-聚乙烯粘结护套8字型非金属自承式通信用室外光缆)	适用于自承式架空等常规敷设方式和接入网与驻地网	<p>1) 全介质光缆。不用接地，不会遭雷击；可以和高压电力电线同路敷设；</p> <p>2) PBT 松套管材料具有良好的耐水解性能，管内充以特种油膏，对光纤进行保护；</p> <p>3) PE 护套具有良好的抗太阳辐射性能；</p> <p>4) 光缆重量轻、外径小、敷设方便；</p> <p>5) 光缆柔韧性和抗弯曲能力优良；</p> <p>6) 非金属的玻璃纤维增强带增加了光缆机械性能；</p> <p>7) 通过在松套管内填充特种防水化合物等措施确保光缆的防水性能。</p>	<p>公司在 2016 年 1 月 8 日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研发项目的技术思路进行市场调研和取证，确定研发的具体技术方案和需开发解决的技术要点。2016 年 2 月 25 日确定最终研发方案。预计 2016 年 7 月完成。</p>
2	S/FTP-CAT7 类数据电缆	主要为了适应万兆位以太网技术的应用和发展	<p>1) 每一个线对单独屏蔽，四对合在一起后总屏蔽；</p> <p>2) 可以在严重电磁干扰环境使用。信息保密度更高；</p> <p>3) 传输频率可达到 600 MHz、传输速率可达 10 Gbps。</p>	<p>公司在 2016 年 2 月 25 日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研发项目的技术思路进行市场调研和取证，确定研发的具体技术方案和需开发解决的技术要点。2016 年 3 月 2 日确定最终研发方案。截至 2016 年 03 月该产品在研发中。预计 2016 年 8 月完成</p>
3	CMP 防火级别 (UL) 数据缆	使用于所有高楼建筑内	<p>1) 高阻燃特性，具有能延缓火焰沿着线缆蔓延使火灾不致扩大的特性；</p> <p>2) 低热特性，产品在火灾中延缓火焰燃烧减少热量释放；</p> <p>3) 无滴漏的特点，高温下形成熔融状态，不滴漏，不燃烧，不分解。可避免火焰向周边蔓延。</p>	<p>公司在 2016 年 3 月 5 日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研发项目的技术思路进行市场调研和取证，确定研发的具体技术方案和需开发解决的技术要点。2016 年 3 月 28 日确定最终研发方案。截至 2016 年 03 月该产品在研发中。预计 2016 年 11 月完成</p>

###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陈伟旭，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林伟斌，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李勉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李胜育，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王晓龙，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陈伟旭持有公司股份外，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2）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为提升公司技术水平、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公司于2015年6月、2015年11月引进了林伟斌和王晓龙两位技术人员。除此外，公司的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未有发生变化。

### （3）核心员工竞业禁止的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针对上述事项，核心技术人员已出具声明承诺。

## 4、公司所取得的技术的明细，以及是否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

公司所取得的技术明细在后续“（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中予以详细披露。原始取得技术，不存在涉及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和

竞业禁止问题。受让取得技术不存在权属瑕疵。所有技术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得情况。

#### 5、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属于高新技术企业。

### （二）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

#### （1）公司的质量标准

公司属于通信线缆行业，该行业产品为标准产品，有国际标准和国内标准，行业企业生产产品会参考国际标准，但主要是依照国内的通信行业标准进行生产。公司参照的国内标准主要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具体情况如下：

##### 1) 公司产品主要使用的国内通信行业标准如下：

序号	使用产品	标准号	颁布时间
1	数字通信用聚烯烃绝缘水平对绞电缆	YD/T 1019-2013	2013年4月25日
2	通信电缆-局用同轴电缆	YD/T 1174-2001	2001年12月11日
3	铜芯聚烯烃绝缘铝塑综合护套市内通信电缆	YD/T 322-2013	2013年4月25日
4	适用于xDSL传输的引入电缆	YD/T 1955-2009	2009年6月15日

##### 2) 公司产品（数字通信电缆）使用的国际标准如下：

序号	使用产品	标准号	颁布时间
1	数字通信电缆 HSYV-6 4*2*0.5\数字通信电缆 HSYV-5e 4*2*0.5	IEC 61156-5-2009	2009年2月

#### （2）公司的质量控制制度及措施

除上述国际、国内标准外，公司还通过了标准化良好行为 4A 级别认证、ISO10012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2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认证等。公司还制定了《采购管理标准》、《生产管理标准》、《质量管理标准》等制度，在实际

操作过程中，公司严格执行上述标准及制度，保证产品质量。

公司设置品质技术部对产品品质进行专门管理，使公司产品从生产、物控、交付各个环节的品质责任落到实处。公司在生产上严格执行原材料进厂检验、过程检验、出厂检验的三检制度，在生产流转过程中采用自检、专检、互检等措施来保证产品质量；产品在出厂前严格检验，不合格产品不得出厂。公司通过上述质量控制措施，确保向客户提供合格的产品并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

广州市花都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16 年 03 月 15 日止，公司没有由于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五项商标专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人	期限	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元）	权利取得方式
1		5131868	第 9 类	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2009.3.21-2019.3.20	--	受让取得
2		5131869	第 9 类	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2009.3.21-2019.3.20	--	受让取得
3		9469946	第 9 类	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2012.7.14-2022.7.13	--	受让取得
4		10596233	第 9 类	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2013.7.21-2023.7.20	--	受让取得
5		14758218	第 9 类	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2015.7.7-2025.7.6	--	原始取得

公司商标中除注册号为14758218的商标为原始取得外，其他均为从广州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伟旭曾经控制的公司，已于2013年3月6日注销）无偿受让取得，商标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

以上注册商标均登记在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名下，因有限公司更名和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正在办理变更手续。

## （2）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共三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日期	类别	申请人	状态
1		2015年1月4日	第9类	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已受理
2		2015年11月27日	第9类	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已申请
3		2015年11月27日	第9类	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已申请

##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软件著作权。

## 3、专利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十一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
1	具有十字骨架的数字通信用的六类非屏蔽水平对绞电缆	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520414925.0	2015.6.16	2015.10.21	--

2	没有十字骨架的数字通信用六类非屏蔽水平对绞电缆	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520416974.8	2015.6.16	2015.1.021	--
3	一种具有牵引线的护套结构	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520416876.4	2015.6.16	2015.1.2.09	--
4	一种具有牵引线的数字通信用六类非屏蔽水平对绞电缆	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520414908.7	2015.6.16	2015.1.021	--
5	一种具有牵引线的隐形光缆	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520415085.X	2015.6.16	2015.1.028	--
6	一种提高数字缆电气传输性能的护套结构	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520416930.5	2015.6.16	2015.1.1.04	--
7	一种隐形光缆	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520415650.2	2015.6.16	2015.1.1.11	--
8	一种隐形数字通信用六类非屏蔽水平对绞电缆	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201520417092.3	2015.6.16	2015.1.2.02	--
9	包装箱（思柏）	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外观设计	ZL2015302478530	2015.7.10	2015.1.2.09	--
10	包装箱（泰科永兴）	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外观设计	ZL2015302477114	2015.7.10	2015.1.2.02	--
11	网络线材包装箱（斯科通）	广东思柏线缆实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外观设计	ZL2015301271260	2015.4.27	2016.1.20	--

以上专利自专利申请日起专利权期限为10年，上述专利均登记在思柏有限公司名下，因有限公司更名和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正在办理变更手续。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十项专利正在申请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专利名称	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	申请人	法律状态
1	电源和网线一体的屏蔽式监控线缆	实用新型	201521142872.8	2015.12.31	广州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等待提案
2	电源和网线一体的非屏蔽监控线缆	实用新型	201521143013.0	2015.12.31	广州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等待提案
3	一种屏蔽式监控线缆	实用新型	201521143351.4	2015.12.31	广州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等待提案
4	一种非屏蔽监控线	实用	201521142829.1	2015.12.31	广州思柏科	等待提案

	缆	新型			技有限公司	
5	一种排风扇型美化天线	实用新型	201521142851.6	2015.12.31	广州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等待提案
6	一种草坪牌形美化天线	实用新型	201521140709.8	2015.12.31	广州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等待提案
7	一种景观塔形美化天线	实用新型	201521142853.5	2015.12.31	广州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等待提案
8	一种光缆熔接接头保护组件	实用新型	201521142810.7	2015.12.31	广州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等待提案
9	8字型网线电源一体的监控线缆	实用新型	201521142714.2	2015.12.31	广州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等待提案
10	具有荧光的透明线缆	实用新型	201521140710.0	2015.12.31	广州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等待提案

#### 4、非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非专利技术。

#### 5、网络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一项网络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日期	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
1	simpact.com.cn	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2006.2.21-2025.2.21	--

#### 6、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 （四）公司取得的业务资格和资质情况

本公司拥有二十四项相关业务资格和资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明内容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发证机构	有效期
1	广东省采用国际标准产品认可证书(6类产品)	公司生产的数字通信电缆 HSYV-6 4*2*0.5 产品，经审核，确认为采用 IEC 61156-5-2009 产品	19262	2015/07/27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20/7/27
2	广东省采用国际标准产品认可证书(5类产品)	公司生产的数字通信电缆 HSYV-5e 4*2*0.5 产品，经审核，确认为采用 IEC 61156-5-2009 产品	19261	2015/07/27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20/7/27

3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公司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数字通信电缆 HSYV-5e 4*2*0.5 经审查符合使用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条件。	(2015)4400 C 19654	2015/0 7/27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20/7/2 7
4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公司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数字通信电缆 HSYV-6 4*2*0.5 经审查符合使用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条件。	(2015)4400 C 19655	2015/0 7/27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20/7/2 7
5	广州市企业产品执行标准登记证书	企业产品执行标准审核	440100266-201 5	2015/0 6/02	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长期，产品执行标准有变化，重新登记
6	标准化良好行为证书	公司建立的标准体系结构合理、运行有效、满足企业需要，标准化工作良好，符合 GB/T 15496-2003、GB/T 15497-2003、GB/T 15498-2003 国家标准要求，达到 AAAA 级。	GSP(44L)0012 63-2015	2015/1 0/21	广东省 WTO/TBT 通报咨询研究中心	2018/10/ 21
7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12001)	公司在产品质量、经营管理、节能降耗、环境监测等方面的测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22-2003/ISO10012:2003《测量管理体系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要求》标准的要求（除“7.2 测量过程”“8.3.2 不合规测量过程”条款以外）	CMS 粤【2015】 AA1422 号	2015/1 1/12	中启计量体系认证中心	2020/11/ 10/
8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0)	数字通信电缆、蝶形引入光缆、市内通信电缆、光纤活动连接器、适用于 xDSL 传输的引入电缆、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的生产和服务过程	03015Q10165R 1S	2015/1 1/02	泰尔认证中心	2018/11/ 01
9	产品认证证书	认证产品：FC/PC 型光纤活动连接器	030144637167 8ROS	2014/1 2/12	泰尔认证中心	2017/12/ 11
10	产品认证证书	认证产品：HSYV-5e 数字通信电缆 (4×2×0.50)	030154634155 5R1S	2015/1 1/19	泰尔认证中心	2018/11/ 18
11	产品认证证书	认证产品：HSYV-6 数字通信电缆 (4×2×0.57)	030154634155 4R1S	2015/1 1/19	泰尔认证中心	2018/11/ 18
12	产品认证证书	认证产品：HYA 市内通信电缆 (2400 对及以下)	030134634144 9ROS	2013/9 /2	泰尔认证中心	2016/09/ 01

13	产品认证证书	认证产品：HYAT 市内通信电缆（500 对及以下）	030134634144 8ROS	2013/9 /2	泰尔认证中心	2016/09/ 01
14	产品认证证书	认证产品：SC/UPC 型光纤活动连接器	030144637167 9ROS	2014/1 2/12	泰尔认证中心	2017/12/ 11
15	产品认证证书	认证产品：GJXFH 接入网用蝶形引入光缆（非金属加强件，G.657，双芯）	030154831155 3R1S	2015/1 1/26	泰尔认证中心	2018/11/ 25
16	产品认证证书	认证产品：HBSYV-100 XDAL 引入电缆（2 对及以下）	030154634155 6ROS	2015/1 1/19	泰尔认证中心	2018/11/ 18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	海关注册编 码： 44019689AB	2014/1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花都海关	长期
1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备案登记表编 号：01992804	2015/7 /10	广州市花都区对外经营 贸易局	-
19	UL 美国 联邦认证	公司产品 Communication Cables 符合 CMR 的阻燃等级	E355818	2013/8 /16	Underwriter Laboratorie s Inc.	长期
20	UL 美国 联邦认证	公司产品 LAN Cable 性能符合 UL 标准	E355819	2013/6 /4	Underwriter Laboratorie s Inc.	长期
21	欧盟 ROHS 认 证	公司出口产品和模型符合 ROHS 要求	RT20130629	2013/0 6/17	欧洲联盟	长期
22	欧盟 CE 认证	公司出口产品和模型符合欧盟强制检测要求	CE20130658	2013/0 6/17	欧洲联盟	长期
2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关于通信电缆的生产和服务所涉及的相关部门、办公区域、作业场所的环境管理活动符合要求	04915E10345R OS	2015/0 6/26	广东质检中 诚认证有限 公司	2018/6/2 5
2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	关于通信电缆的生产和服务所涉及的相关部门、办公区域、作业场所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活动符合要求	04915S10231R OS	2015/0 6/26	广东质检中 诚认证有限 公司	2018/6/2 6

注：Communication Cables 指通信电缆；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指美国安全认证实验室公司；LAN Cable 指网络电缆。

公司具备生产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及证书，相关资质及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 （五）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 （六）主要荣誉和获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和奖项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获得时间	颁发单位	荣誉
1	纳税信用 A 级证书	2015 年 4 月	广州市国家税务局	经广州市国家税务局评定，公司被评为 2014 年度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
2	广东省名牌产品	2015 年 12 月	广东省名牌产品推进委员会	根据《广东省名牌产品（工业类）管理办法》的规定，经专家评价、广东省名牌产品推进委员会确认，特授予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思柏牌数字通信用水平对绞电缆产品为广东省名牌产品

#### （七）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 1、主要固定资产

单位：元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17,583,866.88	1,261,821.43	16,322,045.45
运输设备	343,381.95	276,486.86	66,895.09
其他	1,414,483.37	105,904.64	1,308,578.73
<b>总计</b>	<b>19,341,732.20</b>	<b>1,644,212.93</b>	<b>17,697,519.27</b>

注：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固定资产原值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总体成新率为91.50%，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必须并且正常使用的资产。

## 2、截至2016年1月31日，公司主要机器设备的情况如下：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对绞生产线 NB-500P	4	170,940.16	1,353.28	99.21
高绞机	1	213,675.21	76,054.17	64.41
高绞机	1	213,675.22	76,054.17	64.41
光纤护套机 HTJB-30	1	145,299.15	1,150.29	99.21
保温水箱	1	14,017.09	4,989.28	64.41
串联生产线 LI-2 II	1	1,285,042.74	10,173.26	99.21
光时域反射仪	1	34,188.03	12,168.87	64.41
成缆机 CT-800/4	1	213,675.21	1,691.60	99.21
数据缆护套生产线	1	196,581.20	69,969.83	64.41
全自动串联生产线	1	1,282,051.28	456,324.81	64.41
护套机	1	250,000.00	1,979.17	99.21
单绞成缆机	1	256,410.26	91,264.82	64.41
空压机	1	28,205.13	10,039.12	64.41
热水回收机	1	13,675.21	4,867.33	64.41
低温卷绕试验装置 JN-6973	1	2,393.16	606.16	74.67
对绞机 HTGJ500B	3	461,538.45	3,653.85	99.21
数显氧指数测定仪 JN-6998B	1	7,350.43	1,861.36	74.68
低温试验箱 JN-6970	1	18,461.54	4,675.00	74.68
全自动摇盘包膜一 体机 CP1040	1	196,581.20	45,121.99	77.05
四角研磨机 RB-550C	1	38,811.98	3,994.38	89.71
五菱牌面包车 LZW6447JY	1	48,300.00	3,059.00	93.67
流水车	40	10,256.41	487.20	95.25

## 3、公司的租赁房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为租赁取得，租赁场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期间	租赁房屋地址	备案情况	合同履行情况
1	周泽龙	思柏科技	2016.5.1-2021.12.31	花都区花山镇 华侨科技工业园 华辉路11号 之7号	已备案	正在履行

### (1) 租赁房产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具体情况

公司租赁的上述房产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上述房屋为广州市嘉恩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恩公司”）建设，嘉恩公司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均为周伟茂一人，经嘉恩公司和周伟茂授权委托由周泽龙与公司签署《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思柏科技租赁上述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华侨科技工业园的房屋作为厂房使用，租赁期为2016年5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该租赁合同已备案并正常履行中。（2）上述房产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原因

2003年9月，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人民政府因经济建设需要分别与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两龙村北社经济社（9队）和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两龙村东星经济社（6队）签订《征地协议书》，分别征用东星经济社位于紫岭背的土地116亩，北社经济社位于紫岭背的土地25.455亩。嘉宝日用化工有限公司（后改名为：广州市嘉恩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与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经济发展总公司（花都区花山镇人民政府下属的集体企业）签订《协助办理用地协议书》，约定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经济发展总公司支持其进行项目建设，协助其办理项目用地征收、土地使用权证和周边基础设施建设等事项，并约定向其提供位于花山镇两龙村的约47亩项目建设用地，嘉宝日用化工有限公司取得上述项目建设用地后，投资兴建厂房、宿舍等物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2012年1月，广州市人民政府颁布《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解决生产经营场所场地证明若干问题的意见》（穗府办〔2012〕1号），允许符合条件的未取得产权证的物业作为临时经营场所使用。思柏科技租赁的上述房产符合该文规定，且均在有关主管部门办理租赁备案手续，可以作为临时经营场所使用。

### (3) 租赁房产未取得房产证可能对公司带来的风险和影响

公司租赁的上述房产虽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但当地政府主管部门也没有拆除上述房产的计划。2016年3月3日和2016年3月4日,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人民政府和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经济发展总公司分别出具《房产情况的证明》,证明思柏有限租赁的上述房产规划用途为工业,无产权纠纷,近五年内没有拆迁计划。

#### (4)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针对上述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

2016年2月,思柏有限向广州市花都区政府和花山镇政府提交了《关于思柏科技扩建项目征用土地的申请报告》,公司向政府部门申请工业用地200亩,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政府已对公司上述申请进行批准支持,现正在花都区政府办理相关手续。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在租赁期限内因上述房屋的权利瑕疵或被相关部门拆迁而导致公司搬迁,实际控制人保证协助公司在短期内另寻其他合适的生产经营场所,并愿意承担公司因此发生的搬迁费用及造成的直接损失,确保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主办券商和律师意见:公司承租的上述房屋虽存在权利瑕疵,但公司与出租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均为各方真实意思表示且均在正常履行当中,不存在法律纠纷;租赁房屋已办理租赁备案手续,公司租赁的房屋符合当地政府政策及条例可以作为经营场所的规定;相关政府部门已出具证明上述房屋近五年内没有拆迁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真实、有效、具有可行性,上述租赁房产的权利瑕疵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违反“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挂牌条件。

#### (八) 公司员工

截至2016年1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31人,构成情况如下:

#####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18	13.74%
生产人员	85	64.89%

销售人员	12	9.16%
研发人员	16	12.21%
合计	<b>131</b>	<b>100.00%</b>

## (2)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人)	占比
30岁以下	35	26.72%
30-39岁	60	45.80%
40-49岁	25	19.08%
50岁及以上	11	8.40%
合计	<b>131</b>	<b>100.00%</b>

##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比
本科	9	6.87%
大专	16	12.21%
大专及以下	106	80.92%
合计	<b>131</b>	<b>100.00%</b>

公司的员工结构符合实际业务需要,与相应的业务具有较好的匹配性。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员工共有125人,其中公司已为103名员工缴纳了社保,未缴纳社保的22人中有12人因尚在试用期没有缴纳,4人因年龄超过50周岁不愿缴纳,4人已提出辞职不愿缴纳,2人因身份证与他人重合无法缴纳。

公司已获得广州市花都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被行政处罚的记录。

公司将逐步完善和规范社保缴纳情况,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如果公司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或缴纳不符合规定而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或牵涉诉讼、仲裁以及其他由此而导致公司承担责任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对公司由上述情形产生的支出承担清偿责任,以避免公

司遭受损失。

### （九）公司环保事项

公司主要从事通信电缆和光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包括：光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酿造、造纸、发酵）、纺织、制革。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上述法律文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33号）的规定，公司属于K类“机械、电子”中的“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类别，按照公司的工艺流程，产品加工中需要经过串联、对绞、成缆、护套工艺，不涉及电镀、喷漆工艺。根据公司日常的环保运营情况，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未产生污水、废气等较大污染源，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

2015年6月26日，公司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公司通信电缆的生产和服务办公区和作业场所符合《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和使用指南》（GB/T24001-2004/ISO14001：2004）的规定。

公司已投产通信线缆生产项目存在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批复和验收的情况，2015年8月3日，公司补办相关环保手续，因公司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广州市花都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行政处理决定书》（穗花环法〔2015〕28号）责令公司立即停止建设，并在自接到行政处理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改正违法行为。公司补办了建设项目环评批复，于2016年1月7日获得了广州市花都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花环监字〔2016〕4号），并于2016年5月10日获得广州市花都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花环管验〔2016〕72号）。

2016年4月19日,广州市花都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企业环保守法情况证明》(花环守[2016]009号)证明思柏科技自2013年1月至2016年4月污染物达标排放,未有环保行政处罚记录。

**2016年5月23日,广州市花都区环境保护局向公司颁发了《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许可证编号4401142016000026),有效期为2016年5月23日至2019年5月30日。**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2015年8月3日,公司因相关项目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导致广州市花都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穗花环法[2015]28号)责令公司立即停止建设,并在自接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改正违法行为。上述违法行为系因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不熟悉建设项目报批流程所致,非主观故意,公司已按照《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要求及时报批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获得了建设项目环评批复和验收。公司环保主管部门亦出文证明公司自2013年1月至2016年4月不存在环保行政处罚记录,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第三(二)1(2)条所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违反“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 (十) 安全生产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含易燃易爆、危险品及前置审批项目,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已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OHSA18001),公司产品生产、服务涉及的相关部门、办公区域及作业场所安全管理符合《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GB/T28001-2011)的规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报告期内及期后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和处罚。

### （十一）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或服务销售情况

#### 1、按产品分类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通信线缆	14,925,493.87	99.38	136,557,294.01	78.24	170,496,372.61	99.67
其中：数据电缆	12,675,633.33	84.92	92,192,244.68	67.51	116,156,465.26	68.13
市内通信电缆	2,115,815.24	14.18	44,027,659.09	32.24	53,667,733.61	31.48
通信光缆	134,045.30	0.9	337,390.24	0.25	672,173.74	0.39
美化天线			37,537,682.40	21.50		
配件	92,647.48	0.62	460,679.69	0.26	571,830.29	0.33
合计	<b>15,018,141.35</b>	<b>100.00</b>	<b>174,555,656.10</b>	<b>100.00</b>	<b>171,068,202.9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通信用光电缆、光器件、通信设备的生产、研发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涵盖通信线缆、美化天线及配件三大类。通信线缆主要用于有线传输领域，包括通信电缆及通信光缆等产品，其中主要为通信电缆产品，通信电缆为公司的传统产品，品质较高，长期以来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在公司收入结构中的比重保持在较高的水平。美化天线是指在符合常规天线技术指标的基础上，对天线进行美化装饰，使其外观与周围环境相协调，达到美化环境，减弱广大民众的视觉冲击的效果，一般用于商务区或住宅区楼顶，属于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大类中的一种产品。公司于2015年开始销售美化天线产品。配件主要为水晶头、面板等配套产品，报告期内，销售占比很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分别为17,106.82万元、17,455.57万元及1,501.81万元。2015年销售收入较2014年增加348.75万元，增长比例为2.04%。其主要

原因为：①受销售单价下降和销售数量减少的影响，通信线缆 2015 年销售收入较 2014 年减少 3,393.91 万元，减少比例为 19.91%；②公司于 2015 年开始销售美化天线，2015 年实现销售收入 3,753.77 万元。

## 2、按地区分类业务构成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6 年 1 月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国内	15,018,141.35	100.00	174,195,743.57	99.79	170,191,283.78	99.49
其中：华南地区	13,917,822.86	92.68	142,317,010.20	81.70	136,858,664.30	80.41
华北地区	769,281.06	5.12	20,004,741.28	11.48	17,473,117.44	10.27
其他地区	331,037.43	2.20	11,873,992.09	6.82	15,859,502.04	9.32
国外			359,912.53	0.21	876,919.12	0.51
合计	<b>15,018,141.35</b>	<b>100.00</b>	<b>174,555,656.10</b>	<b>100.00</b>	<b>171,068,202.9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的华南、华北地区。各地区销售占比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电信在广东、云南、广西省内各级省市分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

## 3、按销售模式分类业务构成

单位：元

销售模式	2016 年 1 月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直销收入	15,018,141.35	100.00	174,555,656.10	100.00	171,068,202.90	100.00
经销收入						
合计	<b>15,018,141.35</b>	<b>100.00</b>	<b>174,555,656.10</b>	<b>100.00</b>	<b>171,068,202.90</b>	<b>100.00</b>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公司在国内重点城市设立了办事机构或业务员负责区域的市场开发、产品销售及品牌推广。对于国内业务，公司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取客户订单；对于国外业务，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国际知名电子展会及通过网络宣传平台进行宣传寻找潜在客户。

## （二）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 1、公司主要产品的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为通信线缆相关产品及美化天线，主要应用于通信领域，公司客户群体主要为电信运营商下属各地分公司、及通信行业的其他客户。

###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及销售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b>2016年1月</b>			
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网线	10,245,305.20	68.22
中国电信	网线、电话线、市内通信电缆等	2,318,687.06	15.44
中国联通	网线	769,076.92	5.12
天津兰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网线、电话线、市内通信电缆	413,298.15	2.75
北京丽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网线	355,982.91	2.37
<b>合计</b>		<b>14,102,350.24</b>	<b>93.90</b>
<b>2015年</b>			
中国电信	网线、电话线、市内通信电缆、美化天线等	97,560,122.92	55.89
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网线	32,369,651.22	18.54
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网线、市内通信电缆	14,172,904.70	8.12
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线	4,611,948.21	2.64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网线、电话线、市内通信电缆	2,688,010.66	1.54
<b>合计</b>		<b>151,402,637.71</b>	<b>86.73</b>
<b>2014年</b>			

中国电信	网线、电话线、市内通信电缆等	85,696,680.00	50.10
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网线	40,790,821.03	23.84
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网线	12,269,869.91	7.17
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线	4,498,037.03	2.63
广东南方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电话线、网线等	3,385,067.69	1.98
<b>合计</b>		<b>146,640,475.66</b>	<b>85.72</b>

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下属各级分公司合并披露

(1)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合计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5.72%、86.73%及93.90%，其中主要客户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2014年、2015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2.16%和43.64%。通过多年经营，公司产品获得了中国电信广东分公司的认可，每年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中国电信广东分公司的大额订单，与中国电信广东分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故对中国电信广东分公司的销售占比较大。除中国电信广东分公司外，公司与中国电信在广东省内的其他分公司、云南省各级分公司及广西省内各级分公司均保持较好的合作关系，在报告期内，均有一定金额的销售。除中国电信外，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扩大客户范围，在2015年，公司中标了中国联通广东省分公司双绞线（注“双绞线属于数据电缆”）的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790万元。

##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获取方式：

对于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客户，公司通过参与招标获得客户订单；对于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兰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丽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公司主要通过自主开发，双方协商的方式获得客户订单；广东南方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公司的下属公司，公司入围中国电信供应商资格，即可与之协商、签订合同；对于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通过参加客户的邀请招标获得客户订单，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一般会邀请行业内 3-5 家公司参与报价。报告期内，公司为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兰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丽特网络设备有限公司提供贴牌生产。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交易背景：**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交易背景，主要是基于产品的供需关系形成。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通信领域，主要分为智能建筑布线市场和数据中心布线市场。国内，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主要来自于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三大电信运营商。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内大型进出口贸易公司，其向公司采购的商品，主要销往欧美地区，如加拿大、美国、俄罗斯等，其最终客户为这些国家大型的集采商。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建筑物信息智能产品的大型行业网络产品开发、生产和销售企业，具有一定的竞争实力，其向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国内各楼宇综合布线工程。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为通信设备厂行业的知名企业，其采购产品主要应用于中国电信的工程安装。广东南方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为中国电信的下属企业，为中国电信的入围供应商。天津兰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丽特网络设备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的商品用于国内各楼宇综合布线工程。

**(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定价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定价政策受主要原材料铜的影响较大。铜具有国际大宗商品期货交易标的属性，价格波动较为频繁，为降低铜价对利润的影响，公司对通信电缆的定价以定价日前一个月铜的均价为基准，进行相应调整，基本执行“原材料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

**(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销售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客户订单，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

### (6) 公司与前五大客户的关联关系及对前五大客户的重大影响情况：

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声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主要销售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其占有权益，亦未对其存在重大影响。

### (三)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情况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情况

##### 1) 通信线缆、配件产品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信线缆、配件产品的营业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组成，其中材料成本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主要包括铜、PE材料及PVC材料等，占成本比重如下：

单位：元

营业成本构成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2,425,437.15	93.08	112,908,587.44	93.77	145,179,902.37	95.80
其中：铜	8,840,777.17	71.15	86,406,662.62	76.53	109,838,602.60	75.66
直接人工	448,269.92	3.36	4,531,930.76	3.76	3,345,985.08	2.21
制造费用	475,455.54	3.56	2,976,159.35	2.47	3,008,269.34	1.99
合计	<b>13,349,162.61</b>	<b>100.00</b>	<b>120,416,677.55</b>	<b>100.00</b>	<b>151,534,156.79</b>	<b>1000.00</b>

报告期内，各类成本在营业成本中的占比整体较为稳定，未有发生较大幅度的变化。

公司的直接材料包括铜、PE材料及PVC材料等，其中铜为最主要的材料，报告期内，铜占直接材料的比重在70%以上，各期占比较为稳定。2014年通信线缆、配件产品的营业成本较2014年下降3,111.75万元，下降比例为20.53%，主要为公司通信电缆2015年销售收入较2014年下降所致，成本下降趋势与收入下降趋势保持一致。

## 2) 美化天线成本构成情况

公司于2015年开始销售美化天线，公司不生产美化天线，销售的美化天线全部外购，美化天线成本包括购买成本，及由公司承担的安装成本，运输费、包装费等费用支出。2015年公司美化天线的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占比
购买成本	30,502,694.75	92.19%
安装费	1,719,200.00	5.20%
运费	666,666.68	2.01%
包装费	200,000.00	0.60%
<b>合计</b>	<b>33,088,561.43</b>	<b>100.00%</b>

公司将美化天线的安装委托给第三方进行，其安装费为支付给第三方安装公司的费用支出。美化天线多是设置于草坪、居民区、屋顶等的小装置，安装较简单，其安装无需取得相关资质证书。

##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b>2016年1月</b>			
上海鼎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铜	5,708,904.00	51.85
深圳前海皋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铜	2,171,586.12	19.72
荏平信发聚氯乙烯有限公司	聚乙烯	1,586,358.97	14.41
广东祥利塑料有限公司	PVC 胶料	768,970.00	6.98
佛山市南海齐粤塑胶有限公司	PVC 胶料	150,431.62	1.37
<b>合计</b>		<b>10,386,250.71</b>	<b>94.33</b>
<b>2015年</b>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铜	36,103,027.55	22.46
上海鼎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铜	35,345,728.35	21.99
广州市正鹄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美化天线及配件	27,492,222.14	17.11

台一江铜（广州）有限公司	铜	18,678,074.86	11.62
佛山市顺德区广意通讯电缆有限公司	通信电缆	5,249,400.50	3.27
<b>合计</b>		<b>122,868,453.40</b>	<b>76.45</b>
<b>2014 年</b>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铜	47,732,634.85	33.43
台一江铜（广州）有限公司	铜	9,008,818.70	6.31
广州金创利经贸有限公司	铜	8,061,707.86	5.65
广东宏羽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铜	7,281,293.81	5.10
广州市翔鹰塑料有限公司	PVC 胶料、护套料	6,031,833.34	4.22
<b>合计</b>		<b>78,116,288.56</b>	<b>54.71</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主要为公司的铜、PE料、PVC料及美化天线的供应商，这些材料在国内市场供应充足，公司能及时寻找到供应商，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销售的美化天线均为采购取得，报告期内，公司共从三家供应商采购美化天线，除正鹤通信外其他两家分别为江苏连海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佳源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同时，由于美化天线市场需求大，是公司未来扩大业务规模，提高盈利能力的重要机会，公司非常重视自有美化天线的研发和测试，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测试，已形成三种美化天线实用新型的研发成果，并已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专利且已被受理。随着公司研发投入的不断加大，后续订单规模扩大后，公司会自行进行生产。报告期内，公司美化天线业务开始于2015年，开始时间较晚，虽从正鹤通信采购美化天线金额占比较大，但该类产品的市场供应较为充足，且公司美化天线的采购途径并非仅正鹤通信一家，公司对正鹤通信不构成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存在权益。

####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生产经

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合同情况如下：

### 1、销售合同

1) 公司自主品牌销售的主要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含税)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万元、不含税)	合同履行情况
1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对绞型用户引入电缆(框架合同)	2013年11月	仅约定合同设备单价	522.31	履行完毕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充气型通信电缆(框架合同)	2014年2月	约4548.78(具体金额以订单为准)	4306.80	履行完毕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对绞型用户引入电缆(框架合同)	2014年1月	约1216.30(具体金额以订单为准)	1022.65	履行完毕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对绞型用户引入电缆(框架合同)	2014年10月	约570.00(具体金额以订单为准)	485.49	履行完毕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充气型通信电缆(框架合同)	2014年11月	约3289.99(具体金额以订单为准)	2665.19	履行完毕
6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双绞线设备(框架合同)	2015年6月	仅约定合同设备单价(具体金额以订单为准)	221.32	正在履行
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充气型通信电缆(框架合同)	2015年11月	1760.84	120.39	正在履行
8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排气管型一体化绿色环保天线(框架合同)	2015年6月	2732.37	2248.00	正在履行
9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4年4月10日	113.68	97.16	履行完毕
10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4年5月22日	119.33	101.99	履行完毕

11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4年7月8日	116.65	99.70	履行完毕
12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4年5月23日	121.02	103.44	履行完毕
13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4年6月4日	118.42	101.21	履行完毕
14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4年1月10日	101.68	86.91	履行完毕
15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同轴线	2014年4月22日	113.42	96.94	履行完毕
16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4年4月10日	101.46	86.72	履行完毕
17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4年12月1日	109.33	93.44	履行完毕
18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4月29日	100.13	85.58	履行完毕
19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4月22日	108.03	92.33	履行完毕
20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6月13日	108.88	93.06	履行完毕
21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6月14日	119.08	101.78	履行完毕
22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7月6日	102.13	87.29	履行完毕
23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6月24日	111.50	95.30	履行完毕
24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12月27日	106.79	91.27	履行完毕

25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7月27日	111.43	95.24	履行完毕
26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9月9日	100.14	85.59	履行完毕
27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9月15日	102.72	87.79	履行完毕
28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10月10日	115.88	99.04	履行完毕
39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12月22日	171.45	146.54	履行完毕
30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12月22日	177.00	151.28	履行完毕
31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12月15日	116.50	99.57	履行完毕
32	广东省五金矿业进出口集团公司	网络线	2015年12月27日	106.79	91.27	履行完毕

注：网络线属于数据电缆。

2) 公司OEM产品主要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含税)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万元、不含税)	合同履行情况
1	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双绞线	2015年1月23日	174.68	149.30	履行完毕
2	北京宏盛佳业科技中心	双绞线	2014年12月2日	110.96	94.84	履行完毕
3	北京宏盛佳业科技中心	双绞线	2014年12月14日	145.08	124.00	履行完毕

4	北京宏盛佳业 科技中心	双绞线	2014年 9月2日	113.70	97.18	履行 完毕
5	北京宏盛佳业 科技中心	双绞线	2014年 7月16 日	100.74	86.10	履行 完毕
6	北京宏盛佳业 科技中心	双绞线	2014年 10月29 日	145.08	124.00	履行 完毕

注：双绞线属于数据电缆。

## 2、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含 税)	报告期内采 购成本金额 (万元)	合同 履行 情况
1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铜杆	2015年5 月15日	282.72	241.64	履行 完毕
2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铜杆	2014年9 月25日	148.95	127.31	履行 完毕
3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铜杆	2014年10 月16日	196.80	168.21	履行 完毕
4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铜杆	2014年9 月19日	100.86	86.21	履行 完毕
5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铜杆	2015年5 月25日	183.12	156.51	履行 完毕
6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铜杆	2015年5 月14日	235.50	201.28	履行 完毕
7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铜杆	2015年5 月12日	375.20	320.68	履行 完毕
8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铜杆	2015年5 月22日	184.48	157.68	履行 完毕
9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铜杆	2015年6 月1日	538.62	460.36	履行 完毕
10	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铜杆	2015年3 月4日	262.20	224.10	履行 完毕
11	上海鼎隆金属材料有限公 司	铜线坯	2015年9 月22日	仅约定数量 和暂定价， 采购单价以 每批次点价 确认书为准	512.20	履行 完毕

12	上海鼎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铜线坯	2015年10月21日	仅约定数量和暂定价，采购单价以每批次点价确认书为准	776.82	履行完毕
13	台一江铜（广州）有限公司	裸铜线	2015年2月26日	仅约定数量和暂定价，采购单价以每批次点价确认书为准	1870.82	履行完毕
14	台一江铜（广州）有限公司	裸铜线	2014年11月10日	仅约定数量和暂定价，采购单价以每批次点价确认书为准	900.97	履行完毕
15	广州市正鹄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美化天线及配件	2016年1月28日	132.83	113.53	履行完毕
16	广州市正鹄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美化天线及配件	2015年12月17日	304.15	259.96	履行完毕
17	广州市正鹄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美化天线及配件	2015年12月2日	732.88	626.39	履行完毕
18	广州市正鹄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美化天线及配件	2015年12月2日	337.91	288.81	履行完毕
19	广州市正鹄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美化天线及配件	2015年11月1日	405.16	346.29	履行完毕
20	广州市正鹄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美化天线及配件	2015年11月1日	749.52	640.62	履行完毕
21	广州市正鹄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美化天线及配件	2015年8月24日	260.80	222.91	履行完毕
22	广州市正鹄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美化天线及配件	2015年7月28日	145.31	124.20	履行完毕

### 3、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银行	签署日期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担保方式	合同履行情况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15年5月7日	2000.00	12个月	6.96%	保证、抵押	正在履行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支行	2015年1月27日	700.00	12个月	6.42%	保证、抵押	正在履行

## 4、担保合同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人	担保期间	担保债权	担保方式	合同履行情况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思柏科技	沈东容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债权发生期间以主合同为准）	银行借款	最高额保证	正在履行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思柏科技	陈建奇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债权发生期间以主合同为准）	银行借款	最高额保证	正在履行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支行	思柏科技	辜晓虹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银行借款	连带责任保证	正在履行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支行	思柏科技	陈伟旭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银行借款	连带责任保证	正在履行

## 5、抵押合同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抵押人	签署日期	担保债权	抵押物	合同履行情况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思柏科技	沈东容、陈婉新	2014年5月8日	银行借款	房产	正在履行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支行	思柏科技	吴晔	2015年1月27日	银行借款	房产	正在履行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支行	思柏科技	陈伟旭	2015年1月27日	银行借款	房产	正在履行

## 6、授信合同

序号	授信方	授信期限	授信额度	合同履行情况
1	中国银行广州花都支行	2014.6.10-2019.12.31	1500 万元	正在履行
2	北京银行深圳支行	2014.5.8-2015.5.7	4000 万元	履行完毕
3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2013.5.7-2016.5.6	2000 万元	履行完毕

## 7、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期间	租赁房屋地址	备案情况	合同履行情况
1	广州市嘉恩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思柏科技	2011.11.18-2014.11.17	花都区花山镇华侨科技工业园	已备案	履行完毕
2	周伟茂	思柏科技	2015.1.3-2016.4.30	花都区花山镇华侨科技工业园	已备案	履行完毕
3	周泽龙	思柏科技	2016.5.1-2021.12.31	花都区花山镇华侨科技工业园华辉路11号之7号	已备案	正在履行

公司租赁的房屋为广州市嘉恩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恩公司”）建设，嘉恩公司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均为周伟茂一人，根据嘉恩公司出具的《确认函》，2015年1月3日至2016年4月30日嘉恩公司上述房产由嘉恩公司委托周伟茂向公司出租，嘉恩公司对公司承租上述房产无异议；为方便管理，经嘉恩公司和周伟茂的出具《委托书》授权委托，2016年5月1日起由周泽龙与思柏科技签署《房屋租赁协议》，上述协议已完成备案。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通信用光电缆、光器件、通信设备的生产、研发及销售。公司立足于通信行业，主要产品有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美化天线等，公司产品为通信网信息传输的重要载体，主要客户为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网络运营商及

其他行业客户，公司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

公司历来重视产品研发，目前公司拥有四项核心技术，十一项专利，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有十项，公司生产的思柏牌数字通信用水平对绞电缆产品被评为广东省名牌产品。公司以国际标准和国内标准为指导，以工艺流程和企业自有核心技术为支持，围绕用户需求进行产品研发，按照订单或库存采购原材料，组织生产，销售产品，实现盈利。

2014年、2015年、2016年1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11.42%、12.06%及11.11%，毛利率较为稳定，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亨通光电、通鼎互联、永鼎股份）平均值，主要原因为亨通光电、通鼎互联、永鼎股份为通信线缆行业知名上市公司，企业规模大，经营相对多元化，产业规模、技术研发等均优于公司，受销售产品种类、企业生产规模等因素影响，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公司的商业模式具体包括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及盈利模式：

### （一）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铜、PE材料、PVC材料，其中铜为主要原材料，报告期内，铜占材料成本的比重平均为74.45%，同时，由于铜具有国际大宗商品期货交易标的属性，价格波动较为频繁。为降低成本风险、控制采购成本，公司通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为主，辅以“设置安全库存”的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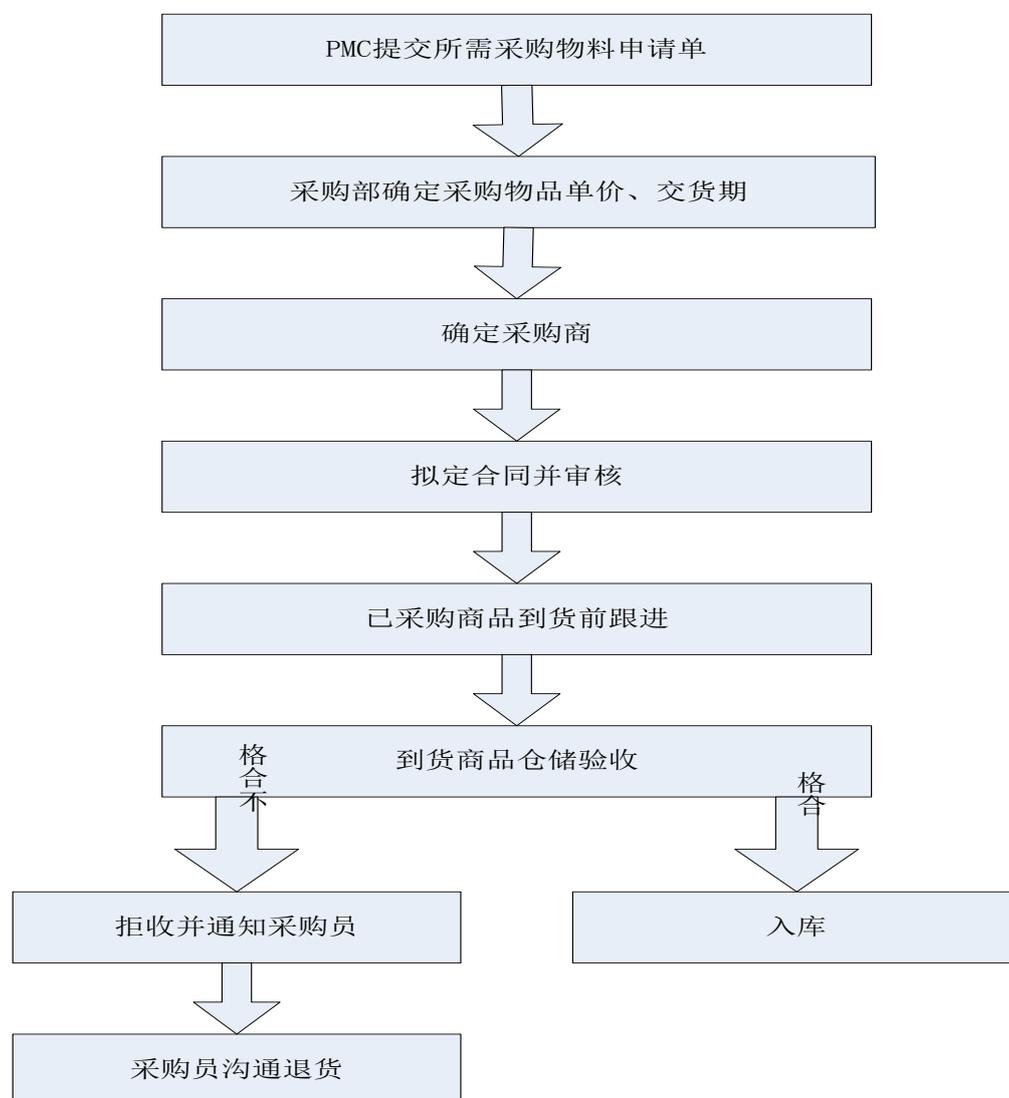
在采购定价方面，一般结合期货市场价格，比对供应商报价，在质量同等条件下，选择报价低的供应商；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确保原材料的质量稳定可靠。公司对原材料供应商建立质量档案，根据产品质量、价格、供货及时性、结算方式等因素进行评审，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每年公司会从价格、质量、服务、运输成本等方面对合格供应商进行一次年度评审，对合格原材料供应商清单进行更新，将不合格供应商进行调整。若个别供应商出现经营问题或信用危机，公司会调整向其采购的数量或者剔除该供应商，同时也会向优秀的供应商增加采购数量。

在采购付款方面，铜的采购一般为发货前付全款或货到付款，如果公司想锁

定铜价，需给上游供应商预付 20%左右定金。PE 材料的采购一般为货到付款或月结；PVC 材料供应商一般给予 90 天的账期。

对于美化天线，公司目前不进行生产，全部采用外购的形式。公司在获得订单后，选择 3 家供应商进行对比，在考虑质量等因素后，选择价格最优惠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在采购定价时，一般考虑保留 10%-15%的毛利率。由于美化天线需要现场安装、调试等，公司与客户的结算周期较长，从而公司与供应商的结算周期较长，账期较长。

报告期内采购流程图如下：



## (二) 生产模式

公司具有完整的生产体系，采取“以销定产+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按照订单需求确定产品生产数量、生产计划，安排车间组织生产。同时，公司销售部根据市场需求预测及销售经验，生产置备少量通用型产成品，以便及时供货，减少集中生产压力。

公司各部门严格按照《生产单》密切合作，在收到客户订单后，PMC部门根据订单、库存情况，对物料进行排查，制定生产计划，下发生产计划至各车间（采购部门配合原材料采购），生产结束检验合格后入库。“以销定产+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能使公司合理降低库存，减少存货跌价风险，同时，在安全库存下，可以保证及时供货。

对于OEM产品，公司接受委托方的委托，按照行业标准及委托方的要求，按照生产计划组织生产，产品出厂时，使用委托方的品牌。

其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通信电缆，产品涵盖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等，自成立之日起，公司专注于通信领域的研发制造，掌握了电缆相关产品生产的核心关键技术，2015年，公司抓住移动基站大规模投资建设的机遇，开始销售美化天线，对于美化天线的销售及生产，公司后续仍会有较大的投入。公司产品获得了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电信运营商的认可，市场覆盖国内各省、市、自治区，除国内市场外，公司产品还出口至俄罗斯、加拿大等国。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公司在国内重点城市设立了办事机构或业务员负责区域的市场开发、产品销售及品牌推广。对于国内业务，公司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取客户订单；对于国外业务，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国际知名电子展会及通过网络宣传平台进行宣传寻找潜在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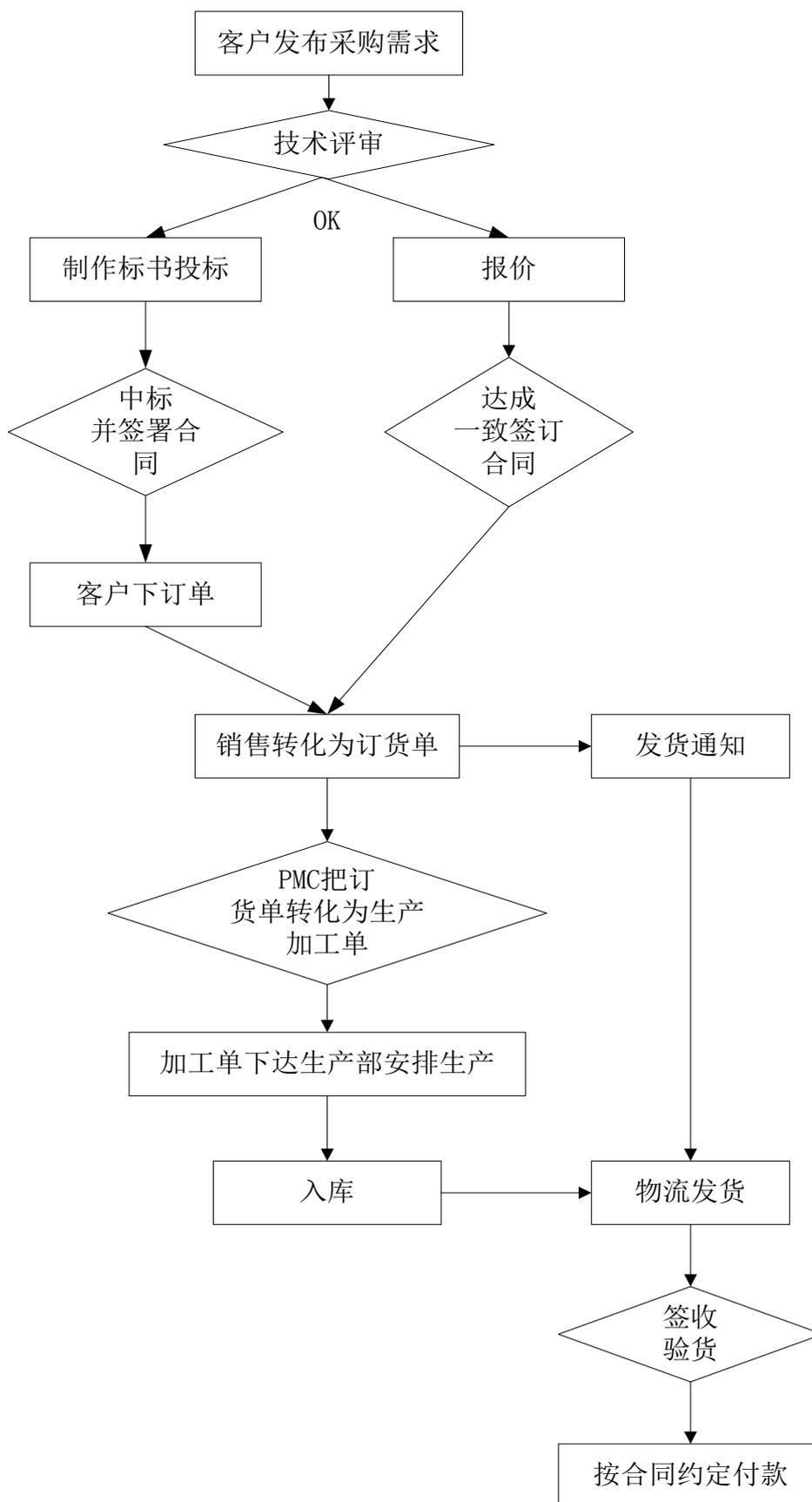
公司的招投标流程如下：

寻找项目（“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等投标网站）——判断可行性（投标员凭经验判断）——确认是否参加（若确认不参与，则完结，记录归档）——资格预审（资格预审资料一般涉及企业资质、企业案例等较简单文件，通过预审，进行第二轮的正式投标）——正式投标（投标文件要求范围较广泛，一般包括企业资质、企业案例、企业商务及技术能力证明文件等）——开标——评标（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公布结果（若中标，缴纳中标服务费、签订合同等）——完结（准备后续供货事宜）。公司由专门人员负责公司的招投标工作。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出具了《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穗花检预查[2016]349号”，查询结果为：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56793519-X）、陈伟旭（445281197803014316）在查询期限从2006年3月25日到2016年3月25日期间，未发现行贿犯罪记录。

公司的投标过程合法合规。针对中国电信等运营商，公司需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取订单的情形，公司均严格按照投标程序进行，不存在规避招投标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流程图如下：



#### （四）盈利模式

公司以国际标准和国内标准为指导，以工艺流程和企业自有核心技术为支持，围绕用户需求进行产品研发，按照订单或库存采购原材料，组织生产，销售产品，实现盈利。

公司主要通过优化生产工艺，提升效率，降低成本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加大研发团队的建设，提升新产品开发能力，不断拓展利润空间。

##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代码为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代码为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代码为C）—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代码为C38）—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代码为C383）。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在的细分子行业为电线、电缆制造；光纤、光缆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代码为C）-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代码为C38）-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代码为C38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部件与设备（代码为12101310）。

#### （一）行业概况

##### 1、主要产品简介

通信线缆是传输电信号或光信号的各种导线的总称。按结构可以分为被覆盖线、架空明线、通信电缆及通信光缆。

通信网络中，数据或者信号的传输需要依靠于传输介质作为载体将其从一个节点传送到另一个节点。常用的传输介质分为有线传输介质和无线传输介质两大类。有线传输介质是指在两个通信设备之间实现的物理连接部分，主要有铜线和玻璃纤维；无线传输介质是指在两个通信设备之间不使用任何物理连接，而是通过空间传输的一种技术。无线传输介质主要有无线电波、微波、红外线、激光等。公司的主要产品通信电缆主要应用于有线传输领域。

### (1) 通信电缆行业主要产品

通信电缆,是由多根互相绝缘的导线或导体绞成的缆心和保护缆心不受潮与机械损害的外层护套所构成的通信线路。通信电缆是用于近距音频通信和远距的高频载波和数字通信及信号传输的电缆,是我国五大电缆产品之一。根据用途和使用范围的不同,通信电缆可进一步细分为市内通信电缆、数据电缆、同轴电缆、长途对称电缆、光纤光缆等。通信电缆主要产品功能如下:

产品	功能
市内通信电缆	简称 HYA 电缆,市内通信电缆是为电话交换区、中继干线而设计的电缆,可用于传输音频信号和综合业务数字网的 2B+D 速率及以下的数字信号,也可用于传输 2,048kbit/s 的数字信号或 150kHz 以下的模拟信号。HYA 型市话电缆广泛应用于城镇,近郊及厂矿的通信线路中。
数据电缆	简称 HSYV 电缆,应用于综合布线系统中模拟或数字通信设备的连接,监控系统中的 POE 以太网供电布线的连接。满足 16-1000MHz 传输带宽要求。优于 ISO/IEC 11801Ed.2; EIA/TIA568, YD/T1019-2013 等标准。可用于局域网、广域网通信线路中。
同轴电缆	同轴电缆包括射频同轴电缆、小同轴电缆、中同轴和微小同轴电缆等。其中射频同轴电缆应用领域最广,可以用于移动通信基站射频单元与天线之间的连接、微波传输设备和微波天线的连接,还可以作为无线通信信号市内覆盖系统。
光缆	通信光缆是一定数量的光纤按照一定方式组成缆芯,用以实现光信号传输的一种通信线路。通信光缆比电缆具有更大的传输容量,中继段距离长、体积小,重量轻,无电磁干扰,目前已广泛应用于长途干线、市内中继、近海及跨洋海底通信,局域网、专用网等有线传输线路。

## 2、我国通信线路的发展

19 世纪 70 年代，电信传入我国。1949 年以前，长途线路绝大部分为架空明线，开通单路或 3 路载波；市内线路有少数进口的铅包纸绝缘电缆。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我国能生产最大对数 1200 对的纸绝缘市内通信电缆和低频长途星绞对称电缆。1976 年，我国开通了自己设计制造的 1800 路京沪中同轴电缆线路。20 世纪 80 年代初，开发成功了聚乙烯垫片/聚苯乙烯绝缘铝护套小同轴电缆，可开通 300/390 路载波系统，很快在全国省内干线上推广使用。1984 年，首次从美国引进全塑市话电缆生产线、关键原料、测量设备和相关技术，试制出了合格的铜芯全塑市内通信电缆。1978 年，我国开始研制光纤（多模）光缆，研制成功后首先应用于上海、武汉和北京三条市内局间中继线路上。1983 年拉制出第一批单模光纤（G.652 光纤），但质量与国外品牌光纤相比具有一定差距。“九五”计划期间，全国建成了八纵八横的光缆长途干线，在干线上采用了带有掺铒光纤放大器的波分复用技术，大大增加了干线的带宽容量。20 世纪 90 年代初，光缆开始应用于本地网，20 世纪 90 年代末，光缆开始进入接入网（既用户线网）。1997 年开始，我国开始大量生产 5 类以上级别的应用于计算机网络的数据通信电缆。

### 3、通信线缆行业发展现状

通信光、电线缆是通信网信息传输的重要载体，是通信业产业链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通信光、电线缆制造业发展的健康与否，对通信业会产生直接的影响。通信线缆的发展与通信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

伴随着我国通信业的大发展，我国通信光、电线缆产业得到了迅猛发展。2002 年以来，中国通信产业快速发展，国内旺盛的通信消费需求为光纤行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光纤到户（FTTH）、3G/4G/无线局域网，均有效拉动了对通信电缆、光缆等产品的需求。再加上多年来，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地增长，它既为通信光电缆产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同时也为通信光电缆产业在资本、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的积累上创造了良好条件，因此中国通信电缆得到了迅猛发展。据相关数据显示，自 2000 年以后，中国通信电缆市场以每年 15-20% 的速度持续增长，是世界上发展最快的通信电缆市场。2008 年我国通信电缆总

产值已经超过美国，位居世界第一，是名副其实的通信电缆制造大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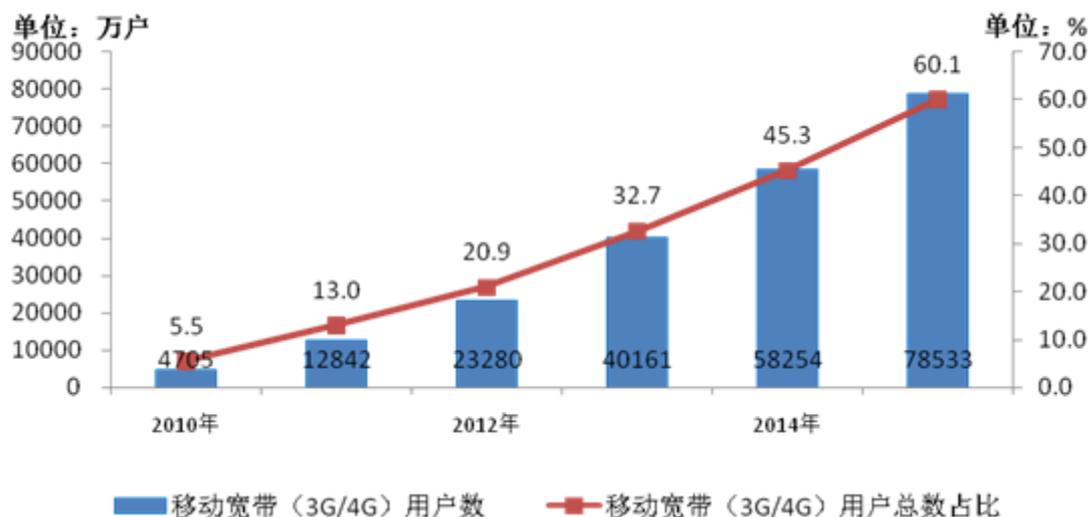
近年，我国通信运营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各项政策措施，围绕实施网络强国战略，推动网络提速降费，提升 4G 网络和宽带基础设施水平，积极推动移动互联网、IPTV 等新型信息服务普及，全面服务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通信行业保持健康发展。

### （1）网络用户规模

#### 1) 4G 网络用户不断增加

随着 4G 牌照的全面下放，4G 网络建设全面铺开，我国 2G 用户不断减少，4G 用户不断增加，根据工信部《2015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的数据，2015 年，2G 移动电话用户减少 1.83 亿户，是 2014 年净减数的 1.5 倍，占移动电话用户的比重由 2014 年的 54.7% 下降至 39.9%。4G 移动电话用户新增 28894.1 万户，总数达 38622.5 万户，在移动电话用户中的渗透率达到 29.6%。

2010 年-2015 年 3G/4G 用户发展情况



数据来源：工信部《2015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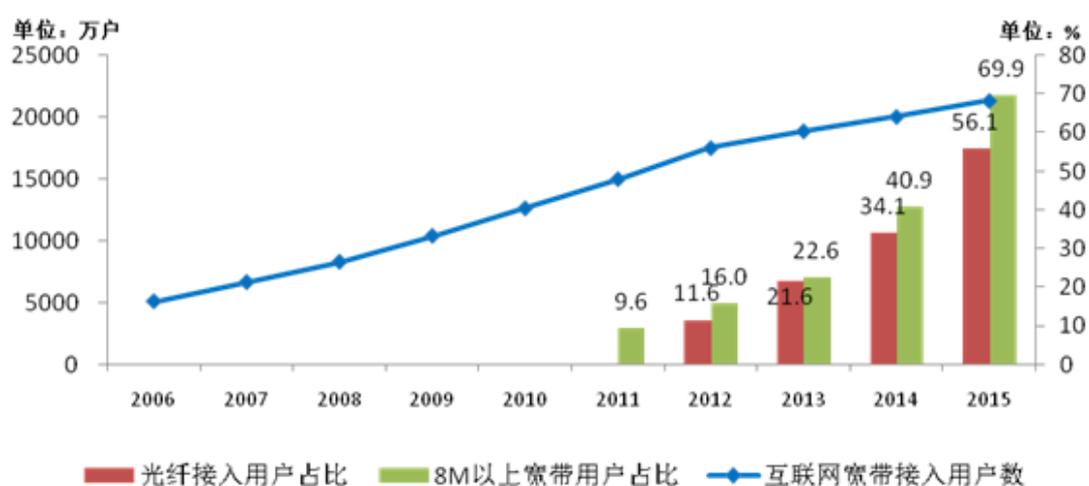
#### 2) 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光纤接入用户增加

近年来，智慧城市、固定宽带、移动互联网和物联网的快速发展，带动了大

数据与云计算的快速发展，每天都在产生海量数据，需要传输、存储和处理的数据呈几何数量增加，信息发展进入了大数据时代。用户对数据传输速度的要求越来越高，以及光纤到户的政策影响，光纤接入用户快速增长。

根据工信部《2015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的数据，2015年，三家基础电信企业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净增1288.8万户，总数达2.13亿户。其中，光纤接入（FTTH/O）用户净增5140.8万户，总数达1.2亿户，占宽带用户总数的56.1%，比2014年提高22个百分点。8M以上、20M以上宽带用户总数占宽带用户总数的比重分别达69.9%、33.4%，比2014分别提高29、23个百分点。城乡宽带用户发展差距依然较大，城市宽带用户净增1089.4万户，是农村宽带用户净增数的5.5倍。

2006-2015年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发展和高速率用户占比情况



数据来源：工信部《2015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

## (2) 网络基础设施

### 1) 移动基站建设

2013年8月，“宽带中国”战略实施方案发布，这意味着宽带建设从部门行动上升为国家意志，这是国内宽带建设的根本动力。为加快推动“宽带中国”战略部署实施，工信部先后部署了“宽带中国”专项行动，“宽带中国”2015

专项行动提出，2015年，将新建4G基站超过60万个，4G网络覆盖县城和发达乡镇。2015年2月，工信部向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发放了LTE FDD（LTE/第四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牌照，截至2015年底，全国新增移动通信基站127.1万个，是上年净增数的1.3倍，总数达466.8万个。其中4G基站新增92.2万个，总数达到177.1万个。移动基站的建设，也带动了移动基站天线的市场需求，4G通信技术将为整个通信产业链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2010-2015年移动电话基站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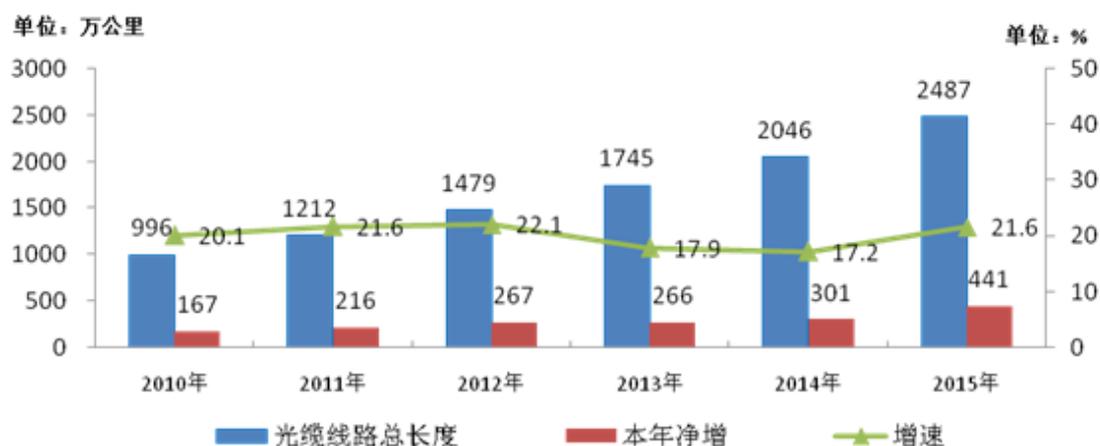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工信部《2015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

## 2) 光缆线路建设

光纤通信的诞生与发展是电信史上的一次重要革命。人类社会的信息化建设正在加速进行，即使是在全球经济发展不景气的情况下，通信和信息行业依然十分火红。光纤通信正朝高速、超高速、超大容量的光纤传输及全光网方向发展。我国铺设的光缆线路长度不断增加，截至2015年底，全国新建光缆线路441.3万公里，光缆线路总长度达到2487.3万公里，同比增长21.6%，比2014年同期提高4.4个百分点。

2010-2015年光缆线路总长度发展情况



数据来源：工信部《2015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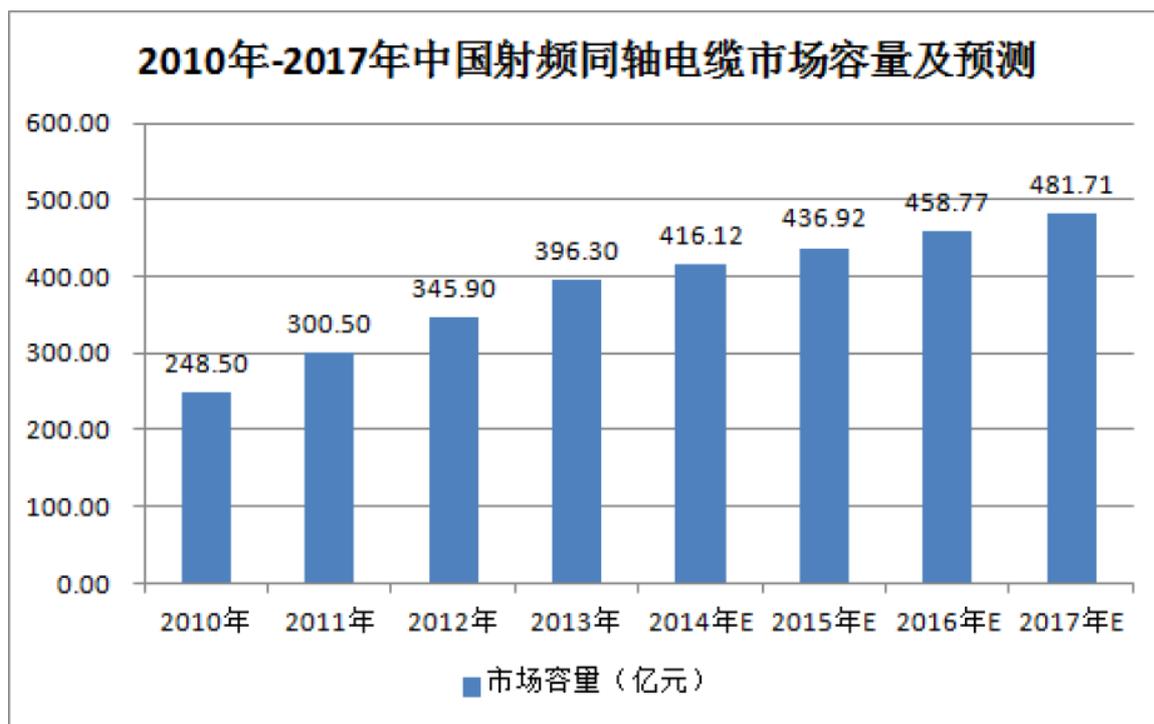
随着网络强国战略的实施，以及4G通信技术的发展，整个通信产业链迎来新的发展机遇。通信线缆、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的发展迎来黄金发展期。

#### 4、发展趋势

目前，移动互联网和物联网成为移动通信发展的主要推动力。移动互联网的发展带来流量的爆发式增长，推动移动通信技术和产业的新一轮变革。通信技术水平提高，带动通信设备的更新换代，对传输宽带的要求不断提高。从而，对通信电缆产品的种类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出新的更高的要求。

##### (1) 通信电缆行业中部分特种电缆子行业发展迅速

同时，随着4G时代的来临，需要大量建设4G基站，这将对射频同轴电缆的需求保持一定的增长。射频同轴电缆的主要用途是基站和天线间的射频信号传输，作为基站部署的必要配套设备，射频同轴电缆的市场规模和4G网络的市场规模紧密相关。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光电线缆分会

## (2) 光纤光缆市场发展迅速，将保持持续高涨

“宽带中国”战略的推广、4G基站的建设，以及FTTx、三网融合的迅猛进展，光纤光缆需求旺盛。2014年全球光缆市场出货量为2.95亿芯公里，2015年中国市场需求量和产量均超过全球的半数水平，截止2015年8月国内光缆产能已超过2亿芯公里，而需求量将达到1.85亿芯公里。中国移动2015年光纤采购量9452万芯公里，光缆采购9821万芯公里。同时，2015年国内光纤光缆厂商在日美光纤预制棒反倾销案的调查中胜出，话语权在增强。光纤价格也出现行业拐点，略有回升。需求旺盛，价格上涨，我国光纤光缆企业再次迎来了一个良好的发展机遇。

除了电信行业的需求拉动外，工业和信息化融合程度加深，电力、广电等行业的信息化建设快速发展也对光纤光缆市场起到了拉动作用。

## 5、行业监管体制与产业政策法规

### (1) 主管部门及监管体系

通信线缆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由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承担。通信电缆、光缆行业中影响力较大的自律组织有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中国电子元器件协会光电线缆分会和通信企业协会，行业自律组织主要职能是进行自律性行业管理，代表和维护电线电缆行业的利益及会员企业的合法权益，组织制订行业规范等。

## (2) 相关产业政策及法律法规

通信业是构建国家信息基础设施、提供网络和信息服务，全面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行业。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先后颁布了一系列鼓励发展政策，支持本行业的发展。

国家相继出台的一系列鼓励政策，为通信行业的长期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时间	部门	名称	内容
2015年9月	住建部、工信部	关于加强城市通信基础设施规划的通知	自2016年1月1日起，在城市总体规划编制时，通信行业主管部门应根据宽带网络、4G（第4代移动通信）、光纤到户、“三网融合”等发展需要，及时提出通信光缆、机房、基站、管线等通信基础设施的发展目标、建设需求。
2015年2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	加快推进实施“宽带中国”战略，结合云计算发展布局优化网络结构，加快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升级，优化互联网间互联架构，提升互联网互通质量，降低宽带租费水平。
2013年10月	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2013年移动互联网及第四代移动通信（TD-LTE）产业化的专项通知	明确提出要加快推动移动互联网和TD-LTE产业发展。
2013年8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印发“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	到2015年，固定宽带网用户超过2.7亿。城市和农村家庭固定宽带普及

时间	部门	名称	内容
		的通知	率分别达到 65% 和 30%，3G/LTE 用户超过 4.5 亿用户，用户普及率达到 32.5%；到 2020 年，基本建成覆盖城乡、服务便捷、高速通畅、技术先进的宽带网络基础建设，固定宽带用户达到 4 亿用户，家庭普及率达到 70%，光纤网络覆盖城市家庭，3G/LTE 用户超过 12 亿用户，用户普及率达到 85%。
2013 年 8 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全面推进三网融合，加快电信和广电业务双向进入，在试点基础上于 2013 年下半年逐步向全国推广。推动中国广播电视网络公司加快组建，推进电信网和广播电视网基础设施共建共享。
2013 年 1 月	工信部	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设计规范、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对光纤入户的实施情况做出了强制性规定。其中包括：在公用电信网已实现光纤传输的县级及以上城区，新建住宅区和住宅建筑的通信设施应采用光纤到户方式建设；新建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的地下通信管道、配线官网、电信间、设备间等通信设施必须与住宅区及住宅建筑同步建设、同步验收。
2012 年 5 月	工信部	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到“十二五”期末，将通过实施“宽带中国”战略，初步建成宽带、融合、安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初步实现“城市光纤到楼入户，农村宽带进入乡村，信息服务普惠全民”。
2012 年 5 月	工信部	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十二五”发展规划	提出“十二五”时期我国将以 FTTH 为主部署城市宽带网络，城市新建住宅光纤入户率达到 60% 以上，城市已建区域将加快“光进铜退”。
2011 年 4 月	全国人大	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	实现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构建宽带、融合、安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推进物联网研发应用。

时间	部门	名称	内容
2011年3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电线、电缆制造项目（用于新能源、信息产业、航天航空、轨道交通、海洋工程等领域的特种电线电缆除外）。
2011年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	《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保持行业经济稳健增长，行业销售规模年均增长约4%~8%；通过收购、兼并、联合等产业重组活动，争取到十二五末期在行业内形成3~5家销售额达数百亿元并且具有一定国际竞争能力的大型企业集团，形成6~12家销售额达100亿元并且在专业产品领域具有较强国际竞争能力的专业化特色企业，形成一批产品各具特色、专业制造能力强、配套较为齐全、差异化发展的区域线缆产业集群，形成一批具有专业生产特色以及区域竞争优势的中小企业；提高行业技术水平，提高研发人员占比和研发投入占比，强化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倡导建立产业战略技术联盟，实现联合攻关，争取在十二五期间，实现一批高端产品的产业化，突破若干行技术瓶颈和产品瓶颈问题。

## 6、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国家政策的支持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统筹布局新一代移动通信网、下一代互联网、数字广播电视网、卫星通信等设施建设，形成超高速、大容量、高智能国家干线传输网络。引导建设宽带无线城市，推进城市光纤入户，加快农村地区宽带网络建设，全面提高宽带普及率和接入带宽”。近年来，国家先后颁布一系列鼓励性政策、发展规划，对国家信息基础、4G、FTTx建设等通信产业的若干方面做出了重要指导。

#### 2) 市场发展空间明显

国内旺盛的通信消费需求为行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数据电缆需求增长。随着信息产业迅猛发展，互联网及信息传输技术日益成熟，全球范围内固定宽带用户接入数量快速上升。根据国际电信产业咨询公司 Ovum 数据，到 2016 年，全球固定宽带用户数量将增加至 7.76 亿用户。固定宽带接入是数据电缆应用的主要领域之一，其用户数量的快速增长，将有效拉动数据电缆需求。其次，建筑智能化带动了室内综合布线市场的迅猛发展，而综合布线系统主要使用数据电缆和光纤作为传输介质，属于商用高端市场，与企业数据中心投资、网络设施投资密切相关。

## （2）不利因素

行业的发展易受宏观政策以及经济波动的影响。从整个通信行业的发展来看，通信基础设施的建设来自两方面的动力，一是运营商基于市场力量自发的建设，二是国家层面基于通信网络公共服务的属性给予政策支持。尽管目前国家大力扶持发展光电通信行业，运营商积极布局 FTTx 和 4G 业务的建设，但其通信工程投向及项目投入进度也会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进而会对数据电缆、通信光缆、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的需求产生影响，进一步对企业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

## 7、行业上下游关系及产业链分析

通信电缆行业的上游原材料主要是铜、PE 材料及 PVC 材料。铜导体材料是电缆工业的重要基础材料，根据经验数据，中国电缆工业用铜总量约占国内市场用铜总量 60%左右，以铜为主的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超过 70%。铜在国内供应充足，主要在国内进行采购，但铜具有国际大宗商品期货交易标的属性，价格波动较为频繁，对企业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大。

通信光缆行业的上游供应商主要是光纤生产企业，光纤的上游产品是光纤预制棒，在光纤产品成本中占比达 60%左右。早些年，由于国外厂商对光纤预制棒的垄断，我国光纤预制棒主要依赖进口。但随着长飞、亨通光电等一批优秀企业的崛起，国内企业对国外厂商光纤预制棒的依赖程度越来越低，进口的预制棒已经占到很低的份额。2014 年，烽火通信成功实现了 800-1000 吨光纤预制棒生产

能力，完成“光棒—光纤—光缆”全产业链布局。

通信线缆行业的下游客户为电信运营商或行业用户，以电信运营商为主，其市场需求主要来自电信运营商的投资及网络用户，下游行业的需求决定通信线缆的市场容量和技术发展方向。随着“宽带中国”的实施，光纤到户、宽带提速、宽带覆盖率的提升，以及大数据时代来临、“互联网+”的发展，旺盛的通信消费需求，促进了通信光电缆的市场需求。

## 8、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

### （1）周期性

通信线缆行业受运营商投资计划的影响较大。而运营商的投资计划又往往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指导政策、相关技术成熟程度、预期市场需求规模和预期投资收益情况的影响。近年来，国家制定了一系列通信行业的相关政策和发展规划；同时用户通信消费需求旺盛，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数字通信电缆、通信光缆、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将处于发展的景气周期。

### （2）季节性

通信线缆行业无明显的季节性。我国企业一季度受传统春节的影响，其生产和销售有一定波动。

### （3）区域性

目前，各大运营商实行集中采购，行业无明显的区域性特征。

## 9、行业进入壁垒

### （1）产品认证及客户品质认证壁垒

泰尔认证中心颁发的产品认证证书被各大电信运营商全面采用，普遍作为招投标时的基本资质要求之一。泰尔认证中心开展的产品认证覆盖了通信电源、通信电缆光缆、蓄电池、配线设备、手机充电器、移动基站天线等六大类共 80 余种通信产品。通信电缆光缆、移动基站天线等产品，只有经泰尔认证中心认证的产品才能获得三大电信运营商的招标入围资格。

电信运营商均制定了规范的招标制度，其集中采购方式使得规模占优、通过国家指定部门检测的，尤其是有过成功投标案例的公司更容易得到运营商的信赖。同时，电信运营商建立了一套评估系统，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进行长期跟踪，对供应商提供产品及解决问题的能力、工程质量、运行维护能力进行综合评价。上述评价措施使得市场集中度进一步加大，行业进入壁垒不断提高。

### （2）资金壁垒

行业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其资金实力雄厚，信誉好，但付款流程复杂、付款周期较长，需要供应商具有一定的规模和资金实力。

其次，通信线缆行业的主要原材料为铜和纤芯，目前上游铜供应商给予客户的信用政策为先款后货或是货到付款；上游纤芯供应商给予客户的信用政策为先款后货。且铜金属价格波动频繁，如果企业想锁定铜价的话，需支付一定的定金，以上给新进入者形成了一定的资金压力。

### （3）技术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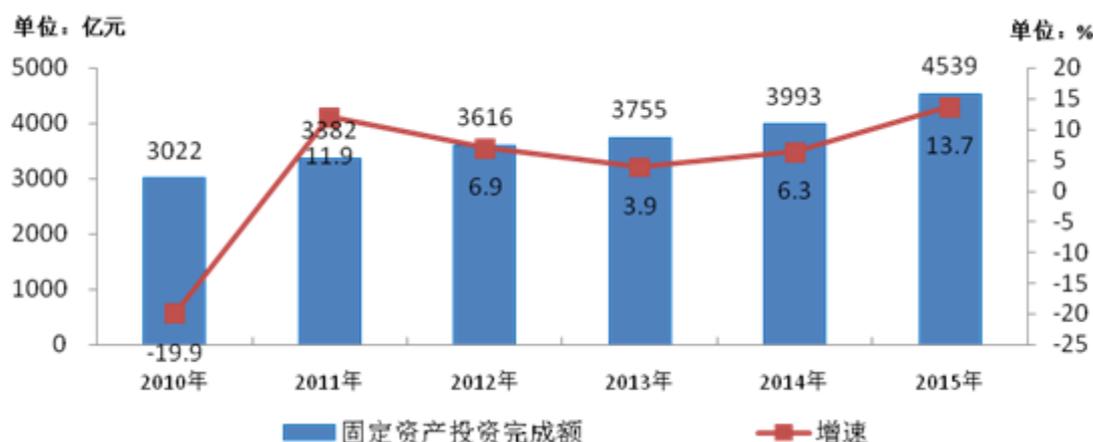
随着行业中产品应用的多元化、电信运营商以及终端消费者对于服务质量要求的提高，行业技术变化迅速，技术壁垒逐步增加。

## （二）市场规模

伴随着中国通信产业的发展，我国通信电缆和光纤光缆行业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从生产电缆和光缆起步，再到光纤的生产，进而取得了光纤预制棒技术的重大突破。目前，我国主要通信电缆、光缆生产企业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我国通信网络建设及信息化建设做出了巨大贡献。目前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最重要的通信电缆、光缆制造基地，也是全球最重要的通信电缆、光缆消费市场之一。

通信电缆、光缆行业的发展主要受电信运营商的投资策略和投资规模的影响。根据工信部《2015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的数据，2015年，全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完成4539.1亿元。投资完成额比上年增加546.5亿元，同比增长13.7%，比上年增速提高7.4个百分点。

## 2010-2015 年电信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数据来源：工信部《2015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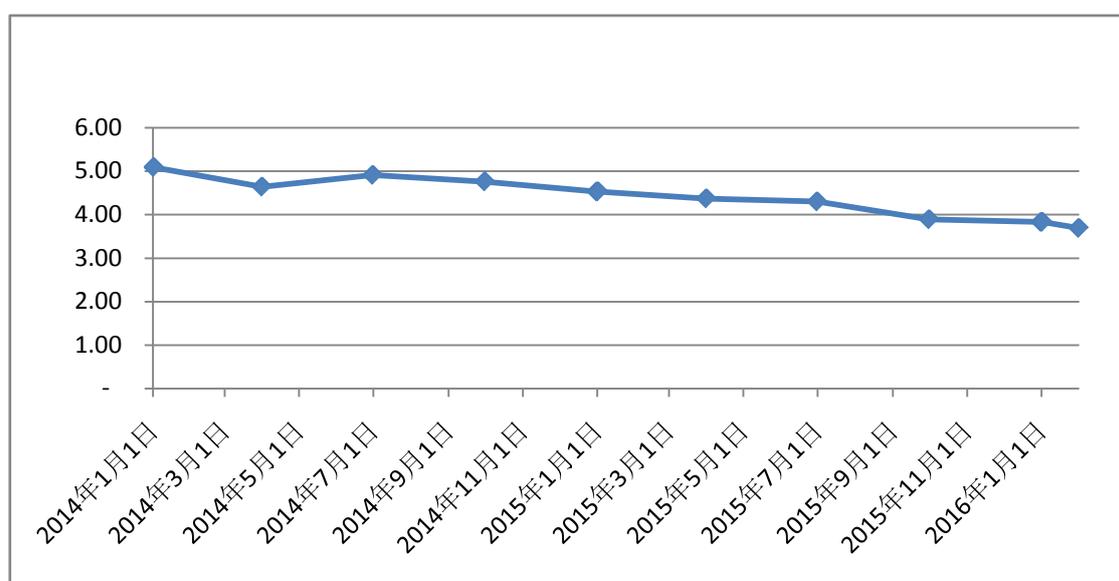
最近几年,随着我国一系列鼓励性政策、发展规划和 4G 建设的大规模推动,我国电信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快速增长,并刺激了通信电缆、光缆等基础产品的市场需求。

### (三) 风险特征

####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铜,铜成本占通信电缆产品成本的比重达70%以上。国内铜的价格受上海期货交易所期货价格的影响,波动频繁。虽然铜的定价,采用“原材料+加工费”的定价方式,在一定程度上有效规避了铜价波动带来的风险,但如果不能将铜价的波动完全和及时转移,则会对企业产品的盈利产生较大的影响。

报告期铜现货价格走势图中 (单位: 万元/吨)



数据来源：上海现货市场

## 2、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生产的产品通信线缆、，为通信行业的基础产品，近年来，国内旺盛的通信消费需求为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容量。但通信设备的更新换代、传输宽带的不断提高的要求等，对通信线缆产品的种类及技术水平不断提出新的更高的要求。同时，受光纤到户、“光进铜退”的影响，铜缆需求量逐步萎缩，传统的市内通信电缆将逐步退出历史舞台，因此新产品研发及投资转型能力薄弱的电缆企业将被淘汰，公司若不能快速适应市场需求变化、及时开发出适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将存在失去市场的风险。

###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环境及竞争对手

##### （1）行业竞争环境

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基础通信市场日趋饱和，市场竞争更加激烈，监管环境依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给行业未来发展带来一定挑战。同时，国家大力倡导“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积极推行“网络强国”、“大数据”、“互联网+”等战略，为信息经济的高速发展带来巨大空间。“十三五”期间，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引领消费升级，创新驱动等政策红利将加快释放，为行业发展注入新活力，国内通信行业转型步伐加快。

通信行业目前处在由成长阶段向成熟阶段过渡期阶段，这一特点决定了通信行业的有线产品的销售增长率不会有太大波动，市场趋于稳定。根据三大运营商公布的2015年业绩显示，中国移动2015年营运收入达到人民币6683亿元，较上年上升2.6%。中国联通2015年营运收入2770.5亿元，同比减少4%。中国电信2015年营运收入3312.02亿元，同比增2.1%。三大运营商的运营收入增速稍为放缓。行业正在进行改革与创新，深入互联网化转型，升级产品与服务。寻求在智慧家庭、支付、“互联网+”、云计算与大数据、物联网等五大新兴领域找到新的突破点。

## （2）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 1)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从事光纤光缆、电器件及电线电缆的生产与销售。公司成立于1993年6月，2003年8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600487.SH，注册资本为124,127万元。

### 2)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从事通信光电产品的研发制造、EPC海外电力工程总承包，汽车线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成立于1994年6月，于1997年9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600105.SH，注册资本为47249.7万元。

### 3)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从事通信光缆、电缆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成立于1999年4月，于2010年10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002491.SZ，注册资本为119,912万元。

### 4)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从事各种通信系统设备、光纤线缆、数据网络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成立于1999年12月，于2001年8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600498.SH，注册资本为104,669万元。

##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 （1）竞争优势

公司目前主要竞争优势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 品牌建设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非常注重品牌建设，坚持只有一流的品质、一流的服务才能塑造一流的品牌理念。经过多年的市场锤炼，公司旗下三个品牌

、 及 ，已在通信行业具有较高的

知名度和美誉度，思柏品牌连续被中国电信评为优质供应商。公司品牌的建立和知名度的不断提高为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增长奠定了基础，提高了公司的中标率。

## 2) 经验优势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光纤光缆、通信电缆、特种光电缆、光器件和机电通信设备、移动通信设备的专业生产企业。公司多年来专注于通信领域的研发制造，通过构建人才的引进、培养、使用、考核、激励五位一体人才管理模式，建立了思柏管理学院，为企业打造了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作风过硬的一流人才队伍，夯实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之根基。依托强大的研发团队、高科技高品质的产品、系统的解决方案、高效的分销网络、周到及时的客户服务以及“诚信开拓、合力共赢”的经营理念，公司不断发展，已成为当前国内通信行业的知名企业。

## 3) 客户资源优势

目前国内电信运营商的采购都采用集团公司或省级公司集中招标确定入围供应商的方式进行。运营商在确定入围供应商时通常会考虑供应商的规模、产品的质量、品牌、售后服务等因素。电信运营商的这种采购模式使得规模较小的企业很难成为入围供应商，同时在一定程度上确保了入围供应商产品的销售额。公司凭借品牌优势、产品品质保证，与中国电信，尤其是中国电信在华南地区的各级分公司保持了很好的合作关系，连续被中国电信评为优质供应商。同时，公司从 2015 年开始，获得了中国联通的竞标，开始了与中国联通的合作。

### (2) 竞争劣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抓住通信行业发展的机遇，不断发展壮大，但是与同行业公司，如：亨通光电、永鼎股份、通鼎互联等相比，公司规模相对较小，产品种类较少，在竞争上，处于相对弱势的地位。

## 3、公司应对市场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应对市场竞争，公司采取的竞争措施有：

### 1) 继续扩大公司品牌的影响力

2016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品牌的宣传投入。2015年年初，公司已开始在国内主要五金市场的主要位置投入大量的宣传广告，品牌效应较为明显，2016年将继续加大投入。2015年年底，公司联手“大家来采购网”，打造线上产品“E2E”销售新模式。通过新的销售模式，公司由原来的生产型企业转换为“互联网+”企业。2016年上半年公司将联手十大国内品牌厂商与大家来采购网，在全国十个主要省城开展巡回营销会议，线上线下同时发力，继续扩大品牌的影响力。

### 2) 优化管理、加大团队建设、提升竞争力

公司将着重信息化和工业化的整合建设，让信息化成工业企业经营管理的常规手段。2016年，公司ERP系统，财务管理系统都将进行升级，加速推动两化的建设，推广先进管理理念，在生产工艺上精益求精，提升效率，降低成本。同时加大公司研发团队及销售服务团队的建设，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新产品开发能力及销售服务能力，进而提升企业竞争力。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2011年01月20日有限公司设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两名,执行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有限公司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2016年4月11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公司董事会由5人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执行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财务进行检查、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目前公司设董事长兼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两名,财务负责人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三次董事会会议、一次监事会会议和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公司三会运行基本情况良好。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

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股份公司在今后的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

###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 （三） 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监事选举的提案，应当对每一个董事、监事候选人逐个进行表决。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改选董事、监事的提案获得通过后，新任董事、监事在会议结束后立即就任。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具体按如下规定实施：

（一）股东大会选举两名（含两名）以上董事时，应采取累积投票制；

（二）与会股东所持的每一有表决权的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权，即股东在选举董事时所拥有的全部投票权，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乘以应选董事数之积；

（三）股东可以将所持股份的全部投票权集中投给一位候选董事，也可以分散投给数位候选董事，但股东累计投出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享有的有效投票权总数；

（四）投票结束后，根据全部候选董事各自得票的数量并以拟选举的董事人数为限，在得票数为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数半数以上的候选人中从高到低依次产生当选的董事。

### （四）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具体规定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但是如果公司股东均属于关联股东，回避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情形下，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关联股东可不予回避。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各部门管理制度汇编》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行政管理等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公司现有专职财务人员为两名，均拥有相关执业证书，并长期在通信线缆行业任职，熟悉行业的业务特点，完全可以满足公司财务核算的需要。

#### **(六)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较大关联交易和资金往来，但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相关制度还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以适

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1) 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4年6月24日，公司给深圳恒纳贸易有限公司开具了金额为1,310.00万元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该银行承兑汇票已于2015年6月26日到期解付，上述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贴现款由股东使用，贴现利息由股东承担，未对公司财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的上述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行为不符合《票据法》的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因上述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银行承兑汇票行为受到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也未出现与银行、其他第三方的任何争议和纠纷。

除上述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有开具其他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也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为规范票据使用情况，思柏科技出具承诺：自该承诺出具之日起，将停止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之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票据开具行为。杜绝发生任何违反票据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行为。如有违反将追究相关责任人的直接或间接责任。除上述外，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陈伟旭和辜晓红，就上述事项出具承诺：本人作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愿全额承担因该事项对公司可能招致的损失。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公司将再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情况。如再发生上述情形，将由本人向其他可能受损的股东进行赔偿。

主办券商和律师意见：公司上述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未对我国金融机构权益和金融安全造成重大危害，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以下简称《票据法》）第102条所列七种票据欺诈行为之一，也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194条规定的金融票据诈骗罪的构成要件。公司的前述情形不尽规范，但未损害

公司及第三方的权益。公司已于2015年6月26日将上述银行承兑汇票解付，履行了与票据付款相关的各项义务，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也未因此受到相关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违反“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 业务分开**

思柏科技系由思柏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思柏有限全部的资产，合法拥有独立的研发、财务、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生产、销售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亦不存在其他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公司在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 **(二) 资产分开**

公司采取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合法拥有日常经营所必须的货币资金和生产经营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上述资产未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已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采取了防范措施和相应的制度安排。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在资产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 （三） 人员分开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员工独立于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已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 （四） 财务分开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 （五） 机构分开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也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占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

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部分的内容。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中也未对关联交易进行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为进一步加强公司股东对于规范资金占用的重要性认识，公司股东陈伟旭、辜晓虹已分别出具了《股东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书》，承诺已全部清理并归还此前以借款等各种形式占用的思柏科技资金，保证将不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占用思柏科技资金，若违反本陈述、承诺或保证，将赔偿由此给思柏科技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 公司最近两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 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及执行情况**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障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规范发展。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股东对于规范资金占用的重要性认识，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陈伟旭、辜晓虹出具了《股东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书》，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仍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陈伟旭，实际控制人为陈伟旭、辜晓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仍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出资信息	营业范围	主营业务
1	广州市东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陈伟旭 60%、辜晓虹 40%	计算机批发;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计算机零配件批发;技术进出口;计算机零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软件开发;计算机整机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批发;集成电路设计。	无

报告期内，广州市东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无实际经营活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上述企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有显著差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报告期初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曾控制过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报告期初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曾控制过的企业的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出资信息	营业范围	主营业务	备注
1	广州市天河昊柏电子商行	辜晓虹 100%	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办公设备耗材批发；办公设备耗材零售；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	计算机整机及配件的销售	已注销
2	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辜晓虹 100%	--	商品贸易和服务	正在办理注销手续中
3	中柏贸易有	辜晓虹	--	商品贸易和	已注销

	限公司	100%		服务	
--	-----	------	--	----	--

**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已开始注销手续，广州市天河昊柏电子商行、中柏贸易有限公司已完成注销。**

根据中国委托公证人及香港律师谢鹏元出具的《证明书》及证明文件，思柏电子于2016年03月14日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递交撤销注册申请，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同意思柏电子撤销注册申请，并于2016年04月01日刊登撤销思柏电子注册的公告。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条例》第751（1）条，除非处长在上述公告刊登日期后3个月内收到该公司的撤销注册的反对，否则处长可以将该公司的注册撤销和解散该公司。

报告期内，上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报告期初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曾控制过的企业与公司主营业务有显著差异，公司与上述企业不具有同业竞争关系。

##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投资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出资信息	营业范围	主营业务	备注
1	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陈育武 60%、陈纯娜 40% <sup>[注1]</sup>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绝缘制品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塑料零件制造;塑料板、管、型材制造;电线、电缆批发;技术进出口;塑料保护膜制造;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塑料制品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电线、电缆制造;光纤、光缆制造;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开关、插座、接线板、电线电缆、绝缘材料零售;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生产、销售 纺织子管	-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		
2	广州市显成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宋克龙 56.25%、林妙洪 36.25%、陈国瑞 6.75%、陈妙钗 0.75%	运输货物打包服务; 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 装卸搬运、货物运输代理; 仓储代理服务; 企业总部管理; 商品批发贸易; 供应链管理; 物流代理服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陈国瑞与陈伟旭为堂兄弟关系、陈妙钗与陈伟旭为兄妹关系
3	广州派尔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陈伟诗 80%、陈华辉 20%	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电子产品零售	无实际经营业务	陈伟诗与陈伟旭为兄弟关系

注1: 2015年12月15日, 辜晓彬(辜晓虹弟弟)将其持有的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60%的股权以600万元的转让价转让给陈育武, 本次股权转让后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已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陈育武持股60%, 陈纯娜持股40%。

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营业范围和公司营业范围有重合之处, 但其主营业务和公司有显著差别, 且辜晓彬已转让其持有的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并履行完毕, 公司与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没有同业竞争关系。

广州市显成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营业范围和主营业务与公司有显著差异, 公司与广州市显成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没有同业竞争关系。

广州派尔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营业范围中“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与公司存在重合, 派尔高成立前期主营业务为计算机配件销售, 根据纳税申报数据, 其报告期内已无实际经营业务, 主营业务与公司有显著差异, 公司与广州派尔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没有同业竞争关系。

### (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6年4月5日, 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 并承诺: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

制权，或在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与管理层的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伟旭	董事长、总经理	44,000,000	56.35
2	辜晓虹	董事	11,000,000	14.09
3	李勉其	董事、董事会秘书		
4	林伟斌	董事、副总经理	360,000	0.46
5	汪天红	董事	40,000	0.05
6	李胜育	监事会主席		
7	林康	监事		
8	李晓杰	监事		
9	王晓龙	副总经理		
10	洪秀蕾	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李勉其妻子	600,000	0.77
11	洪锦英	本公司副总经理王晓龙妻子	660,000	0.85
合计			<b>55,400,000</b>	<b>72.57</b>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伟旭与董事辜晓虹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和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目前

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公司管理层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3）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的声明；（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不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书面声明；（5）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书面声明；（6）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声明。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职务
2	陈伟旭	董事长、总经理	广州市东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执行董事
3	辜晓虹	董事	广州市东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监事
			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关联方	董事
5	李勉其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
6	林伟斌	副总经理	--	--	--
7	汪天红	董事、财务总监	--	--	--
8	李胜育	监事	--	--	--
9	林康	监事	--	--	--
10	李晓杰	监事	--	--	--
14	王晓龙	副总经理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以上兼职外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1）本公司董事长陈伟旭、董事辜晓虹分别持有广州市东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60.00%和40.00%的股份，广州市东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市东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渔北路 133 号 A1 栋 223 房
主营业务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批发；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计算机零配件批发；技术进出口；计算机零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软件开发；计算机整机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批发；集成电路设计。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7 日
管理人员信息	执行董事：陈伟旭，监事：辜晓虹，经理：陈育生
公司状态	存续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是否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上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或兼职的企业和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不存在利益冲突。除上述列示企业情况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无其他对外投资且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

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 24 个月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其他不利影响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相关承诺。

##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 **(一) 公司董事的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阶段，公司没有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报告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前由陈伟旭先生担任执行董事一职；2016年4月5日 股份公司成立，公司设立董事会，由陈伟旭、李勉其、林伟斌、辜晓虹、汪天红等五人组成，陈伟旭担任董事长，各董事任期3年。

### **(二) 公司监事的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阶段，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两人，报告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前由辜晓虹女士担任监事一职；2016年4月5日，股份公司成立，公司设立监事会，由李胜育、林康、李晓杰等三人组成，李胜育为监事会主席，任期3年。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阶段，由陈伟旭担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5日，股份公司成立，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任命陈伟旭为总经理，王晓龙、林伟斌担任公司总经理，汪天红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勉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变动，主要是为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其变动对公司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财务报表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1,747,764.61	17,988,768.86	27,785,263.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732,974.32	35,706,841.11	29,619,905.18
预付款项	2,754,554.19	1,552,328.66	8,623,678.1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161,240.82	54,640,797.35	32,645,899.99
存货	16,677,615.32	18,580,251.79	7,257,723.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47,781.84	2,179,487.28	906,830.69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2,221,931.10</b>	<b>130,648,475.05</b>	<b>106,839,300.81</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697,519.27	17,846,504.38	3,139,199.7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518.97	486,739.09	398,225.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150.00	110,150.00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8,306,188.24</b>	<b>18,443,393.47</b>	<b>3,537,425.44</b>
<b>资产总计</b>	<b>120,528,119.34</b>	<b>149,091,868.52</b>	<b>110,376,726.2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099,998.65
应付账款	34,424,207.33	62,527,971.38	10,223,098.96
预收款项	2,270,785.10	1,809,123.54	1,864,962.41
应付职工薪酬	570,523.04	559,756.76	209,609.88
应交税费	585,616.90	1,735,902.96	1,027,185.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64,851,372.37</b>	<b>93,632,754.64</b>	<b>57,924,855.7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b>64,851,372.37</b>	<b>93,632,754.64</b>	<b>57,924,855.75</b>
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80,000.00	50,080,000.00	50,08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7,911.39	537,911.39	237,187.05
未分配利润	5,058,835.58	4,841,202.49	2,134,683.4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b>55,676,746.97</b>	<b>55,459,113.88</b>	<b>52,451,870.50</b>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b>55,676,746.97</b>	<b>55,459,113.88</b>	<b>52,451,870.50</b>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b>120,528,119.34</b>	<b>149,091,868.52</b>	<b>110,376,726.25</b>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b>一、营业收入</b>	<b>15,018,141.35</b>	<b>174,555,656.10</b>	<b>171,068,202.90</b>
减：营业成本	13,349,162.61	153,505,238.98	151,534,156.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4,539.19	521,515.64
销售费用	159,134.40	3,579,778.65	3,341,494.36
管理费用	1,053,258.81	10,674,267.70	9,987,321.61
财务费用	113,920.54	1,396,674.49	2,892,807.66
资产减值损失	47,119.49	354,053.75	387,789.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295,545.50</b>	<b>4,631,103.34</b>	<b>2,403,116.98</b>
加：营业外收入		83.74	1,654.98
减：营业外支出	445.00	546,091.22	26,312.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8,878.95	
<b>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295,100.50</b>	<b>4,085,095.86</b>	<b>2,378,459.61</b>
减：所得税费用	77,467.41	1,077,852.48	648,192.88
<b>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217,633.09</b>	<b>3,007,243.38</b>	<b>1,730,266.73</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b>五、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43	0.0600	0.03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43	0.0600	0.0346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17,633.09</b>	<b>3,007,243.38</b>	<b>1,730,266.73</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633.09	3,007,243.38	1,730,266.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23,212.23	197,699,167.31	187,230,679.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53,062.39	13,228,977.75	121,18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76,274.62	210,928,145.06	187,351,859.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373,651.06	160,713,558.03	128,312,100.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3,760.19	7,077,684.73	5,574,186.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6,059.35	4,861,040.62	4,373,479.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822.33	29,567,691.00	43,401,38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61,292.93	202,219,974.38	181,661,146.5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914,981.69</b>	<b>8,708,170.68</b>	<b>5,690,713.0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23,699.02	3,427,757.00	46,699.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3,699.02	3,427,757.00	46,699.72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023,699.02</b>	<b>-3,426,557.00</b>	<b>-46,699.7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5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0,000.00	5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500,000.00	57,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780.56	1,907,625.96	2,967,600.32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780.56	29,407,625.96	60,217,600.32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9,780.56</b>	<b>-2,407,625.96</b>	<b>-7,717,600.3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0.02</b>	<b>4,181.80</b>	<b>10,536.26</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3,771,502.13</b>	<b>2,878,169.52</b>	<b>-2,063,050.7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41,707.13	12,463,537.61	14,526,588.3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9,113,209.26</b>	<b>15,341,707.13</b>	<b>12,463,537.61</b>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80,000.00		537,911.39	4,841,202.49	55,459,113.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80,000.00		537,911.39	4,841,202.49	55,459,113.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7,633.09	217,633.09
(一) 净利润				217,633.09	217,633.09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 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 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 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7,633.09	217,633.09
(三) 股东(或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或所有者)投 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 (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 的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 (或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0,080,000.00</b>		<b>537,911.39</b>	<b>5,058,835.58</b>	<b>55,676,746.97</b>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股本	资本公 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80,000.00		237,187.05	2,134,683.45	52,451,87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0,080,000.00		237,187.05	2,134,683.45	52,451,870.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填 列）			300,724.34	2,706,519.04	3,007,243.38
（一）净利润				3,007,243.38	3,007,243.38
（二）直接计入股东 权益（或所有者权 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公允价值变动净 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 单位其他所有者权 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 （或所有者权益）项 目相关的所得税影 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 小计				3,007,243.38	3,007,243.38
（三）股东（或所有 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或所有者） 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 东（或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00,724.34	-300,724.34	

1. 提取盈余公积			300,724.34	-300,724.34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五）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0,080,000.00</b>		<b>537,911.39</b>	<b>4,841,202.49</b>	<b>55,459,113.88</b>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80,000.00		64,160.38	577,443.39	50,721,603.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80,000.00		64,160.38	577,443.39	50,721,603.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026.67	1,557,240.06	1,730,266.73
（一）净利润				1,730,266.73	1,730,266.73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30,266.73	1,730,266.73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73,026.67	-173,026.67	
1. 提取盈余公积			173,026.67	-173,026.67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0,080,000.00</b>		<b>237,187.05</b>	<b>2,134,683.45</b>	<b>52,451,870.50</b>

## 二、 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财务会计报告(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4 年度、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 并出具了“CHW 证专字[2016]0243 号”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 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在此基础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董事会/执行董事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 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执行董事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 月 31 日止的和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财务报表。

###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 月, 公司无子公司, 不存在合并财务

报表的情形。

##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月31日。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

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有确凿证据表明应收款项不存在回收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30%	3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b、组合中，采用无风险组合的包括关联方应收款项、备用金及代扣代缴款项。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

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 9、存货核算方法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途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和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种类；

###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执行董事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 10、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b、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

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 3)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10%，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3/5	5%	31.67%/19.00%
其他	3/5	5%	31.67%/19.00%

###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1、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a、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b、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c、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2、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推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

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3、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a、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b、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 2)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确定。

####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A、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C、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D、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

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 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 服务成本。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5、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B、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 16、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收入确认按照会计准则执行，具体可分为以下 5 种情形：

a、对先收款后供货方式实现的销售，按照合同约定收到款项、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并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b、对于赊销方式实现的销售，按照合同约定取得收款的权利、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并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c、对于货物需要安装的销售，按照合同约定取得收款的权利、货物发出、

客户接收、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d、对运营商等大客户，按照合同约定取得收款的权利、货物发出、取得客户的结算通知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e、对出口货物，公司出口采用 FOB 形式，在产品完成报关、取得海关的通关凭据后，公司取得收款权利、与货物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发生转移，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故公司以货物已发出并取得海关的通关凭据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 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不予确认。

## 1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a、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 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进行分摊, 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 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 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 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 计入当期费用。

b、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 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进行分摊, 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 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 如金额较大的, 则予以资本化, 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 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

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a、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推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b、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20、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本公司的母公司；
- b、本公司的子公司；
- c、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e、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f、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调整如下：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之前，对于辞退福利，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

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后，辞退福利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二（二十）职工福利】。同时本公司将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单独分类至设定提存计划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将其他综合收益划分为两类：(1)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2)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特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同时规范了持有待售等项目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列报，并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 （一）盈利能力分析

类别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元）	217,633.09	3,007,243.38	1,730,266.73
毛利率（%）	11.11	12.06	11.42
净资产收益率（%）	0.39	5.57	3.35
每股收益（元/股）	0.0043	0.0600	0.0346

#### 1、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11.42%、12.06%及11.11%，毛利率较为稳定。公司毛利主要来自于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及美化天线，2015年公司毛利率较2014年小幅上升，主要为2015年铜价下降，但公司通过技术更新，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同时加强对公司成本的控制和管理，使公司传统产品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销售单价的下降幅度小于单位成本的下降幅度，导致毛利率提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1,730,266.73元、3,007,243.38元及

217,633.09 元，2015 年公司净利润增加，主要为公司 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小幅增加，同时公司加强对成本费用的控制和管理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与净利润保持相同的变化趋势。

## 2、盈利能力对比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比较如下：

### 1) 毛利率对比

同行业公司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亨通光电	20.23	19.03
通鼎互联	22.62	21.90
永鼎股份	13.18	12.00
行业平均值	18.68	17.64
公司	12.06	11.42

### 2) 净资产收益率对比

同行业公司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亨通光电	13.12	9.13
通鼎互联	8.21	9.27
永鼎股份	8.84	9.06
行业平均值	10.06	9.15
公司	5.57	3.35

### 3) 每股收益对比

同行业公司	2015 年度 (元/股)	2014 年度 (元/股)
亨通光电	0.462	0.868
通鼎互联	0.1609	0.1677
永鼎股份	0.40	0.38
行业平均值	0.3410	0.4719
公司	0.0600	0.0346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披露的年报

2014年、2015年公司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为：亨通光电、通鼎互联、永鼎股份为通信线缆行业知名上市公司，企业规模大，经营相对多元化，产业规模、技术研发等均优于公司，随着“光进铜退”、FTTx的影响，同行业上市公司已经完成了从铜缆到光缆的转型，基本完成了“光棒—光纤—光缆”的全产业链布局，销售产品主要为光通信相关产品。公司在报告期内，产品主要为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在2015年，开始实现美化天线的销售，受销售产品种类、企业生产规模等因素影响，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净资产收益、每股收益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 （二）偿债能力分析

类别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3.81	62.80	52.48
流动比率（倍）	1.58	1.40	1.84
速动比率（倍）	1.23	1.16	1.55

### 1、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2.48%、62.80%及53.81%，公司负债由短期借款及日常经营所形成的经营性流动负债组成，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主要为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对材料及设备的采购增加，公司应付账款不断增加所致。201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有：1）公司在2015年12月31日仍有较高的短期借款；2）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公司对美化天线、设备及通信线缆所需材料的采购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全部在1年以内，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的信用政策，未发生不能按时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情况。总体上看，公司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为合理的范围，长期偿债风险可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84倍、1.40倍及1.58倍，公司的速动比率分别为1.55倍、1.16倍及1.23倍，2015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主要为2015年末，公司应付美化天线款、设备款及通信线缆所需材料款较大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全部在1年以内，公司能及时支付

供应商货款；公司流动资产中的应收账款基本能按照合同的约定收回，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变现能力较强。总体上看，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处于较为安全的范围内，公司短期偿债风险可控。

## 2、偿债能力对比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比较如下：

类别	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亨通光电	60.99	58.48
	通鼎互联	46.15	58.65
	永鼎股份	22.53	26.95
	行业平均值	43.22	48.03
	公司	62.80	52.48
流动比率（倍）	亨通光电	1.27	1.10
	通鼎互联	1.33	1.38
	永鼎股份	1.76	1.82
	行业平均值	1.45	1.43
	公司	1.40	1.84
速动比率（倍）	亨通光电	0.78	0.68
	通鼎互联	0.85	0.77
	永鼎股份	1.32	1.48
	行业平均值	0.98	0.98
	公司	1.16	1.55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披露的年报

2014年末、201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为，在2014年末，公司有较大的应付票据融资；在2015年末，公司仍存在较大的短期借款，同时，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公司对美化天线、设备及通信线缆所需材料的采购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公司2014年末流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平均值，2015年末流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值；2014年末、2015年末，公司速动比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值。公司规

模较同行业上市公司小，执行高效的资产管理，将存货控制在较低水平，存货占用资金小，各项速动资产变现能力较好，公司偿债风险可控。

### （三）营运能力分析

类别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39	5.07	6.24
存货周转率（次）	0.76	11.88	13.14
总资产周转率（次）	0.11	1.33	1.62

#### 1、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24 次、5.07 次及 0.39 次，2015 年末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下降，主要为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0,995,523.96 元、37,294,709.73 元及 38,374,849.95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99.38%、99.18%及 99.20%，符合客户结构和行业特点。公司客户为行业内的知名企业，信誉较好，实力较强，公司应收账款资产质量较高。总体上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正常，营运能力较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3.14 次、11.88 次及 0.76 次，2015 年末存货周转率较 2014 年末下降，主要为 2015 年末，公司按照订单进行生产尚未发货的库存商品增加导致期末存货余额增加所致。

#### 2、营运能力对比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比较如下：

类别	公司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亨通光电	4.31	4.06
	通鼎互联	2.66	5.54
	永鼎股份	3.58	3.41
	行业平均值	3.52	4.34
	公司	5.07	6.24

存货周转率（次）	亨通光电	3.58	3.49
	通鼎互联	2.12	1.83
	永鼎股份	6.59	6.80
	行业平均值	4.10	4.04
	公司	11.88	13.14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披露的年报

2014年、2015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业平均值，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种类，客户结构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并不完全相同所致。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为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主要客户为中国电信在华南地区的各级分公司，五金矿产及其他电缆销售企业。2014年、2015年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行业平均值，主要原因为公司规模较小，为降低存货积压风险，对存货库存管理严格，严格控制库存量，将存货控制在较低水平所致。

####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60,676,274.62	210,928,145.06	187,351,85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4,761,292.93	202,219,974.38	181,661,14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14,981.69	8,708,170.68	5,690,713.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2,023,699.02	3,427,757.00	46,699.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3,699.02	-3,426,557.00	-46,69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7,000,000.00	5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19,780.56	29,407,625.96	60,217,600.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80.56	-2,407,625.96	-7,717,600.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净额	13,771,502.13	2,878,169.52	-2,063,050.75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14,981.69	8,708,170.68	5,690,713.03
2、净利润	217,633.09	3,007,243.38	1,730,266.73
3、差额 (=1-2)	25,697,348.60	5,700,927.30	3,960,446.30
4、盈利现金比率 (=1/2)	119.08	2.90	3.29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 301.75 万元，增加 53.02%，主要原因有：

a、2015 年销售收入增加，及 2014 年、2015 年收款的影响，导致 2015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4 年增加 1,046.85 万元；

b、在 2015 年收回履约保函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67.47 万元，导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较 2014 年 1,310.78 万元；

c、2014 年末 1,710.00 万元的应付票据在 2015 年到期兑付，同时随着营业成本的增加，购买的存货及支付的费用增加，导致 2015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 2014 年增加 3,240.15 万元；

d、在 2014 年支付履约保函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20.46 万元，及支付其他往来款的影响，导致 2015 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4 年减少 1,383.37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 年 1 月较 2015 年增加 1,720.68 万元，增加 197.59%，主要原因为清理股东及关联方借款，收回股东及关联方往来款所致。

2) 报告期内，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的差异见下面的调节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	217,633.09	3,007,243.38	1,730,266.7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47,119.49	354,053.75	387,789.86
固定资产折旧	166,184.11	468,718.23	484,918.8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8,878.95	
利息支出及融资费用	119,780.56	1,907,625.96	2,967,60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1,779.88	-88,513.43	-96,947.47
存货减少	1,902,636.47	-11,322,528.23	8,540,661.22
应收账款减少	-1,080,140.22	-6,413,926.57	-7,532,397.70
预付款减少	-1,202,225.53	7,071,349.52	17,639,485.91
其他应收款项减少	43,498,950.43	-9,347,296.60	-35,251,378.83
其他流动资产的减少	-968,294.56	-1,272,656.59	1,180,904.74
应付账款增加	-28,103,764.05	52,304,872.42	6,214,403.75
应付固定资产款减少	12,006,500.00	-12,392,676.58	-21,451.94
应付票据增加		-17,099,998.65	17,099,998.65
预收账款增加	461,661.56	-55,838.87	-5,237,645.28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10,766.28	350,146.88	-136,059.36
应交税费增加数	-1,150,286.06	708,717.11	416,563.63
其他应付增加数	240.00	-	-2,696,000.0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914,981.69</b>	<b>8,708,170.68</b>	<b>5,690,713.03</b>

注：其他应收款项减少包括未有计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其他货币资金的减少。

2014年，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的差异原因为公司与股东及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导致现金流减少，部分销售款未有收到，导致现金流减少，从而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公司应付票据融资及应付材料款增加，导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015年，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的差异原因主要为：存货增加、部分销售款未收回，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支付票据到期款及应付美化天线采购款增加，导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016年1月，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的差异原因为收回股东及关联方往来款所致。

3) 报告期内，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净利润	217,633.09	3,007,243.38	1,730,266.7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47,119.49	354,053.75	387,789.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6,184.11	468,718.23	484,918.8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8,878.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定资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780.56	1,907,625.96	2,967,600.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79.88	-88,513.43	-96,947.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2,636.47	-11,322,528.23	8,540,661.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216,584.68	-8,689,873.65	-25,144,290.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743,176.83	22,542,565.72	16,820,714.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14,981.69	8,708,170.68	5,690,713.0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113,209.26	15,341,707.13	12,463,537.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341,707.13	12,463,537.61	14,526,588.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71,502.13	2,878,169.52	-2,063,050.75

## (2)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收入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5,018,141.35	174,555,656.10	171,068,202.90
销项税	2,623,549.54	29,613,276.65	28,932,519.20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	-1,080,140.22	-6,413,926.57	-7,532,397.70
预收账款（期末-期初）	461,661.56	-55,838.87	-5,237,645.2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23,212.23	197,699,167.31	187,230,679.1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5年较2014年增加1,046.85万元，增长5.59%，主要原因为，①2015年营业收入及销项税较2014年增加596.74万元；②预收账款2014年末较2014年初减少523.76万元，2014年初预收款在2014年结转收入，减少了2014年销售现金流入。

## (3) 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成本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成本	13,349,162.61	153,505,238.98	151,534,156.79
进项税	4,100,230.20	26,913,773.25	26,355,246.80
研发领用的原材料	597,859.52	5,976,984.70	6,010,492.00
应付账款（期初-期末）	28,103,764.05	-52,304,872.42	-6,214,403.75
应付票据（期初-期末）		17,099,998.65	-17,099,998.65
减：存货（期初-期末）	1,902,636.47	-11,322,528.23	8,540,661.22
预付账款（期初-期末）	-1,202,225.53	7,071,349.52	17,639,485.91
当期实际发生的生产成本和制造费用中工资、福利、折旧和其他摊销费用(不包括消耗的物料)	1,070,454.38	8,269,551.43	6,093,245.33
应付账款中购买固定资产的金额	12,006,500.00	-13,540,807.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373,651.06	160,713,558.03	128,312,100.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5年较2014年增加3,240.15万元，主要为2014年末1,710.00万元的应付票据在2015年到期进行兑付，同时随着

营业成本的增加，购买的存货及支付的费用增加。

(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回保证金	150,256.77	12,674,663.87	
利息收入	8,548.62	554,313.88	110,677.60
代扣社保	7,185.36		10,502.88
往来款	43,487,071.64		
<b>合计</b>	<b>43,653,062.39</b>	<b>13,228,977.75</b>	<b>121,180.48</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他费用	877,822.33	8,642,368.64	7,490,236.65
保证金		541,262.23	10,204,553.91
代付社保		17,963.40	
往来款		20,366,096.73	25,706,589.73
<b>合计</b>	<b>877,822.33</b>	<b>29,567,691.00</b>	<b>43,401,380.29</b>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往来款较大，主要为在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及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较大所致。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公司与股东及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已全部清理完毕。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23,699.02	3,427,757.00	46,699.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3,699.02	3,427,757.00	46,699.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3,699.02	-3,426,557.00	-46,699.72

公司在 2015 年、2016 年 1 月份，发生较大金额的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出，主要为公司在 2015 年底采购了一批生产设备及办公设备所致。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7,000,000.00	5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7,000,000.00	5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500,000.00	57,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780.56	1,907,625.96	2,967,600.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780.56	29,407,625.96	60,217,600.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80.56	-2,407,625.96	-7,717,600.32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为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为支付借款本金及利息所发生的现金支出。

#### (五) 报告期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报告期内发生公司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一) 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15,018,141.35	174,555,656.10	2.04	171,068,202.90
营业成本	13,349,162.61	153,505,238.98	1.30	151,534,156.79
营业利润	295,545.50	4,631,103.34	92.71	2,403,116.98

利润总额	295,100.50	4,085,095.86	71.75	2,378,459.61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217,633.09	3,007,243.38	73.80	1,730,266.73

互联网的高速发展和国内用户旺盛的用网需求，促成了通信行业良好的经济势态。通信网络作为战略基础设施，容量升级、技术升级迅猛发展，尤其是移动互联网、有限宽带网更是出现了较大规模的增长。公司抓住行业迅速发展的机遇，结合自身优势和市场特点，加大市场扩展的深度和广度，实现了收入、盈利的增长。

随着4G牌照的发放，国内各大运营商着手于4G网络的大规模投资建设以及对3G网络的持续投入，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市场需求不断扩大。2015年度，公司开始销售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中的美化天线，实现了收入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的变动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保持一致。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式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收入确认按照会计准则执行，具体可分为以下 5 种情形：

a、对先收款后供货方式实现的销售，按照合同约定收到款项、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并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b、对于赊销方式实现的销售，按照合同约定取得收款的权利、货物发出、

客户接收并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c、对于货物需要安装的销售，按照合同约定取得收款的权利、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d、对运营商等大客户，按照合同约定取得收款的权利、货物发出、取得客户的结算通知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e、对出口货物，公司出口采用 FOB 形式，在产品完成报关、取得海关的通关凭据后，公司取得收款权利、与货物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发生转移，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故公司以货物已发出并取得海关的通关凭据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 3、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 (1) 按业务性质分类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5,018,141.35	100.00	174,555,656.10	100.00	171,068,202.9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b>营业收入</b>	<b>15,018,141.35</b>	<b>100.00</b>	<b>174,555,656.10</b>	<b>100.00</b>	<b>171,068,202.90</b>	<b>100.00</b>

2014年、2015年、2016年1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0.00%、100.00%及100.00%，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 (2) 按产品或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通信线缆	14,925,493.87	99.38	136,557,294.01	78.24	170,496,372.61	99.67

其中：数据电缆	12,675,633.33	84.92	92,192,244.68	67.51	116,156,465.26	68.13
市内通信电缆	2,115,815.24	14.18	44,027,659.09	32.24	53,667,733.61	31.48
通信光缆	134,045.30	0.90	337,390.24	0.25	672,173.74	0.39
美化天线	-	-	37,537,682.40	21.50	-	-
配件	92,647.48	0.62	460,679.69	0.26	571,830.29	0.33
合计	<b>15,018,141.35</b>	<b>100.00</b>	<b>174,555,656.10</b>	<b>100.00</b>	<b>171,068,202.9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通信用光电缆、光器件、通信设备的生产、研发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涵盖通信线缆、美化天线及配件三大类。通信线缆主要用于有线传输领域，包括通信电缆及通信光缆等产品，其中主要为通信电缆产品，通信电缆为公司的传统产品，品质较高，长期以来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在公司收入结构中的比重保持在较高的水平。美化天线是指在符合常规天线技术指标的基础上，对天线进行美化装饰，使其外观与周围环境相协调，达到美化环境，减弱广大民众的视觉冲击的效果，一般用于商务区或住宅区楼顶，属于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大类中的一种产品。公司于 2015 年开始销售美化天线产品。配件主要为水晶头、面板等配套产品，报告期内，销售占比很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分别为 17,106.82 万元、17,455.57 万元及 1,501.81 万元。2015 年销售收入较 2014 年小幅增加。其主要原因为：

1) 通信线缆 2015 年销售收入较 2014 年减少 3,393.91 万元，减少比例为 19.91%，受销售单价下降和销售数量减少的影响。在通信线缆产品中，数据电缆和市内通信电缆的销售占比达 90% 以上，其销售收入的减少是通信线缆产品销售收入减少的主要驱动力。2014 年、2015 年，数据电缆和市内通信电缆的销售数量、销售单价、销售金额明细如下：

产品	明细产品/ 产品对应单位	2015 年销售明细			2014 年销售明细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数量 (对公里/ 千米/千 克)	销售单 价 (元/ 对公里、 元/米、 元/千 克)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数量 (对公里/ 千米/千 克)	销售单 价 (元/ 对公里、 元/米、 元/千 克)

数据 电缆	电话线/对 公里	2,049.09	71,745.12	285.61	3,424.31	108,039.66	316.95
	网线/千米	3,897.17	48,120.99	0.81	3,983.62	42,721.24	0.93
	网线/千克	3,272.96	627,582.00	52.15	4,207.71	783,843.07	53.68
市内 通信 电缆	对公里	4,402.77	285,054.40	154.45	5,366.77	320,319.42	167.54
合计		<b>13,621.99</b>			<b>16,982.42</b>		

注：公司网线中，在销售时以千克为单位的，在此分析时仍以千克为单位，未有进行折算

2014年、2015年，数据电缆和市内通信电缆的销售数量、销售单价对其销售收入的具体影响如下：

单位：元

产品	明细产品/产品对应 单位	2015年销售收入较2014年变动		
		销售单价影响	销售数量影响	收入影响
数据 电缆	电话线/对公里	-3,386,162.32	-10,365,994.97	-13,752,157.29
	网线/千米	-5,237,592.14	4,373,094.99	-864,497.15
	网线/千克	-1,198,261.90	-8,149,304.24	-9,347,566.14
市内通信 电缆	对公里	-4,193,268.72	-5,446,805.80	-9,640,074.52
合计		<b>-14,015,285.07</b>	<b>-19,589,010.02</b>	<b>-33,604,295.10</b>

#### A、销售单价影响

通信电缆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铜，铜具有国际大宗商品期货交易标的属性，价格波动较为频繁，为降低铜价对利润的影响，公司对通信电缆的定价以定价日前一个月铜的均价为基准，进行相应调整，基本执行“原材料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报告期内，铜的平均单价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吨

原材料名称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2015年较2014年变动	
				变动额	变动率
铜	37,080.65	41,080.00	47,921.91	-6,841.91	-14.28%

2015 年铜价下降，通信电缆的销售单价下降，从而导致通信电缆的销售收入下降。

### B、销售数量影响

通信电缆行业在经过多年的激烈竞争及优胜劣汰后，行业利润趋于平稳，受到“光进铜退”趋势，FTTx 政策以及移动终端设备变化等影响，市场规模正在萎缩。但是受到一些因素影响，比如：运营商在前期针对电缆接入方式已经进行的投入；FTTx 取代通信电缆接入方式需要一个过程；在一些气候和地质条件恶劣地区，市内通信电缆依然是比较可靠的接入方式等，市内通信电缆虽然每年仍有一定的销量，但通信电缆的市场需求量在逐步下降。2015 年较 2014 年，通信电缆产品销售数量减少，对公司通信线缆产品销售收入减少，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2) 公司于 2015 年开始销售美化天线，实现销售收入 3,753.77 万元。我国自 2013 年启动 4G 牌照发放工作以来，国内各大运营商着手于 4G 网络的大规模投资建设以及对 3G 网络的持续投入，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市场需求不断扩大。根据工信部《2015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的数据，截至 2015 年底，全国新增移动通信基站 127.1 万个，是上年净增数的 1.3 倍，总数达 466.8 万个。其中 4G 基站新增 92.2 万个，总数达到 177.1 万个。移动基站的建设，带动了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旺盛的市场需求。公司利用其在通信线缆行业，深耕细作多年积累的优势，于 2015 年开始获得运营商有关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中美化天线的订单，并实现收入。

### (3) 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6 年 1 月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国内	15,018,141.35	100.00	174,195,743.57	99.79	170,191,283.78	99.49
其中：华南地区	13,917,822.86	92.68	142,317,010.20	81.70	136,858,664.30	80.41
华北地区	769,281.06	5.12	20,004,741.28	11.48	17,473,117.44	10.27
其他地区	331,037.43	2.20	11,873,992.09	6.82	15,859,502.04	9.32

国外			359,912.53	0.21	876,919.12	0.51
合计	15,018,141.35	100.00	174,555,656.10	100.00	171,068,202.9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的华南、华北地区。各地区销售占比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电信在广东、云南、广西省内各级省市分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

对于海外业务，公司拥有出口业务所需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欧盟 CE 认证、UL 美国联邦认证、欧盟 ROHS 认证等资质，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之“（四）公司取得的业务资格和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金额较小，2014 年实现海外销售 876,919.12 元，2015 年实现海外销售 359,912.53 元，占当期全部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51% 和 0.21%。2014 年海外销客户为俄罗斯的 000 LANSETINN 公司，2015 年海外销售客户为加拿大的 KVB KUNLUN CANADA INC 公司。公司对海外客户的销售采用直销模式。对于海外业务，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国际知名电子展会及通过网络宣传平台进行宣传寻找潜在客户。其定价主要参考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铜的价格，以定价日前一个月铜的均价为基准，进行相应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执行“免、抵、退”税政策。2014 年公司因出口销售实现增值税出口免抵额共计 149,076.25 元，2015 年公司因出口销售实现增值税出口免抵额共计 61,185.13 元。具体数据明细如下：

序号	购货单位	发票日期	发票号码	出口金额 (美元)	汇率	折算人民币	免抵税额
1	000 LANSETINN	2014.5.26	07139077	142,449.50	6.1560	876,919.12	149,076.25
2	KVB KUNLUN CANADA INC	2015.2.26	00478678	58,632.00	6.1385	359,912.53	61,185.13
合计				201,081.50		1,236,831.65	210,261.38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金额很小，出口地区的政治经济政策、汇率变动情况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4) 按照销售模式分类情况

单位：元

销售模式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直销收入	15,018,141.35	100.00	174,555,656.10	100.00	171,068,202.90	100.00
经销收入						
合计	<b>15,018,141.35</b>	<b>100.00</b>	<b>174,555,656.10</b>	<b>100.00</b>	<b>171,068,202.90</b>	<b>100.00</b>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公司在国内重点城市设立了办事机构或业务员负责区域的市场开发、产品销售及品牌推广。对于国内业务，公司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取客户订单；对于国外业务，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国际知名电子展会及通过网络宣传平台进行宣传寻找潜在客户。

(5) 按招标和非招标类别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招标收入	3,087,763.98	20.56	99,580,951.24	57.05	86,794,766.52	50.74
非招标收入	11,930,377.37	79.44	74,974,704.86	42.95	84,273,436.38	49.26
合计	<b>15,018,141.35</b>	<b>100.00</b>	<b>174,555,656.10</b>	<b>100.00</b>	<b>171,068,202.9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招标收入对应的客户主要为中国电信下属各个分公司。

(6) 按自有品牌产品和 OEM 产品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自有品牌产品	14,150,880.80	94.23	141,955,275.49	81.32	139,209,723.54	81.38
OEM 产品	867,260.55	5.77	32,600,380.61	18.68	31,858,479.36	18.62

合计	15,018,141.35	100.00	174,555,656.10	100.00	171,068,202.90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自有品牌产品的销售收入。

#### 4、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 (1) 成本构成

公司产品包括通信线缆、美化天线及配件，因公司不生产美化天线，故将美化天线的成本分开列示：

##### 1) 通信线缆、配件产品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信线缆、配件产品的营业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组成，其中材料成本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主要包括铜、PE材料及PVC材料等，占成本比重如下：

单位：元

营业成本构成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2,425,437.15	93.08	112,908,587.44	93.77	145,179,902.37	95.80
其中：铜	8,840,777.17	71.15	86,406,662.62	76.53	109,838,602.60	75.66
直接人工	448,269.92	3.36	4,531,930.76	3.76	3,345,985.08	2.21
制造费用	475,455.54	3.56	2,976,159.35	2.47	3,008,269.34	1.99
合计	13,349,162.61	100.00	120,416,677.55	100.00	151,534,156.79	100.00

报告期内，各类成本在营业成本中的占比整体较为稳定，未有发生较大幅度的变化。

公司的直接材料包括铜、PE材料及PVC材料等，其中铜为最主要的材料，报告期内，铜占直接材料的比重在70%以上，各期占比较为稳定。2014年通信线缆、配件产品的营业成本较2014年减少3,111.75万元，减少比例为20.53%，主要为公司通信电缆2015年销售收入较2014年下降所致，成本下降趋势与收入下降趋势保持一致。

##### 2) 美化天线成本构成情况

公司于2015年开始销售美化天线，公司不生产美化天线，销售的美化天线全部外购，美化天线成本包括购买成本，及由公司承担的安装成本，运输费、包装费等费用支出。2015年公司美化天线的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占比
购买成本	30,502,694.75	92.19%
安装费	1,719,200.00	5.20%
运费	666,666.68	2.01%
包装费	200,000.00	0.60%
<b>合计</b>	<b>33,088,561.43</b>	<b>100.00%</b>

公司将美化天线的安装委托给第三方进行，其安装费为支付给第三方安装公司的费用支出。

##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 1) 直接材料的归集与分配

合同、订单签订后，由PMC部编制《生产单》和《物料清单》，销售部经理审核后向生产部下达，明确产品型号、生产数量及订单交期等。并通知生产部进行备料，生产部门负责人安排生产，并向仓库提出所需原材料品种及数量，填写领料单，仓管员根据领料单安排发出原材料并签字确认。

财务部每月按照当月的领料单汇总当月领用的直接材料数量，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进行计价，计算出当月领用材料的金额。

### 2) 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对于生产车间发生的工资，在生产成本的直接人工明细账户归集。对于生产部门发生的动力燃料、机器设备折旧、机物料消耗等费用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制造费用各明细科目。人工及制造费用归集后，按本月生产的某单一产品产量占本月全部产品总产量的比例在不同产成品之间进行分配，并结转生产成本。

### 3) 产品成本的分配与结转

产成品入库时按照实际计算的成本结转入库。

### (3) 采购总额、营业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期初原材料余额	3,966,169.45	4,221,756.11	9,149,586.73
加：本期购货净额	11,011,261.28	160,710,051.12	142,801,229.32
减：期末原材料余额	4,658,856.62	3,966,169.45	4,221,756.11
减：其他原材料发出额	597,859.52	5,976,984.70	6,010,492.00
直接材料成本	9,720,714.59	154,988,653.08	141,718,567.94
加：直接人工成本	362,371.53	4,531,930.76	3,266,211.14
加：制造费用	670,752.85	5,562,026.03	2,936,547.11
产品生产成本	10,753,838.97	165,082,609.87	147,921,326.19
加：产成品年初余额	12,655,569.93	3,035,967.45	6,648,798.05
减：产成品期末余额	10,408,391.22	12,655,569.93	3,035,967.45
减：其他库存商品发出额（发出商品）	-348,144.93	1,957,768.41	
营业成本	13,349,162.61	153,505,238.98	151,534,156.79

## 5、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

### (1) 按业务性质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6年度1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15,018,141.35	13,349,162.61	1,668,978.74	100.00	11.11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b>15,018,141.35</b>	<b>13,349,162.61</b>	<b>1,668,978.74</b>	<b>100.00</b>	<b>11.11</b>

(续表)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174,555,656.10	153,505,238.98	21,050,417.12	100.00	12.06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b>174,555,656.10</b>	<b>153,505,238.98</b>	<b>21,050,417.12</b>	<b>100.00</b>	<b>12.06</b>
----	-----------------------	-----------------------	----------------------	---------------	--------------

(续表)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171,068,202.90	151,534,156.79	19,534,046.11	100.00	11.42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b>171,068,202.90</b>	<b>151,534,156.79</b>	<b>19,534,046.11</b>	<b>100.00</b>	<b>11.42</b>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全部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11.42%、12.06%及11.11%，公司毛利率较为稳定。2015年公司毛利率较高，主要为公司传统产品数据电缆和市内通信电缆，在2015年受铜价波动的影响，平均销售单价下降的幅度小于平均成本的下降幅度，从而导致毛利率提高所致。

## (2) 按产品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产品种类	2016 年度 1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毛利率 (%)
通信线缆	14,925,493.87	13,260,148.48	1,665,345.39	99.78	11.16
其中:数据电缆	12,675,633.33	11,263,383.80	1,412,249.53	84.81	11.14
市内通信电缆	2,115,815.24	1,875,279.17	240,536.07	14.44	11.37
通信光缆	134,045.30	121,485.51	12,559.79	0.75	9.37
美化天线	-	-	-	-	-
配件	92,647.48	89,014.13	3,633.35	0.22	3.92
合计	<b>15,018,141.35</b>	<b>13,349,162.61</b>	<b>1,668,978.74</b>	<b>100.00</b>	<b>11.11</b>

(续表)

单位：元

产品种类	2015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毛利率 (%)
通信线缆	136,557,294.01	120,068,581.32	16,488,712.69	78.33	12.07

其中:数据电缆	92,192,244.68	80,586,118.62	11,606,126.06	70.39	12.59
市内通信电缆	44,027,659.09	39,243,986.21	4,783,672.88	29.01	10.87
通信光缆	337,390.24	238,476.49	98,913.75	0.60	29.32
美化天线	37,537,682.40	33,088,561.43	4,449,120.97	21.14	11.85
配件	460,679.69	348,096.23	112,583.46	0.53	24.44
<b>合计</b>	<b>174,555,656.10</b>	<b>153,505,238.98</b>	<b>21,050,417.12</b>	<b>100.00</b>	<b>12.06</b>

(续表)

单位: 元

产品种类	2014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毛利率 (%)
<b>通信线缆</b>	170,496,372.61	150,998,232.50	19,498,140.11	99.82	11.44
其中:数据电缆	116,156,465.26	102,179,122.34	13,977,342.92	71.69	12.03
市内通信电缆	53,667,733.61	48,247,351.36	5,420,382.25	27.80	10.10
通信光缆	672,173.74	571,758.80	100,414.94	0.51	14.94
美化天线	-	-	-	-	-
配件	571,830.29	535,924.29	35,906.00	0.18	6.28
<b>合计</b>	<b>171,068,202.90</b>	<b>151,534,156.79</b>	<b>19,534,046.11</b>	<b>100.00</b>	<b>11.42</b>

报告期内, 公司毛利主要来自于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和美化天线。

#### 1) 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毛利率变动

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的主要原材料为铜, 铜的价格波动频繁, 铜价波动对公司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的成本及售价均有较大的影响。为降低铜价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对通信电缆的定价以定价日前一个月铜的均价为基准, 进行相应调整, 基本执行“原材料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

报告期内, 铜的市场价格不断降低, 2015年铜的平均单价较2014年下降6,841.91元/吨, 下降比例为14.28%, 2015年公司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的平均销售单价、平均单位成本较2014年均有所下降。但公司通过技术更新, 不断优化产品结构, 同时加强对公司成本的控制和管理, 使得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产品平均销售单价下降幅度小于其平均成本的下降幅度, 从而使得产品毛利率

水平提高。2015 年，2014 年，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平均销售单价、平均单位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明细产品/产品对应单位	2015 年较 2014 年变动比例	
		平均销售单价	平均成本
数据电缆	电话线/对公里	-9.89%	-11.74%
	网线/米	-13.15%	-13.51%
	网线/kg	-2.85%	-4.00%
市内通信电缆	对公里	-7.81%	-8.60%

## 2) 美化天线

得益于国内各大运营商对 4G 网络的大规模投资建设以及对 3G 网络的持续投入，移动通信系统基站天线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公司于 2015 年开始获得中国电信的美化天线的订单，并实现销售。但就目前来说，公司获得的美化天线的订单规模较小，且美化天线种类繁多，同时考虑到生产美化天线需要耗费大量的人力，公司目前不进行美化天线的生产，全部采用外购的形式。公司在获得订单后，选择 3 家供应商进行对比，在考虑质量等因素后，选择价格最优惠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在采购定价时，一般考虑保留 10%-15% 的毛利率。

## (3) 按地区分布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6 年度 1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毛利率 (%)
国内	15,018,141.35	13,349,162.61	1,668,978.74	100.00	11.11
其中:华南地区	13,917,822.86	12,520,337.99	1,397,484.87	83.74	10.04
华北地区	769,281.06	504,536.10	264,744.96	15.86	34.41
其他地区	331,037.43	324,288.52	6,748.91	0.40	2.04
国外					
合计	<b>15,018,141.35</b>	<b>13,349,162.61</b>	<b>1,668,978.74</b>	<b>100.00</b>	<b>11.11</b>

(续表)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5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毛利率 (%)
国内	174,195,743.57	153,253,266.50	20,942,477.07	99.49	12.02
其中:华南地区	142,317,010.20	124,974,339.76	17,342,670.44	82.81	12.19
华北地区	20,004,741.28	18,143,992.48	1,860,748.80	8.89	9.30
其他地区	11,873,992.09	10,134,934.26	1,739,057.83	8.30	14.65
国外	359,912.53	251972.48	107,940.05	0.51	29.99
合计	<b>174,555,656.10</b>	<b>153,505,238.98</b>	<b>21,050,417.12</b>	<b>100.00</b>	<b>12.06</b>

(续表)

单位: 元

业务性质	2014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毛利率 (%)
国内	170,191,283.78	150,774,318.77	19,416,965.01	99.40	11.41
其中:华南地区	136,858,664.30	119,602,656.66	17,256,007.64	88.87	12.61
华北地区	17,473,117.44	17,205,141.36	267,976.08	1.38	1.53
其他地区	15,859,502.04	13,966,520.75	1,892,981.29	9.75	11.94
国外	876,919.12	759838.02	117,081.10	0.60	13.35
合计	<b>171,068,202.90</b>	<b>151,534,156.79</b>	<b>19,534,046.11</b>	<b>100.00</b>	<b>11.42</b>

报告期内, 公司毛利主要来自华南、华北地区。2014年、2015年, 华北地区毛利率较华南地区低, 主要为华北地区的主要客户为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宏盛佳业科技中心, 公司为这两家客户提供贴牌生产服务, 毛利率较低。

## (4) 同行业对比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15年度 (%)	2014年度 (%)
亨通光电	20.23	19.03
通鼎互联	22.62	21.90
永鼎股份	13.18	12.00
行业平均值	18.68	17.64

公司	12.06	11.42
----	-------	-------

注：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披露的年报。

2014年、2015年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为：亨通光电、通鼎互联、永鼎股份为通信线缆行业知名上市公司，企业规模大，经营相对多元化，产业规模、技术研发等均优于公司，随着“光进铜退”、FTTx的影响，同行业上市公司已经完成了从铜缆到光缆的转型，基本完成了“光棒—光纤—光缆”的全产业链布局，销售产品主要为光通信相关产品。公司在报告期内，产品主要为数据电缆、市内通信电缆，在2015年，开始实现美化天线的销售，受销售产品种类、企业生产规模等因素影响，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 6、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59,134.40	3,579,778.65	7.13	3,341,494.36
管理费用(含研发)	1,053,258.81	10,674,267.70	6.88	9,987,321.61
研发费用	763,967.57	7,619,754.60	2.14	7,460,165.86
财务费用	113,920.54	1,396,674.49	-51.72	2,892,807.66
<b>期间费用合计</b>	<b>1,326,313.75</b>	<b>15,650,720.84</b>	<b>-3.52</b>	<b>16,221,623.63</b>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06	2.05	--	1.95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7.01	6.12	--	5.84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09	4.37	--	4.36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76	0.80	--	1.69
<b>三项期间费用占比合计</b>	<b>8.83</b>	<b>8.97</b>	<b>--</b>	<b>9.48</b>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为通信线缆，通信线缆技术与通信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随着行业中产品应用的多元化、电信运营商以及终端消费者对于服务质量要求的提高，行业技术变化迅速，为适应行业技术的发展，抢占市场份额，公司需投入

一定的研发，故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较大。

2014年、2015年、2016年1月，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16,221,623.63元、15,650,720.84元及1,326,313.75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48%、8.97%及8.83%，较为稳定。2015年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2014年小幅下降，主要系2015年财务费用较2014年下降所致。

### (1) 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职工薪酬	49,884.18	430,640.67	359,760.90
办公费		3,362.88	1,440.00
差旅费	-	48,573.80	1,122.00
汽车费用	33,646.93	534,802.76	370,338.30
运输费	25,630.98	1,269,332.52	1,825,081.22
宣传费	21,325.00	144,001.66	61,170.00
折旧及摊销	888.27	35,778.50	78,811.80
业务招待费		163,758.80	
检测费		94,510.39	10,000.00
产品认证费	-	52,868.01	21,536.00
中标服务费	27,759.04	587,680.15	609,059.61
专业咨询服务费		214,468.51	1,505.93
其他			1,668.60
<b>合计</b>	<b>159,134.40</b>	<b>3,579,778.65</b>	<b>3,341,494.36</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输费、职工薪酬、汽车费用、中标服务费等多项费用支出。销售费用总体2015年较2014年，变化不大。运输费用2015年较2014年下降，主要为从2014年底开始，公司安排专门人员对货物运输进行管控，选择更专业，价格更优惠的运输公司所致。

### (2) 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职工薪酬	135,942.16	1,537,202.31	1,121,593.30
差旅费	10,169.00	287,333.41	325,137.00
招待费	35,810.40	359,276.27	347,775.30
办公费	12,561.15	133,033.26	154,717.93
财产保险费		17,547.10	-
折旧及摊销费	25,219.75	18,667.11	22,899.96
税费	9,588.78	72,331.81	71,020.26
研发费用	763,967.57	7,619,754.60	7,460,165.86
会议费		60,783.58	64,471.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60,000.00	547,632.10	352,713.00
其他		20,706.15	66,828.00
<b>合计</b>	<b>1,053,258.81</b>	<b>10,674,267.70</b>	<b>9,987,321.61</b>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职工薪酬、中介机构服务费等多项费用支出。公司管理费用 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 686,946.09 元，主要系职工薪酬、研发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 (3) 研发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职工薪酬	86,328.60	928,064.88	690,561.80
材料费	597,859.52	5,976,984.69	6,010,491.98
折旧	1,564.45	11,536.10	2,679.48
安装调试		55,508.00	47,324.00
其他费用	78,215.00	647,660.93	709,108.60
<b>合计</b>	<b>763,967.57</b>	<b>7,619,754.60</b>	<b>7,460,165.86</b>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包括职工薪酬、材料费、设备折旧、安装调试费和其他费用，公司产品研发需经过多次实验、测试、方案修改和产品检测，耗用通信材料价值较大，导致研发费用中材料耗费较多，其他费用主要包括质量检测费、认证服务费、差旅费等。

### (4) 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	2014年
利息支出	119,780.56	1,875,381.71	2,620,184.66
减：利息收入	8,548.62	554,313.88	110,677.60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0.02	4,181.80	10,536.26
手续费	2,688.62	47,544.21	46,421.20
融资费用		32,244.25	347,415.66
<b>合计</b>	<b>113,920.54</b>	<b>1,396,674.49</b>	<b>2,892,807.66</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核算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及手续费等。财务费用2015年较2014年减少，主要系2014年借款本金较大，发生的利息支出较多所致。

## 7、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 8、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8,878.9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投资收益			
政府项目拨款			
违约金收入			
捐款支出		-16,800.00	-25,800.00
罚款支出	-445.00	-300.00	-2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8.53	1,342.63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445.00	-546,007.48	-24,657.37
减：所得税影响数		132,226.87	-335.66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445.00	-413,780.61	-24,993.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18,078.09	3,421,023.99	1,755,259.76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0.20%	-13.76%	-1.44%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 2015 年发生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其处置的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固定资产原值	780,282.61
累计折旧	250,203.66
固定资产净值	530,078.95
处置收益	1,200.00
处置损失	528,878.95

报告期内，公司的罚款支出为机动车交通违章罚款，“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金额很小，为无法支付的往来款以及无法收回的尾款。

## 9、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未有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项如下：

### （1）企业所得税率及征收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所得税。

### （2）增值税税率及征收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销售货物、应税劳务和应税服务收入的 17% 计缴增值税。

### （3）营业税税率及征收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缴纳营业税的情形。

### （4）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及征收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的 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 （5）教育费附加税率及征收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的 3% 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当期应纳流转税的 2%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 （二）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523.84	5,749.69	4,514.84
银行存款	29,109,685.42	15,335,957.44	12,459,022.77
其他货币资金	2,634,555.35	2,647,061.73	15,321,725.60
<b>合计</b>	<b>31,747,764.61</b>	<b>17,988,768.86</b>	<b>27,785,263.21</b>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保持良性发展，货币资金与经营规模保持较好的匹配性，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库存现金为公司日常运营所需、银行存款为公司业务往来结存、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履约保函保证金及应付票据保证金。2016年1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375.90万元，主要为在2016年1月份收回关联方欠款，经营活动现金流较好所致。

### 2、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2016年1月31日	1年以内	38,374,849.95	99.20%	1,918,742.50	36,456,107.45
	1至2年	305,462.70	0.79%	30,546.27	274,916.43
	2至3年	2,786.34	0.01%	835.90	1,950.44
	3年以上				
	<b>合计</b>	<b>38,683,098.99</b>	<b>100.00%</b>	<b>1,950,124.67</b>	<b>36,732,974.32</b>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7,294,709.73	99.18%	1,864,735.49	35,429,974.24
	1至2年	305,462.70	0.81%	30,546.27	274,916.43
	2至3年	2,786.34	0.01%	835.90	1,950.44
	3年以上				
	<b>合计</b>	<b>37,602,958.77</b>	<b>100.00%</b>	<b>1,896,117.66</b>	<b>35,706,841.11</b>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0,995,523.96	99.38%	1,549,776.20	29,445,747.76
	1至2年	193,508.24	0.62%	19,350.82	174,157.42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31,189,032.20	100.00%	1,569,127.02	29,619,905.18

(2)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公司与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网络运营商的账期按各运营商的付款周期来定。对于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以外的其他长期合作的老客户，公司会给与一定的账期。对于首次合作的新客户，在签订合同后，公司一般会预收合同款的 30%-40% 款项，作为预收款。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销售回款制度，与客户签订合同后，有专门的人员负责监测合同的执行、跟踪收款进度；同时，销售回款，是对销售人员考核的内容之一，提高了销售人员的收款积极性。公司的客户主要为运营商及行业内知名企业，这些客户资金充裕，有较为严格的内部控制，能按时支付款项，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

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主要为销售收入增加所致，其中主要为美化天线销售收入增加所致。公司从2015年开始销售美化天线，实现销售收入37,537,682.40元，该产品主要销售给中国电信，中国电信付款流程复杂，销售回款周期较长，导致公司在2015年底对中国电信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15年12月31日对中国电信（各分公司合并计算）的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820万元。

(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年1月31日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17,569,340.79	1年以内	45.42	非关联方	货款
	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7,478,923.50	1年以内	19.33	非关联方	货款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61,100.60	1年以内	14.89	非关联方	货款
	上海爱谱华顿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57,306.00	1年以内	2.47	非关联方	货款
	北京宏盛佳业科技中心	855,098.10	1年以内	2.21	非关联方	货款
	<b>合计</b>	<b>32,621,768.99</b>		<b>84.32</b>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2,367,320.82	1年以内	59.48	非关联方	货款
	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77,467.80	1年以内	17.23	非关联方	货款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	1,114,970.38	1年以内	2.97	非关联方	货款
	北京宏盛佳业科技中心	1,046,369.50	1年以内	2.78	非关联方	货款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853,591.28	1年以内	2.27	非关联方	货款
	<b>合计</b>	<b>31,859,719.78</b>		<b>84.73</b>		
2014年12月31日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17,770,006.42	1年以内	56.98	非关联方	货款
	北京国瑞硅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05,535.30	1年以内	12.52	非关联方	货款
	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9.56	1年以内	6.49	非关联方	货款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037,849.42	1年以内	3.33	非关联方	货款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1,004,215.30	1年以内	3.22	非关联方	货款
	<b>合计</b>	<b>25,741,716.00</b>		<b>82.54</b>		

(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金额分别为 30,995,523.96 元、37,294,709.73 元及 38,374,849.95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在 99% 以上，公司账龄结构合理，符合客户结构和行业特点。公司客户为行业内的知名企业，信誉较好，实力较强。且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坏账政策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总体上来看，公司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4) 报告期内或期后有大量冲减的应收款项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不存在大量冲减的应收款项。

(5) 应收账款坏账政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结合单项认定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与同行业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比情况如下：

账龄	思柏科技	通鼎互联	亨通光电	永鼎股份
1年以内	5%	5.00%	5.00%	5.00%
1至2年	10%	10.00%	10.00%	10.00%
2至3年	30%	30.00%	30.00%	30.00%
3至4年	50%	50.00%	50.00%	50.00%
4至5年	80%	80.00%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	100.00%	100.00%	100.00%

通过上述比较，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公司相似，符合行业水平。公司客户的整体信誉好，实力强，能够按时支付款项，截止至2016年1月31日，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99.20%，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坏账损失风险。总体上来看，公司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 3、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2016年 1月31日	1年以内	11,205,192.01	100.00	43,951.19	11,161,240.82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1,205,192.01	100.00	43,951.19	11,161,240.82
2015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49,553,642.86	90.61	50,838.71	49,502,804.15
	1至2年	5,137,993.20	9.39		5,137,993.20

日	2至3年				
	3年以上				
	<b>合计</b>	<b>54,691,636.06</b>	<b>100.00</b>	<b>50,838.71</b>	<b>54,640,797.35</b>
2014年 12月31 日	1年以内	32,669,675.59	100.00	23,775.60	32,645,899.99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b>合计</b>	<b>32,669,675.59</b>	<b>100.00</b>	<b>23,775.60</b>	<b>32,645,899.99</b>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与关联方的往来款、股东借款、投标保证金。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变动主要为与关联方往来、股东借款的变化所致。为规范关联交易，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已对关联方资金拆借进行清理，具体清理明细见本公开转让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交易”之“2 偶发性关联交易”之“2）报告期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的内容。截至2016年1月31日，尚有231.54万元股东借款及800万元关联方往来款未有清理完毕，该股东借款及关联方往来款在2016年2月和3月份，由股东及关联方通过银行转账进行归还，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借款及关联方往来款已全部清理完毕。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年 1月31 日	广东振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1年以内	71.40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
	辜晓虹	2,315,390.13	1年以内	20.66	关联方	关联方借款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395,400.00	1年以内	3.53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77,766.16	1年以内	3.37	非关联方	履约保函保证金
	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	50,000.00	1年以内	0.45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1,138,556.29		99.41		
2015年 12月31日	辜晓虹	35,816,254.11	1年以内	65.49	关联方	关联方借款
	广州市天河昊柏电子商行	17,840,644.32	2年以内	32.62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395,400.00	1年以内	0.72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77,766.16	1年以内	0.69	非关联方	履约保函保证金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63,997.72	1年以内	0.12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合计	54,494,062.31		99.64		
2014年 12月31日	广州市天河昊柏电子商行	16,323,093.20	1年以内	49.97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
	辜晓虹	15,871,070.39	1年以内	48.58	关联方	关联方借款
	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56,050.00	1年以内	0.78	非关联方	履约保函保证金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199,462.00	1年以内	0.61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云南奋进通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0,000.00	1年以内	0.06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合计	32,669,675.5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5名，主要为股东辜晓虹的借款及关联方往来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借款及关联方往来款已全部清理完毕。

#### 4、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07,188.11	91.02	1,212,623.08	78.11	8,285,312.10	96.08
1-2 年 (含 2 年)			1,339.50	0.09	338,366.08	3.92
2-3 年 (含 3 年)	247,366.08	8.98	338,366.08	21.80		
3 年以上						
<b>合计</b>	<b>2,754,554.19</b>	<b>100.00</b>	<b>1,552,328.66</b>	<b>100.00</b>	<b>8,623,678.18</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公司部分材料的采购，尤其是主要材料铜的采购，公司与供应商的结算方式为发货前付全款或货到付款，故形成一定的预付账款。2015年12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7,071,349.52元，下降了82.00%，主要为2014年向广东宏羽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凯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的材料于2015年到货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 年 1 月 31 日	北京亿兆华盛有限公司	1,830,600.00	1 年以内	66.46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南通智达钢绳有限公司	247,366.08	2-3 年	8.98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广州致邦塑胶有限公司	147,600.00	1 年以内	5.36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广州市井一广告有限公司	135,000.00	1 年以内	4.90	非关联方	广告设计服务
	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	1 年以内	4.36	非关联方	材料款
	<b>合计</b>	<b>2,480,566.08</b>			<b>90.06</b>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茌平信发聚氯乙烯有限公司	700,000.00	1 年以内	45.09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南通智达钢绳有限公司	338,366.08	2-3 年	21.80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广州致邦塑胶有限公司	147,600.00	1 年以内	9.51	非关联方	材料款
	金华中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	1 年以内	7.73	非关联方	材料款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广州	72,348.57	1 年以内	4.66	非关联方	加油卡预存油费

	石油分公司					
	<b>合计</b>	<b>1,378,314.65</b>		<b>88.79</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深圳市凯翔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4,505,982.03	1 年以 内	52.25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广东宏羽铜业集 团有限公司	2,864,686.16	1 年以 内	33.22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广州电缆厂有限 公司	500,000.00	1 年以 内	5.80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南通智达钢绳有 限公司	338,366.08	1-2 年	3.92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广东联合电子服 务股份有限公司	113,977.24	1 年以 内	1.32	非关联方	粤通卡预 存油费
	<b>合计</b>	<b>8,323,011.51</b>		<b>96.51</b>		

对南通智达钢绳有限公司的预付账款账龄较长，主要为供应商提供的材料有质量问题，被退回，在2016年1月份重新发了部分材料。

## 5、存货

### (1) 公司存货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存货的内控管理制度。分设不同的人员和岗位执行存货的采购、验收和付款业务，分别对存货的验收与保管、使用与清查、销售与发出、存货处置的申请审批和执行、存货收发存的记录等不同环节建立适当岗位分工，明确其权限和责任，防止舞弊行为的发生，保证存货的安全完整。

存货的具体生产核算流程如下：

#### 1) 原材料采购入库

采购员在收到《采购计划申请表》后，确定供应商并下达经审核后的采购合同，供应商确定后，回传盖章的采购合同。货到之后，由仓管员核对数量或重量，确认无误后，签收入库。对于不能立即进行质量检验的产品，比如铜、PE 材料、PVC 料等，公司一般都是与长期供应商进行合作，在合同有规定一定的验收时间，在规定的验收时间内，有质量问题可以退换货。

#### 2) 原材料领料出库

合同、订单签订后，由 PMC 部编制《生产单》和《物料清单》，销售部经理审核后向生产部下达，明确产品型号、生产数量及订单交期等。

PMC 部通知生产部进行备料，生产部门负责人安排生产，并向仓库提出所需原材料品种及数量，填写领料单，仓管员根据领料单安排发出原材料并签字确认。原材料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产品入库

生产完成的产品，经检验后，由生产人员填写产品入库单，将产品入成品仓库，仓管员制作库存明细表。

### 4) 产品出库

PMC 部工作人员根据库存明细表及销售合同，制作《发货装箱单》并交予仓库人员进行备货，备货完成后，由 PMC 部发货员进行发货。财务进行账务处理，产成品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2) 存货构成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原材料	4,658,856.62		4,658,856.62	3,966,169.45		3,966,169.45	4,221,756.11		4,221,756.11
库存商品	10,408,391.22		10,408,391.22	12,655,569.93		12,655,569.93	3,035,967.45		3,035,967.45
发出商品	1,610,367.48		1,610,367.48	1,958,512.41		1,958,512.41			
合计	<b>16,677,615.32</b>		<b>16,677,615.32</b>	<b>18,580,251.79</b>		<b>18,580,251.79</b>	<b>7,257,723.56</b>		<b>7,257,723.56</b>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止，存货的期末余额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

1)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铜、PE 材料及 PVC 材料。材料的通用性较强，可用于生产多种产品。故公司置备一定的原材料，以便获得客户订单时，能及时

安排生产。

2) 库存商品，公司产品完成了全部生产环节后，入库形成了库存商品。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公司置备一定量通用型的库存商品，以便获得订单后，可立即发货，缩短交货周期，提高服务质量。

3) 发出商品，公司对于已经发出，但是由于项目周期、运输时间、运营商内部流程等原因，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货物，公司按照发出货物结转生产成本，计入“发出商品”。

### (3) 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存货余额变动主要为库存商品变动所致，库存商品增加主要为公司按照订单进行生产尚未发货的产品增加。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月31日的发出商品，主要为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的发出商品，商品已经发出，尚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计入“发出商品”。

### (4)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公司采取以“以销定产+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按照订单需求及对市场的预测，确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及生产计划，公司存货整体控制在较低水平。公司的发出商品有相应的销售合同对应，用于备货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具有较强的通用性，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盘点过程中关注存货的状况，对残次、毁损、呆滞积压的存货查明原因，并及时处理。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不存在未来可变现净值小于成本的情况，存货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减值风险，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留抵税额	3,147,781.84	2,179,487.28	906,830.69
<b>合计</b>	<b>3,147,781.84</b>	<b>2,179,487.28</b>	<b>906,830.69</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为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2016年1

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大，主要为2015年新增固定资产较大所致。

## 7、固定资产

(1) 截至2016年1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566,667.88	343,381.95	1,414,483.37	19,324,533.20
2.本期增加金额	17,199.00	-	-	17,199.00
(1)购置	17,199.00	-	-	17,199.00
(2)在建工程转入				-
(3)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17,583,866.88	343,381.95	1,414,483.37	19,341,732.2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22,507.23	274,865.49	80,656.10	1,478,028.82
2.本期增加金额	139,314.20	1,621.37	25,248.54	166,184.11
(1)计提	139,314.20	1,621.37	25,248.54	166,184.11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1,261,821.43	276,486.86	105,904.64	1,644,212.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322,045.45	66,895.09	1,308,578.73	17,697,519.27
2.期初账面价值	16,444,160.65	68,516.46	1,333,827.27	17,846,504.38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89,148.71	295,081.95	114,483.37	4,398,714.03
2.本期增加金额	14,357,801.78	48,300.00	1,300,000.00	15,706,101.78
(1)购置	14,357,801.78	48,300.00	1,300,000.00	15,706,101.78
(2)在建工程转入				-
(3)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780,282.61	-	-	780,282.61
(1)处置或报废	780,282.61	-	-	780,282.61
4.期末余额	17,566,667.88	343,381.95	1,414,483.37	19,324,533.2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67,580.95	230,544.07	61,389.23	1,259,514.25
2.本期增加金额	405,129.94	44,321.42	19,266.87	468,718.23
(1)计提	405,129.94	44,321.42	19,266.87	468,718.23
3.本期减少金额	250,203.66	-	-	250,203.66
(1)处置或报废	250,203.66	-	-	250,203.66
4.期末余额	1,122,507.23	274,865.49	80,656.10	1,478,028.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444,160.65	68,516.46	1,333,827.27	17,846,504.38
2.期初账面价值	3,021,567.76	64,537.88	53,094.14	3,139,199.78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3,931,533.31	295,081.95	114,483.37	4,341,098.63
2.本期增加金额	57,615.40	-	-	57,615.40
(1)购置	57,615.40	-	-	57,615.40
(2)在建工程转入				-
(3)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3,989,148.71	295,081.95	114,483.37	4,398,714.0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93,516.59	143,954.59	37,124.27	774,595.45
2.本期增加金额	374,064.36	86,589.48	24,264.96	484,918.80
(1)计提	374,064.36	86,589.48	24,264.96	484,918.80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967,580.95	230,544.07	61,389.23	1,259,514.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21,567.76	64,537.88	53,094.14	3,139,199.78
2.期初账面价值	3,338,016.72	151,127.36	77,359.10	3,566,503.18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2015年固定资产增加，主要为购买了一批生产设备及办公设备所致。公司原有的设备主要用来生产传统的市内通信电缆、电话线及传输速率较低的数据电缆。目前，行业的发展，受“光进铜退”、FTTx等政策的影响，铜缆需求量逐步萎缩，传统的市内通信电缆逐步减少，高传输速率的数据电缆需求量增加，比如用于百万高清传输的数据电缆等，这些产品对生产设备性能要求更高。为适应市场发展需

求，公司于2015年末，采购生产设备，以生产传输速率更高的数据电缆，保持市场份额。

报告期末，公司无固定资产抵押情况。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公司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中，未见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498,518.97	486,739.09	398,225.66
可抵扣亏损			
<b>合计</b>	<b>498,518.97</b>	<b>486,739.09</b>	<b>398,225.66</b>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是由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所产生的。

## 9、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和计提情况

###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见本节“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和影响”。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见本节“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和影响”。

### (2)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2014年	1,205,112.76	387,789.86		1,592,902.62
	2015年	1,592,902.62	354,053.75		1,946,956.37
	2016年1月	1,946,956.37	47,119.49		1,994,075.86
资产减值损失	2014年		387,789.86		
	2015年		354,053.75		
	2016年1月		47,119.49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主要资产减值准备为计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

坏账准备。

### (三) 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500,000.00
合计	<b>27,000,000.00</b>	<b>27,000,000.00</b>	<b>27,500,000.00</b>

报告期末公司抵押借款余额为 27,000,000.00 元，其中：①2015 年 5 月，公司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为 6.96%，保证人为陈建奇、沈东容，抵押人为沈东容、陈婉新，抵押物为抵押人所拥有的编号为深房地字第 4000411116 号、深房地字第 4000413262 号房产。②2015 年 3 月，公司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支行借款 7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利率为 6.42%，抵押人为陈伟旭、吴晔，抵押物为抵押人分别拥有的编号为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940001870 号、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840029883 号房产。担保人为陈伟旭、辜晓虹。

####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17,099,998.65
合计	--	--	<b>17,099,998.65</b>

公司的应付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2014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大，主要因为公司给深圳恒纳贸易有限公司开具了金额为 1,310.00 万元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该银行承兑汇票已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到期解付，上述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贴现款由股东使用，贴现利息由股东承担，未对公司财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的上述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行为不符合《票据法》的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因上述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银行承兑汇票行

为受到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也未出现与银行、其他第三方的任何争议和纠纷。

除上述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有开具其他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也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为规范票据使用情况，思柏科技出具承诺：自该承诺出具之日起，将停止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之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票据开具行为。杜绝发生任何违反票据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行为。如有违反将追究相关责任人的直接或间接责任。除上述外，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陈伟旭和辜晓红，就上述事项出具承诺：本人作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愿全额承担因该事项对公司可能招致的损失。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公司将再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情况。如再发生上述情形，将由本人向其他可能受损的股东进行赔偿。

主办券商和律师意见：公司上述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未对我国金融机构权益和金融安全造成重大危害，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以下简称《票据法》）第102条所列七种票据欺诈行为之一，也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194条规定的金融票据诈骗罪的构成要件。公司的前述情形不尽规范，但未损害公司及第三方的权益。公司已于2015年6月26日将上述银行承兑汇票解付，履行了与票据付款相关的各项义务，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也未因此受到相关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违反“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 3、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34,424,207.33	100.00%	62,527,971.38	100.00%	10,223,098.96	100.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34,424,207.33	100.00%	62,527,971.38	100.00%	10,223,098.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铜、PE材料和PVC材料等。

铜的采购一般为发货前付全款或货到付款，对于从贸易商处采购的铜，一般为货到付款，到货、付款审批、完成付款需一定时间，故在期末会形成一定的应付铜款。

PE材料的采购一般为货到付款或月结；PVC材料供应商一般给予90天的账期，在期末形成一定的应付账款。

公司从2015年开始销售美化天线，由于美化天线种类多，就公司目前来说，每种类产品的订单较小，故公司目前不生产美化天线，销售的美化天线全部采用外购的方式。由于美化天线需要现场安装、调试等，公司与客户的结算周期较长，从而公司与供应商的结算周期较长，至少有120天的账期，故从2015年末开始，公司具有较大金额的应付美化天线款项。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52,304,872.42元，增加511.63%，主要为公司从2015年开始销售美化天线，应付美化天线款增加；2015年底公司采购一批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应付设备款增加。

(2)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年1月31日	广州市正鹤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8,429,186.98	53.5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美化天线款
	上海鼎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388,968.21	15.6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揭西县越东机械有限公司	2,993,500.00	8.7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设备款
	江苏联海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775,227.00	5.1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美化天线款

	佛山市南海忠远贸易有限公司	1,050,000.00	3.0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b>合计</b>	<b>29,636,882.19</b>	<b>86.10%</b>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鼎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9,990,400.77	31.9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广州市正鹄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8,173,058.88	29.0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美化天线款
	揭西县越东机械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3.9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设备款
	江苏联海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664,612.00	4.2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美化天线款
	佛山市南海忠远贸易有限公司	1,050,000.00	1.6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b>合计</b>	<b>56,878,071.65</b>	<b>90.96%</b>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239,798.24	21.9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佛山市顺德区广意通讯电缆有限公司	1,868,058.60	18.2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湖北康泰塑料有限公司	1,841,488.01	18.0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广州市翔鹰塑料有限公司	1,663,165.30	16.2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东莞市聚能实业有限公司	651,967.00	6.3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材料款
	<b>合计</b>	<b>8,264,477.15</b>	<b>80.84%</b>			

#### 4、预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270,785.10	100.00%	1,759,123.54	97.24%	1,814,962.41	97.32%
1-2年(含2年)					50,000.00	2.68%
2-3年(含3年)			50,000.00	2.76%		
3年以上						
<b>合计</b>	<b>2,270,785.10</b>	<b>100.00%</b>	<b>1,809,123.54</b>	<b>100.00%</b>	<b>1,864,962.41</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的货款。

公司与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网络运营商的账期按各运营商的付款周期来定。对于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以外的其他长期合作的老客户，公司会给与一定的账期。对于首次合作的新客户，在签订合同后，公司一般会预收合同款的30%-40%款项，作为预收款。

(2)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 年 1 月 31 日	广州市台 荣信息科 技有限公 司	566,449.27	24.9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石家庄市 琪曼贸易 有限公司	428,690.00	18.8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南宁讯荣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381,816.15	16.8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北京丽特 网络设备 有限公司	343,905.00	15.1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广州粤道 电线电缆 有限公司	236,535.78	10.4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b>合计</b>	<b>1,957,396.20</b>	<b>86.20%</b>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市台 荣信息科 技有限公 司	500,399.27	27.6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北京丽特 网络设备 有限公司	482,800.00	26.6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石家庄市 琪曼贸易 有限公司	318,260.00	17.5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广州名科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221,326.22	12.2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广州粤道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19,500.00	6.6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b>合计</b>	<b>1,642,285.49</b>	<b>90.78%</b>			
2014年12月31日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862,293.71	46.2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北京丽特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532,050.00	28.5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石家庄市琪曼贸易有限公司	237,200.00	12.7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天津兰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0,913.70	6.4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广州市旌至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	2.68%	1-2年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b>合计</b>	<b>1,802,457.41</b>	<b>96.65%</b>			

预收账款前五名为预收的货款。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585,616.90	684,247.18	344,465.36
增值税		1,000,998.18	559,894.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42.93	11,197.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50.27	39,192.58
城镇教育费附加		12,664.40	16,796.8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2,103.93
堤围防护费		-	53,535.24
<b>合计</b>	<b>585,616.90</b>	<b>1,735,902.96</b>	<b>1,027,185.85</b>

## 6、应付职工薪酬

### 1) 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月31日
短期薪酬	559,756.76	620,491.93	609,725.65	570,523.0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034.54	14,034.54	-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559,756.76</b>	<b>634,526.47</b>	<b>623,760.19</b>	<b>570,523.04</b>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09,609.88	7,266,847.90	6,916,701.02	559,756.7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0,983.71	160,983.71	-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209,609.88</b>	<b>7,427,831.61</b>	<b>7,077,684.73</b>	<b>559,756.76</b>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45,669.24	5,343,430.82	5,479,490.18	209,609.8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4,696.32	94,696.32	-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345,669.24</b>	<b>5,438,127.14</b>	<b>5,574,186.50</b>	<b>209,609.88</b>

##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短期薪酬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9,756.76	570,523.04	559,756.76	570,523.04
职工福利费	-			-
社会保险费	-	13,704.53	13,704.53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12,208.95	12,208.95	-
2. 工伤保险费	-	517.53	517.53	-
3. 生育保险费	-	978.05	978.05	-
住房公积金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非货币性福利	-	36,264.36	36,264.36	-
短期带薪缺勤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其他短期薪酬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b>合计</b>	<b>559,756.76</b>	<b>620,491.93</b>	<b>609,725.65</b>	<b>570,523.04</b>

续：

单位：元

短期薪酬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9,609.88	6,769,685.50	6,419,538.62	559,756.76
职工福利费	-	204,645.46	204,645.46	-
社会保险费	-	152,401.88	152,401.88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136,461.35	136,461.35	-
2. 工伤保险费	-	5,607.33	5,607.33	-
3. 生育保险费	-	10,333.20	10,333.20	-
住房公积金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非货币性福利	-	140,115.06	140,115.06	-

短期薪酬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带薪缺勤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其他短期薪酬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b>合计</b>	<b>209,609.88</b>	<b>7,266,847.90</b>	<b>6,916,701.02</b>	<b>559,756.76</b>

续：

单位：元

短期薪酬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5,669.24	5,059,493.33	5,195,552.69	209,609.88
职工福利费		65,741.49	65,741.49	-
社会保险费	-	108,740.05	108,740.05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98,676.70	98,676.70	-
2. 工伤保险费		3,764.95	3,764.95	-
3. 生育保险费		6,298.40	6,298.40	-
住房公积金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非货币性福利		109,455.95	109,455.95	-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b>合计</b>	<b>345,669.24</b>	<b>5,343,430.82</b>	<b>5,479,490.18</b>	<b>209,609.88</b>

##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13,147.68	13,147.68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月31日
失业保险费		886.86	886.86	
合计	-	14,034.54	14,034.54	-

续：

单位：元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151,373.75	151,373.75	
失业保险费		9,609.96	9,609.96	
合计		160,983.71	160,983.71	

续：

单位：元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88,297.92	88,297.92	
失业保险费		6,398.40	6,398.40	
合计	-	94,696.32	94,696.32	-

报告期内，公司离职后福利中无设定受益计划；同时，公司无辞退福利和一年内到期的其他职工福利。

#### （四）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股本（资本）	50,080,000.00	50,080,000.00	50,08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537,911.39	537,911.39	237,187.05
未分配利润	5,058,835.58	4,841,202.49	2,134,683.45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55,676,746.97	55,459,113.88	52,451,870.50

公司在挂牌前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 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 (1)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 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 持有本公司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 (5) 中国证监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

根据上述关联方确认标准，报告期内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备注
陈伟旭	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56.35%	
辜晓虹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	14.09%	

##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陈建奇	本公司股东	17.20%
林美卿	本公司股东	5.59%
李勉其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林伟斌	董事兼副总经理	
汪天红	董事兼财务总监	
王晓龙	副总经理	
李胜育	监事	
林康	监事	
李晓杰	监事	
广州市天河昊柏电子商行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b>完成注销</b> ）	
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已转让）	
广东昱成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广州市东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州派尔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广东振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已转让）	
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已注销）	
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正办理注销手续）	
中柏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已完成注销）	
岭南钢铁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陈建奇参股的公司	
士登禾钢铁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陈建奇参股的公司	
新科原钢铁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陈建奇参股的公司	

## (3) 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 1) 广州市天河昊柏电子商行

名称	广州市天河昊柏电子商行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490 号 2206 房
主营业务	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办公设备耗材批发；办公设备耗材零售；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
成立日期	2010 年 2 月 11 日
管理人员信息	负责人：辜晓虹
公司状态	已注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州市天河昊柏电子商行已完成注销手续。

### 2) 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11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	陈育武
住所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东方村七队 19 号
经营范围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015 年 12 月 15 日，辜晓彬将其持有的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以 600 万元的转让价转让给陈育武，本次股权转让后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已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州市通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陈育武持股 60%，陈纯娜持股 40%。

### 3) 广州昱成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昱成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4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	林妙洪
住所	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东方村七队 19 号
经营范围	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装卸搬运、货物运输代理；仓储代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商品批发贸易；供应链管理；物流代理服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州昱成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宋克龙持股 56.25%、林妙洪持股 36.25%、陈国瑞持股 6.75%、陈妙钗持股

0.75%。

#### 4) 广州市东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东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同业竞争的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 5) 广州派尔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派尔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3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陈伟诗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490号壬丰大厦A座36楼01单元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零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州派尔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陈伟诗持股80%,陈华辉持股20%。

#### 6) 广东振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已改名为“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振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年5月21日
法定代表人	吴晓翔
住所	惠州市江北东江二路二号富力丽港中心酒店11层11号
经营范围	汽车行业投资

2016年3月9日,陈伟旭将其持有的广东振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4.23%的股份(719.10万元出资额)以719.10万元转让给吴晓翔。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东振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已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7) 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年5月22日
董事	辜晓虹
住所	Unit B 8/F henfa commercial building 348-350 lockhart road wanchai HK
主营业务	商品贸易和服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 8) 中柏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柏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4月27日
董事	辜晓虹
住所	Suite 13,first Floor,Oliaji Trade Centre,Francis Rachel Street,Victoria,Mahe,Republic of Seychelles
经营范围	商品贸易和服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中柏贸易有限公司已注销。

#### 9) 岭南钢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岭南钢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年2月20日
董事	刹猜、周光义、沈乐生
注册地	泰国佛统府
经营范围	钢铁熔铸、轧制、钢铁批发与零售；钢铁进出口贸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岭南钢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000,000 泰铢，本公司股东陈建奇持股 21.84%。

#### 10) 士登禾钢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士登禾钢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10月25日
董事	陈建奇、周光义、周映信
注册地	泰国龙仔厝府经济路第四村 159/9 号
经营范围	钢铁生产、熔炼，轧制金属、熔炼和加工金属；钢铁买卖业务，各种铁制商品的进出口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士登禾钢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0,000 泰铢，本公司股东陈建奇持股 35%。

#### 11) 新科原钢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科原钢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12月23日

董 事	陈建奇、陈振锐、陈奕淳
注册地	泰国罗勇府罗勇市办凯县农拉落镇第三村 170号
经营范围	钢铁生产、熔炼，轧制金属、熔炼和加工， 钢铁买卖业务、各种铁制品进出口，商品的 运输转移，包括接受报关和各类运输将货品 从港口运出的服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新科原钢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 亿泰铢，  
本公司股东陈建奇持股 31.64%。

## 12) 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12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辜壁文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江石路蔡南一队自编3 号
经营范围	制造、加工、销售：网络线缆、线缆接头、 线缆插座、配线架、交换机、铜线。（国家法 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专项审批的， 未获得审批前置不得经营除外）

广州市思柏电子产品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辜壁文持股 60%、陈伟旭持股  
40%，2013年03月06日，广州市工商局白云分局核发的字号为（穗）登记内销  
字【2013】第11201303040139号的《企业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广州思柏电子  
已注销登记。

## （二）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2016年1 月		2015年		2014年	
				金	占同	金	占同	金额(元)	占同类

			序	额	类交	额	类交		交易金
					易金		易金		额的比
					额的		额的		例
					比例		比例		
广州派尔高信 息科技有限公 司	销售 商品	网线	按照市场 价格定价 及决策					7,692.31	0.01%

## (2) 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 否已履 行完毕
陈伟旭	广东思柏科 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4年6月10日	2019年12月31 日	否
辜晓虹	广东思柏科 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4年6月10日	2019年12月31 日	否

2015年1月27日，陈伟旭及辜晓虹两位股东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GBZ477390120150011号及GBZ477390120150012号)，保证期间为2014年6月10日至2019年12月31日，约定所保证的主债权为保证期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都支行依据与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保证合同的最高额度均为15,000,000.00元。截至2016年1月31日被担保借款余额为7,000,000.00元。

(3)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存在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 称	时间	资金被 占用次 数	资金被占用发生 额	收回被占用资金 发生额	资金被占用余 额
辜晓虹	2013年12月 31日				245,135.79
	2014年1月	10	13,550,000.00	4,031,902.36	9,763,233.43
	2014年2月	2	2,770,000.00	354,415.21	12,178,818.22
	2014年3月	6	4,655,000.00	5,908,000.00	10,925,818.22

关联方名称	时间	资金被占用次数	资金被占用发生额	收回被占用资金发生额	资金被占用余额
	2014年4月	7	2,010,000.00	3,203,739.32	9,732,078.90
	2014年5月	6	1,718,000.00	8,422,781.64	3,027,297.26
	2014年6月	16	27,000,000.00	10,885,190.31	19,142,106.95
	2014年7月	14	7,193,400.00	7,510,760.47	18,824,746.48
	2014年8月	13	8,618,000.00	5,072,049.05	22,370,697.43
	2014年9月	5	5,280,000.00	16,421,891.52	11,228,805.91
	2014年10月	16	9,476,000.00	7,484,085.12	13,220,720.79
	2014年11月	19	11,896,030.00	4,402,847.21	20,713,903.58
	2014年12月	11	3,986,998.96	8,829,832.15	15,871,070.39
	2014年小计		98,153,428.96	82,527,494.36	15,871,070.39
	2015年1月	11	15,950,000.00	5,613,173.14	26,207,897.25
	2015年2月	9	9,175,000.00	6,172,794.76	29,210,102.49
	2015年3月	12	9,391,500.00	3,172,151.22	35,429,451.27
	2015年4月	9	5,096,000.00	3,649,696.69	36,875,754.58
	2015年5月	-		24,434,730.61	12,441,023.97
	2015年6月	-		1,503,131.07	10,937,892.90
	2015年7月	18	9,180,700.00	641,846.91	19,476,745.99
	2015年8月	14	6,085,000.00	512,210.54	25,049,535.45
	2015年9月	13	7,605,000.00	1,149,537.83	31,504,997.62
	2015年10月	7	7,697,000.00	1,866,798.31	37,335,199.31
	2015年11月	7	16,850,240.00	1,662,530.19	52,522,909.12
	2015年12月	6	8,507,871.46	25,214,526.47	35,816,254.11
	2015年小计		95,538,311.46	75,593,127.74	35,816,254.11
	2016年1月	3	865,000.00	34,365,863.98	2,315,390.13
	2016年2月	1	3,000,000.00	5,701,102.10	-385,711.97
	2016年3月	1	600,000.00	600,000.00	-385,711.97
	2016年4月至 股份公司成立 日	-	-	-	-188,911.97

关联方名称	时间	资金被占用次数	资金被占用发生额	收回被占用资金发生额	资金被占用余额	
	股份公司成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	-	-	-188,911.97	
广州市天河昊柏电子商行	2013年12月31日	-	-	-	2,942,900.00	
	2014年1月	-	-	370,000.00	2,572,900.00	
	2014年2月	2	6,400,000.00	5,550,000.00	3,422,900.00	
	2014年3月	3	8,605,000.00		12,027,900.00	
	2014年4月	2	243,500.00	1,349,000.00	10,922,400.00	
	2014年5月	2	9,603,413.20	123,000.00	20,402,813.20	
	2014年6月	4	4,717,000.00	385,000.00	24,734,813.20	
	2014年7月	3	521,800.00	60,000.00	25,196,613.20	
	2014年8月	-		3,809,500.00	21,387,113.20	
	2014年9月	-		459,000.00	20,928,113.20	
	2014年10月	1	60,000.00	5,196,000.00	15,792,113.20	
	2014年11月	-		254,820.00	15,537,293.20	
	2014年12月	1	1,198,800.00	413,000.00	16,323,093.20	
	2014年小计			31,349,513.20	17,969,320.00	16,323,093.20
	2015年1月	-			204,300.00	16,118,793.20
	2015年2月	1	1,500,000.00	4,373,800.00	13,244,993.20	
	2015年3月	1	4,400,000.00	2,523,500.00	15,121,493.20	
	2015年4月	-		1,245,000.00	13,876,493.20	
	2015年5月	-		1,720,000.00	12,156,493.20	
	2015年6月	-		122,200.00	12,034,293.20	
	2015年7月	-		369,700.00	11,664,593.20	
2015年8月	3	4,017,231.12	227,100.00	15,454,724.32		
2015年9月	-		94,000.00	15,360,724.32		
2015年10月	2	295,000.00	269,900.00	15,385,824.32		

关联方名称	时间	资金被占用次数	资金被占用发生额	收回被占用资金发生额	资金被占用余额	
	2015年11月	1	78,000.00		15,463,824.32	
	2015年12月	2	2,412,420.00	35,600.00	17,840,644.32	
	2015年小计			12,702,651.12	11,185,100.00	17,840,644.32
	2016年1月	-		17,840,644.32	-	
	2016年2月至股份公司成立日	-	-	-	-	
	股份公司成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	-	-	-	
陈伟旭	2013年12月31日	-			2,757,000.00	
	2014年3月	-		2,757,000.00	-	
	2014年4月至股份公司成立日	-	-	-	-	
	股份公司成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	-	-	-	
广东振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月	1	8,000,000.00		8,000,000.00	
	2016年3月			8,000,000.00	-	
	2016年4月至股份公司成立日	-	-	-	-	
	股份公司成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	-	-	-	

关联方名称	时间	资金被占用次数	资金被占用发生额	收回被占用资金发生额	资金被占用余额
	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拆借行为，相关资金拆借均发生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均为无息拆借且均未签订借款协议。股份公司成立前，辜晓虹、广州市天河昊柏电子商行和广东振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清偿了所欠公司款项。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广州市天河昊柏电子商行和广东振业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资金往来余额为 0，公司与辜晓虹资金往来余额为 -385,711.97 元。2016 年 4 月 11 日，股份公司成立，因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公司代扣代缴辜晓虹个人所得税 196,800.00 元，冲减上述代缴个人所得税款后，公司尚欠辜晓虹 188,911.97 元。股份公司成立后至申报审查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再无发生与公司资金往来的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均为无息拆借且均未签订借款协议，按照 6% 的贷款利率（略高于央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对上述资金拆借情况进行测算，资金占用费合计约 201.13 万元。考虑到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股东仅为辜晓虹、陈伟旭夫妇两人，未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且自公司成立时起辜晓虹、陈伟旭夫妇及其关联方一直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担保，上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充分考虑了有限公司当时的资金状况，在资金拆借期间有限公司各项业务进展正常，未发生流动资金紧张而导致正常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整体而言，关联资金往来未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害。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中也未对关联交易进行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为进一步加强公司股东对于规范资金占用的重要性认识，公司股东陈伟旭、辜晓虹已分别出具了《股东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书》，承诺已全部清理并归还此前以借款等各种形式占用的思柏科技资金，

**保证将不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占用思柏科技资金，若违反本陈述、承诺或保证，将赔偿由此给思柏科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利益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4）关联方商标无偿转让

2012年3月和5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伟旭已申请持有  斯科通<sup>®</sup>、 泰科永兴<sup>®</sup>和  SAFEGENERALNET 安普友讯 商标，公司成立后一直无偿使用上述商标，2016年1月29日，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签订《商标转让协议》无偿将上述商标转让给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商标转让正办理变更手续。

### 3、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合理，未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害，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 4、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内部管理制度和定价机制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制度尚不完善，《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程序做出明确规定，决策流程尚未制度化。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 5、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无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文件，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做出了规定，就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详细的规定。同时，公司针对关联交易事项专门建立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明确了关联

交易决策的程序。另外，为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公司还制定了《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明确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的责任和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确保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伟旭先生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思柏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思柏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思柏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思柏科技及该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思柏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思柏科技及该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思柏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思柏科技违规提供担保。

四、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依照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思柏科技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2016 年 1 月 3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生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和引入新投资者事项，相关详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设立及变化情况”。

###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6 年 4 月，公司在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聘请了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出具“华夏金信评报字[2016]082 号”《广东思柏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项目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为：在持续经营假设、公开市场假设等前提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账面价值 12,266.82 万元，评估值 12,548.63 万元，评估增值 281.81 万元，增值率 2.30%；负债账面值 6,699.14 万元，评估值 6,699.14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5,567.67 万元，评估值 5,849.50 万元，评估增值 281.83 万元，增值率为 5.06%。

本次评估仅作为折股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 十、股利分配情况

###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四）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变，具体股利分配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 （二）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其他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应纳入而未纳入公司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其他企业；也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 （三）母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1）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通信电缆及相关产品，具体包括市内通信电缆、数据电缆、及美化天线。近年来，国内不断增长的通信消费需求为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容量，整个通信产业链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但通信设备的更新换代，传输宽带的不断提高及产品环保化的要求等，对通信电缆产品的种类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出新的更高的要求。同时，从整个行业的发展来看，受“光进铜退”、FTTx等政策的影响，铜缆需求量逐步萎缩，传统的市内通信电缆将会逐步退出，新产品研发及投资转型能力薄弱的电缆企业将会被淘汰。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公司传统的市内通信电缆产品销售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1.37%、25.22%及14.09%，销售占比逐渐下降。若公司在未来发展中，不能生产出适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则有失去市场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大研发团队的建设、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新产品开发能力，进而提升企业的竞争力。

###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通信电缆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铜，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铜占直接材料成本的比重分别为75.66%、76.56%及71.15%，国内铜的价格受上海期货交易所期货价格的影响。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材料采购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为主的采购模式，在销售定价方面，公司对通信电缆的定价以定价日前一个月铜的均价为基准，进行相应调整，基本执行“原材料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虽然公司采用的采购模式及定价政策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有效规避铜价波动带来的风险，但如果公司不能将铜价的波动合理的转移，则会增加公司的生产

经营压力，影响公司电缆产品的生产成本及毛利，给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密切监控铜价的变化情况，执行更加有效的采购及销售定价，将铜价波动进行合理的转移，以减少铜价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

### （3）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销售对象主要集中在通信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合计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5.72%、86.73%及 93.90%，其中主要客户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和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公司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2.16%、43.64%及 14.09%；公司对广东省五金矿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3.84%、18.54%及 68.22%，公司客户相对比较集中。公司将通过优质的产品和良好的服务，进一步巩固和扩展现有市场，与主要客户建立长期的战略伙伴关系。同时，公司不断开拓新客户，在 2015 年，公司中标了中国联通广东省分公司双绞线的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 790 万元。但如果公司的某些主要客户不再采购或减少采购本公司的产品，将会对本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维持现有客户的基础上，将通过优质的产品和良好的服务，不断开拓新客户，增加公司客户的数量，分散和降低公司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9,619,905.18 元、35,706,841.11 元及 36,732,974.32 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0.36%、23.71%、29.94%。尽管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且客户主要为中国电信等大型电信运营商，五金矿产、国瑞硅谷等知名企业，这些客户实力强，信誉好，但由于公司应收账款较大且相对比较集中，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未来公司应收账款有进一步增加的趋势。如果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

前景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个别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困难，则公司存在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导致发生坏账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完善回款激励机制，提高回款速度，降低坏账发生的风险。

#### （5）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通信行业的高速发展对通信线缆产生了巨大需求，大量资金投入到了通信电缆、光缆行业，出现了企业数量众多、市场集中度低的局面，并逐渐出现了产能过剩的问题。近年来随着电信运营商集中采购的实施，行业内不具有技术、管理、市场、规模等优势的小企业逐渐被淘汰。目前行业内的企业已经缩减至几十家，但是由于公司目前主要的竞争对手均为行业内规模较大、技术水平较高的大中型企业，公司面临的竞争压力依然较大。伴随着市场集中度的不断提高，企业之间市场份额的竞争不断国际化和激烈化。激烈的市场竞争对公司的产品质量、价格、服务和市场开拓能力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继续强化自身的竞争优势，就有可能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行信息化和工业化的整合建设，推广先进管理理念，在生产工艺上精益求精，提升效率，降低成本。同时加大公司研发团队及销售服务团队的建设，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新产品开发能力及销售服务能力，进而提升企业竞争力。在品牌推广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大品牌的宣传投入，并与互联网进行结合，线上线下同时发力，继续扩大公司品牌的影响力。

#### （6）公司租赁经营场所的搬迁风险

公司与周泽龙签署的《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公司租赁其受托管理的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华侨科技工业园的房屋作为厂房使用，上述租赁房产尚未取得房产证，公司已经将上述租赁合同在广州市花都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花都区分局进行了备案，并分别于2016年3月3日和2016年3月4日，获得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人民政府和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经济发展总公司出具的《房产情况的证明》，证明思柏有限租赁的上述房产规划用途为工业，无产权纠纷，近

五年内没有拆迁计划。

2016年2月，思柏有限向广州市花都区政府和花山镇政府提交了《关于思柏科技扩建项目征用土地的申请报告》，公司向政府部门申请工业用地200亩，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政府已对公司上述申请进行批准支持，现正在花都区政府办理相关手续。

公司租赁的经营场所在没有取得房产证之前仍然存在搬迁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在租赁期限内因上述房屋的权利瑕疵或被相关部门拆迁而导致公司搬迁，实际控制人保证协助公司在短期内另寻其他合适的生产经营场所，并愿意承担公司因此发生的搬迁费用及造成的直接损失，确保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所在地镇政府和区政府已分别出具《房产情况的说明》，证明公司租赁的房产规划用途为工业，无产权纠纷，近五年内没有拆迁计划。公司也已启动用地申请，所在地镇政府已批示同意，目前正在区政府办理相关手续。对可能搬迁给公司带来的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伟旭、辜晓虹已出具相关承诺愿意承担公司因此发生的搬迁费用及造成的直接损失，确保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 （7）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伟旭、辜晓虹夫妇。陈伟旭现持有公司440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56.35%；辜晓虹系陈伟旭的配偶，现持有公司110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4.09%。陈伟旭、辜晓虹夫妇合计持有公司70.44%的股份。另外，陈伟旭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辜晓虹任公司董事，陈伟旭、辜晓虹夫妇能够有效控制公司的日常经营方针及重大决策，对公司拥有控制权。虽然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体系，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也未发生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但仍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未来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并造成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损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来规范实际控制人行为，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制度安排，完善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进一步防范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保护未来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陈伟旭：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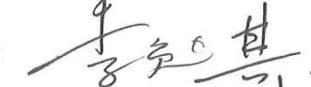
董事辜晓虹：

签字：



董事李勉其：

签字：



董事林伟斌：

签字：



董事汪天红：

签字：



### 全体监事签字：

监事李胜育：

签字：



监事林康：

签字：



监事李晓杰：

签字：



###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总经理陈伟旭：

签字：



财务负责人汪天红：

签字：



董事会秘书李勉其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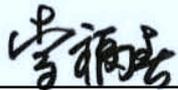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2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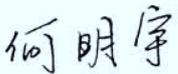
(李福春)

项目小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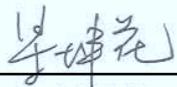


(何明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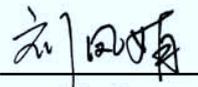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何明宇)



(梁坤花)



(刘凤娟)



2016年 7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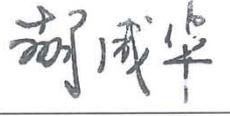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CHW 证专字[2016]0243 号)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方文森



经办注册会计师：胡咸华



虞晓卫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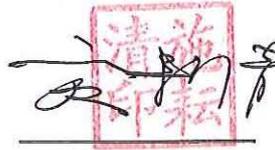


2016年 7月12 日

###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施耘清



经办评估师：刘立



匡向北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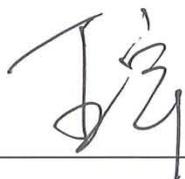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所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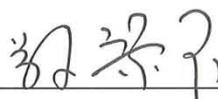


张琚

经办律师：



王宇



严紫君

北京观韬（广州）律师事务所

2016年 7月12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